

## 序言

“彩叶草”的花语是——绝望的恋情。

先说了，这本书女主角的脸一胎记是假的。

一位白天戴着假胎记“面具”的女人，到了夜晚，却卸下胎记变成一位大美人。这个女人——白天被丈夫抛弃，只能逼自己忍气吞声，委曲求全；到了夜晚，竟蜕变成另外一个人，忿恨地去引诱自己的丈夫作为报复……

“彩叶草”没什么神话，吸引夙云的就如同“松虫草”的花语“寡妇的悲伤”般，因为绝望的恋情！让人心悸吧！

写小说近四年，占据夙云心的不再是声望或是金钱，而是想尽自己的力量，让“夙云”这名字还在小说界中，能够为读者做饭些什么！

大地震发生后，夙云的想法变了很多，我似乎不再有斗志，想抛弃小说，丢掉工作，放弃学生，到花莲盖佛堂修行！

夙云最关心灾区的读友们。尤其，透过媒体，知道灾情何其惨重。甚至是住中部的作家们。

想为你们做点事！不是口头上，而是实际。甚至是竭尽我所能。

其实，夙云一个人也是在在做，但是，无论如何，力量总是有限。而套句我四姐的话：心念很重要。大家发善心，会影响天地的气。

当我看媒体不再报导地震，而改为热门的总统选举话题时，我的心真寒。

不赶一窝蜂，是夙云的一贯作风。

言出必行，更是夙云的处事原则。

希望大家一起赈灾！夙云会捐出每卖出一本小说所得的五元，透过捐款基金会，给灾区的读者！希望东南亚的读者能发挥爱心共襄盛举！

这是夙云的一桩心愿！

谢谢出版社的大力相助，谢谢秋惠姐和编辑雅惠，谢谢你们不断地支持我，促成这次的赈灾活动！

尤其是你们精心策划的“夙云花之语”笔记本。

希望这能成为大家的珍藏品！

常想，什么东西可以留下？

答案是回信。

读者的信，未来难道不是我不写小说时，最值得珍藏的美好回忆？

每走一步路，留下的痕迹——就是美丽的回忆。

## 第一章

他们的母亲来自台湾宜兰望族，却嫁入了叱咤风云、威震八方的日本黑道世家

千鹤家族。自此，她跟着“千鹤”这显赫家族的姓，名字变成了千鹤霄芸。

她长得很丑，整张脸都是凹凸凸凸的疤，眼眶浮肿，眉毛稀疏，鼻尖上有着一条条的肉柱，眼皮上还有块块反光的疤痕。如今，她的儿子们都已长大，她也五十岁了，但看起来却像七十岁的人。更严重的是她的左眼瞎了，眼珠呈灰白色。

如果真要以长相来判定女人的一生，像千鹤霄芸这样的女人，绝对不会得到幸福，她是如此丑陋、不堪入目，连她的儿子们都常怀疑他们的父亲怎会娶到这样的“丑妻”入门？

他们的父亲千鹤岳拓是千鹤家第八十代掌门人，年少时英姿焕发、傲视群伦，更是天之骄子、人中之龙，一般的形容词是无法形容他们的父亲是怎样唯我独尊的男人。

可是，任何人都有无法想象，在现实生活中，千鹤岳拓是多么爱他的妻子霄芸。他疼妻子的程度，仿佛当她是他的掌中宝、是颗千年珍珠，甚至比他的生命还重要。恍如情痴的千鹤岳拓，似乎完全只为了妻子霄芸而生存。

在千鹤家，如果有人胆敢忤逆女主人，那人铁定是吃了熊心豹子胆，岳拓绝对会愠色地将那人五马分尸。

只是，丑妻为什么能令掌门人如此专情呢？这委实令人纳闷，连他们的四个儿子也感到匪夷所思。

素来，千鹤家以“严刑峻罚”闻名，即使是面对他们的四个儿子也一样毫不留情。当四个儿子在面对“丑”母亲时，每个人都惟命是从，丝毫不敢怠慢轻蔑。对他们来说，母亲离他们总是如此遥远和生疏。

而事实上，在他们很小的时候——几乎是在一出生时，四兄弟就都被送到国外生活、受教育，直到长大成人。致他们活到现在，也只见过母亲几次面。

此外，日本千鹤黑道世家的不凡背景对他们而言，也是遥不可及的。

直到现在，家族要他们“必须”回来，毕竟这四兄弟将来都是宠大千鹤家族产业不可或缺的继承人。而他们没有权力说不，即使他们再不愿意黑道的后代，但这已是命中注定、无法抗拒的。

千鹤岳拓，此时正高高在上地坐在千鹤家族象征尊王的龙椅上，虽然他的年纪已经很大了，但是面色冷峻的他，仍散发出一股黑道的威权杀气。他的妻子霄芸一如往常般守候在他身旁。

也唯有在面对妻子时，千鹤岳拓的暴戾之气才会消失的无影无踪，露出深情款款、柔情似水的神情。

但是，反观霄芸在面对所有仆人、黑道人物，甚至是自己的儿子们时，竟永远只低着头。纵然是一代黑道夫人，她却总以卑躬屈膝的态度面对大家。

她心知肚明自己太丑了，她不敢吓到大家及自己的儿子们，尽管四个儿子都是她亲生的。

这是一个很难得的时刻——千鹤岳拓与家族成员们竟聚在一起。外面下着雪，一片白雪皑皑，而豪邸的室内，红烫的木柴正由火炉中散发出温暖的光芒，奢华的兽寝毛毡、进口的沙发、红桧的家具、饰品，在在透出富裕人家的景象。

四个兄弟畏首畏尾地站在一角，一反平时个个站得挺直、意气风发的样子，因为在父亲千鹤岳拓没有下令前，他们兄弟休想有椅子可坐。

多严苛的家教啊！千鹤岳拓的一句话，就代表了一切威权。

母亲霄芸一直低着头，她习惯了吧！多年来，她仍一贯毫无尊严的样子，只是面对

她最爱的儿子们，她仍忍不住偷偷地抬头瞧了他们一眼。

她幽幽地吧了口气。

这声长吁短叹即引来岳拓的注意。“怎么了？你哪儿不舒服？”岳拓紧张地问。

“不！”当岳拓主动将他的耳朵贴向爱妻的嘴际想听答案，只见妻子霄芸低着头，小声支吾道：“幸好儿子们都遗传了你的外貌，个个像你一样英俊挺拔、帅气非凡。”她对丈夫露出笑容。

“你怎么这么说呢？”岳拓不以为然地轻斥道，“就算外貌英俊以如何？”如果没有品德的话，他们的一生纯属枉然，如同娶妻无法娶德般，那是他们的不幸。

岳拓出乎意外地在四兄弟面前伸手轻抚他们母亲的面颊，耐人寻味地道：“能娶到你，就是我今生的福气。”

只见他们的母亲像个小女孩般，头垂得更低，双颊面红耳赤，心满意足地笑了。四个兄弟面面相觑。

“别这样……孩子们在这里。”霄芸不好意思地不声道。

岳拓这才恢复了正经八百的态度，他咳了声，面容恢复了惯有的威仪，他睨着这些孩子，冷声道：“你们随便找椅子坐吧！”四兄弟立即团团在父母面前围绕坐下。

千鹤岳拓像个威权尊贵的皇帝般，以犀利的眼光扫视他的儿子们。

这对野蛮的眼睛是在对他儿子们做诊断吗？儿子们长得一表人才是没话说，他们的共同物质就是俊帅，个个都是人中翘楚。

老大烈叔总是吊着眼睛，一副狂傲、目中无人的模样。号称“股王”，管理整个千鹤家族的金融业。

老二掠聘吊儿郎当、名副其实的花花公子。也难怪，加他管理千鹤名下的影视业，他的周围总是围绕着无数胭脂红粉，号称“影王”。

老三邀炽是个博学多闻、学识渊博的医生。他统治千鹤辖下所有的医院，他是院长。号称“医王”。

老四辙穹——不同于一般时下的刚强男性，更像“中性人”。身上散发着女人的味

道，他有股忧愁的气质，相当受女人爱戴。他管理千鹤粗名下的其他多重事业，是外界所认同的“钱王”。

他们以前分散在世界各国，但如今他们都必须回来，因为时间到了。

我的儿子啊！成家立业的时间到了。

千鹤岳拓在心里呐喊。他面不改色，一字一字慎重地沙哑道：“我叫你们回来，是要向你们‘宣告’一件事。”

“中国有句话‘先成家后立业’，而今我看你们兄弟几乎都到了三十而立的年龄，个个是人中之王的企业巨子，虽然已先立业了，至今却仍然是独身。”千鹤岳拓目光阴冷地看过儿子们一眼，这也惹得四兄弟不寒而栗。

“我从未听你们说过有合适的对象，但是你们确实到了已该娶妻生子的年龄了！”千鹤岳拓伸出手指头，对着老大烈赦，毫不客气地指责：“尤其是你，你的年龄最大，却毫不着急。”

出于对父亲的敬重，烈赦一句话也未吭。

“记住，传宗接代是你们的‘义务’，不管你们是不是心甘情愿。身为千鹤家的后代，生是千鹤家的人，死是千鹤家的鬼。”

岳拓倏地起身面对儿子，儿子们个个直觉大事不妙，前所未有的不好预感油然而起。

“我现在宣布千鹤家家族媳妇的条件，这是我们千鹤家根深蒂固的传统。”千鹤岳拓顿顿口。

“不论金钱、地位、美丑，你们甚至要抛弃你们所爱、所喜欢的女人，要进千鹤家的大门，只有一个条件——处女。”

处女？

千鹤家的儿子们惶乱地面面相觑。

千鹤岳拓似乎看穿了儿子们的迷惑和无助，他神色自在地道：“这是我的条件。”他开始展露出铁腕独裁的作风。“不干不净的女人，是不配进千鹤家门的，娶妻娶德。千鹤虽然是黑道世家，但是也有我们千古不变的门风，无德的女人撑不起千鹤家。所以

然我把话说在前头，要进千鹤家门，一定要是处子之身才行，否则休想过我这关。”

突然，一阵讥笑声打破了父子之间的诡谲气氛，似在“挑战”千鹤家百年不变的传统。

笑声来自大儿子烈赦。他的双眼直指父亲所提的荒谬“处女论”，眼神中竟写满了不屑与轻鄙。

“这是什么时代了？”烈赦终于说话了。

烈赦一向寡言、莫测高深，仔细端详他脸庞坚定刚毅的线条，应该能猜测到他是一个多无情的男人。他至今活了三十二年，无数想进千鹤家的女人，对他冠上了“负心汉”的称号。

“我不觉得现在还找得到处女。”烈赦无奈地用手将额上的一绺发丝向后拨，冷酷叶子道：“父亲，时代不同了，也许在你那个时代找得到忠贞烈女，甚至还有‘贞节牌坊’，但今天哪个女人还肯为丈夫守贞的？不合理的传统早该淘汰了！”

千鹤岳拓闻言，莞尔一笑。“烈赦，不错啊！难得有勇气敢顶撞我。”目光一闪，接着以石头般刚硬的语气道：“科技越来越进步，但人类的观念却只会在原地打转，不知变通，就像你身为长子，将来必得继承掌门人的位置，所以千万记住，在千鹤家，只要我严寒活着一天，这就是‘铁律’，休想打破！”

父亲挑衅地面对大儿子。“除非，你是想挑战我？”

烈赦摊手，注视永不发言的母亲霄芸，淡然道：“父亲大人，我相信妈妈嫁给你的时候一定还是处子之身，但我不认为现在还能找到处女妻子。”

“一定有，这世间一定还有。”千鹤岳拓斩钉地保证。

“哈！哈！哈！”烈赦只是在笑，然后不假思索的，他吊着眼，残忍地说道：“如果真能找到处女，她的长相也一定与母亲类似。”

多侮辱的话！弟弟们愕然地瞪大双眼，这话彻底地刺伤了他们的母亲霄芸，儿子竟胆大妄为地说母亲丑陋！千鹤岳拓永不原谅侮辱他妻子的人，就算犯错的是他的亲身儿子。

下一秒，清脆的巴掌声震惊了所有人。

毫不留情的耳光，赤裸裸地击打在烈赦的右颊上，他颊上旋即出现火辣辣的五根手指印。

“你要为你所说的话付出代价。”千鹤岳拓认真地说。这句话让所有在场的人的心凉了半截。

面对父亲，烈赦仍然无动于衷。

千鹤岳拓暴跳如雷，指着烈赦说道：“诚如你所说的，你或许找不到处女，但是我会帮你找到。身为长子，你必须尽的‘义务’，就是传宗接代。”

传宗接代？烈军属赦不服地想道。

“我会帮你物色一名处女，让你娶她。”千鹤岳拓不再多说。

这就是最后的决定，没有让人有置喙余地，千鹤岳拓扶起霄芸，头也不回也往外走。

这亦表示千鹤岳拓破斧沈舟的决心。

烈赦的声音又在父亲的背后响起。“你想要孙子？”他以一副豁出去的口气道。

“我会成全你的，反正我对女人毫无感情。如果你真要牺牲一名处女的话，我会如你所愿。”

千鹤岳拓停下脚步，回过头，寓意深远地道：“你就是遗传了黑道无情无义的烈性子，不受女人牵制、不让女人压榨。现时我这辈子唯一认输的就是你母亲，我明白你们私下嘲笑自己母亲的容貌，但我不在乎，我冰是爱她。烈赦啊！你最好能不重蹈我的覆辙，爱上你们认为的丑女。”说完，千鹤岳拓便拉着妻子一起离开了。

处女？一个处女？

烈赦无法想象，他也会有结婚的一天。那一天与父亲的纷争，似乎已闻他好远了。

那一天的“戏言”，与父亲的“怒言”，此刻居然都一一成真了！

处女？他这辈子可没碰过处女，现时这名未曾谋面的处女，终将成为他的妻子。

婚姻、妻子，对烈赦而言，代表着什么呢？

比小所受的教育，使被迫在外“流浪”的他没有家的概念。揣为长子，面对任何事

他总是训练自己不为所动。他是为了千鹤家的荣耀而活，尽管是“包袱”，但是他无怨地认命。

他对女人毫无感觉，就徒工已经三十三岁了，妻子对他来说也只是生孩子的“工具”罢了，因他知道他肩负“重任”——为千鹤家传宗接代。

一如父亲。所不同的是，父亲爱上了母亲。哼！无论如何，他是不会爱上自己的妻子的。

他只要求做他妻子的女人，不要如他母亲霄芸这般丑陋就好了，与她“圆房”时才不会太痛苦。

莫绣寻。

这个名字很特别。

千鹤岳拓是个一言九鼎的大男人，他说到做到，真的帮大儿子烈赦“寻”了个处女。

经过“验明正身”，二十岁的莫绣寻确实还是个处女。只要过了千鹤家地严厉的下关，接下来的一切都好谈。而莫家好像与霄芸的家族有密切的关系，因为他们也是台湾宜兰的望族。

真会攀关系！烈赦嗤之以鼻。无论如何，总算是“门当户对”。烈赦面对媒人拿来的介绍函，看着上面洋洋洒洒地写了一堆关于莫绣寻的资料，唯独就是没有莫绣寻的照片。

“神秘一点好啦！这样新婚之夜帮有意思啊！”媒人咧笑着自圆其说，这媒人可真了不得，中日文双通，不知哪来的本事，竟能牵到这姻缘。“岳拓大人到台湾去看过他的媳妇，他很满意呢！”

直于未过门的媳妇，父亲比儿子先相识，还“检验”过了，地起码父亲是中意了这媳妇。

“很清白的小姐喔！长提待在家里，几乎足不出户，虽没有受过正式教育，但是却有大家闺秀的风范，很能干，精通多国语言，放心吧！绝对有能力统筹千鹤家的家务，也能媲美千鹤家的名号，她会是个不得了的少奶奶！”媒人婆最会察言观色，但是，烈

赦只是一脸莫测高深，让媒人婆看不出任何端倪。

而站得远远的千鹤岳拓，正经的神态似乎在“警告”着儿子。

烈赦强烈感觉到父亲的“暗示”——一个不得不服从的命令。

忽地，烈赦饶富兴味地笑道：“她的身子骨好吗？生孩子方面……”

“好、好，当然好！”媒人婆赶紧游说：“她虽然都不出门，但可是白白胖胖的千金小姐，健康得很，医生检查过了，生孩子保证没问题。”

“那就好。”如此冷淡地回答。接着“啪”的一声，烈赦就这样拍案，堂而皇之地起揣。“我想念我会很快给大家一个交代——生下千鹤家的后代。”抛下了众人，他头也不回，狂妄地走了出去。

婚礼的日期很快就敲定了。

二十岁还是处女？那真的是快绝迹了。

足不出户？没有

受过正式的教育？这究竟会是怎样的女人？他的妻子真令他纳闷啊！

望着千鹤家上上下下喜气洋洋的一片，和自己的新房——一片红海。延续中国传统的习俗，他知道他将会有有一个中国式的、遵循古礼的婚礼，因为他的新娘子是台湾人。

千鹤烈赦望着那一张大床，心想自此将不会只有他一人睡了。但奇怪的是，他的心却静如止水。

不愧是千鹤家的后代，儿女情感对“股王”千鹤烈赦而言一如敝屣，他几近无心无肝。

突然，有人轻拍他硕壮的肩膀，他恍惚中回神，机警地抬头一看，发现是他的弟弟们后，烈赦始终如一的面容变了，他露出和蔼的笑容，大家心照不宣地互拍肩膀。

他们虽然鲜少见面，但是彼此间的感情，比起黑道说的义气还深厚上万倍。

不过从现在开始，他们会有很多机会相处，因为千鹤岳拓已经下令，他们都必须留在日本寻觅另一半，直到四兄弟都找到对象为止。

四弟辙弯首先开口道：“想不到大哥就这样结婚了。”

三弟遨炽有所感悟地接着道：“其实大哥是先为我们‘牺牲’。”

“说得好。”二弟掠骋插口道：“什么鬼条件！找处女做老婆？”他睨眼又道：

“大哥是真的娶到处女，如果日后生子，这一连串喜事下来，想必会让独裁的父亲转移注意力。”

“这样我们的日子就好过了。”四弟辙穹做了最完美的结论，“只是门辛苦大哥了！”

“不！我怎么会辛苦呢？”烈赦露出一副天上地下唯我独尊的模样。“我只在乎钱和股票。”烈赦露出“股王”般天下第一的神态。

“可怜的应该是那个叫莫绣寻的女人。”他笑得意图不轨。“她的丈夫根本不爱妻子。”

“哥！你会娶她，真的只是要她生孩子？”三弟遨炽莞尔道。

“难道你真的不会对女人，尤其是自己的妻子产生感情吗？”二弟掠骋敏感地问道：

“你不相信夫妻之间会有爱吗？”

“爱？”烈赦只觉得好笑。“我认为股票、金钱才是我的爱。”

“了不起！”弟弟们对大哥的言论啧啧称奇，无怪乎大哥年纪轻轻，就对整个日本经济具有莫大影响力。

千鹤烈赦的确掌控了日本财经界。

年纪轻轻就得到如此崇高的地位，完全只靠两个字——无情。

他不爱任何女人，更何论是他的妻子。

莫绣寻究竟是个怎样的女人？

她几乎是足不出户，就算是在自己宜兰的老家，也是如此。

她的家在半山腰上，离冬山河很近，但她只会不断从窗口向外眺望冬山河。

宜兰近必年来发展成台湾著名的观光胜地，每逢假日，冬山河总是少不了无数的观光客陪衬，好不热闹啊！

她总是看到许多家庭，无数对父母亲带着小孩玩乐、嬉笑、戏水，那是一个家该有

的景象，每每令她看得入迷。

而她的家呢？她出生在台湾东部的富豪世家，她的父亲莫老爷是东部名门政要，借由继承祖产，再加上为人海派的个性，促使他捐钱出力，不断扩展当地的观光业，所以宜兰有今日的发展，一半要归功于她的父亲。

爱搞政治的莫老爷，在经济方面更是属于“亲日派”。因为“亲日”，所以义无反顾地与千鹤家族攀上关系。

莫老爷得知财大势大的千鹤岳拓要为长子烈赦相亲的消息后，不由分说地极力促成姻缘。他心想，能攀得上这门亲事，只会让莫家的地方及官方势力水涨般高啊！而莫绣寻这个了不起的女儿，总算替父亲争了光！

“这个女儿总算没有白生啊！”瞧莫老爷不断夸口，毫不掩饰地大肆喧嚷，真是得意极了！

客厅里传来震耳欲聋的干杯、狂笑声，还有巴结献媚的迎合声，莫绣寻却只敢默默地躲在房间一角安静得像个隐形人，因为从很早以前，她就懂得女人在莫家的地位。

在莫家，只接受崇高地位的人，而直到现在，她帮有了这份荣耀啊！

虽然或许有如昙花一现般，不过她要躲在黑暗的角落里，默默品尝这一份殊荣，她不要出现在太阳下，因为只要被人看见，就会剥夺她、吞噬她这于刹那间的快乐。

她好不容易拥有揣为莫家女人的骄傲——嫁给独一无二的日本“股王”千鹤烈赦。她何德何能，上辈子是烧了什么样好香呢？

她不太照镜子，除非是在黑夜时——就是现在，趁黑幕降临大地，她才有勇气走到镜子前。稍稍抬起头，她望着镜中的自己良久。

每天，她上了床，等天亮后醒来梳洗完毕，就坐在窗户边，写起毛笔字，她以练毛笔字来培养好性情，然后她会弹弹钢琴，接着用餐、洗澡、看看书，就这样一天过一天，她长大了，已二十岁了。

婚期也悄悄来到。

“我的运气应该不会那么糟吧！不会娶到丑女人的。”千鹤烈赦倨傲以自我安慰地

想。

对于快过门的妻子，他的想法本如当初媒人婆所说：“神秘一点好啦！”所以，新婚之夜再看妻子的长相就可以了。

但烈赦清楚不是因为神秘，他根本是懒洋洋，没有丝毫好奇。不过当婚期逼近，他仍不免忐忑，充满惶乱不安，他怎么了？太累了吗？

每晚与家从用餐时，父亲一语不发，而母亲还是坐得远远的，像见不得人似的低着头。

母亲，在他心中是个陌生的名词、陌生的丑女人。

如果，他的妻子也是如此，不！不可能的，他不可能会娶到“丑妻”。

他对妻子的要求倒也不高，反正妻子永远不如风月场所的烟花女子，妻子是粗茶淡饭的代表，风月女子则是色香味俱全的满汉大餐。他如果说真要女人，早就找青楼歌妓来满足自己的需求了。

只是如父亲所言，既然如此要当千鹤家的少奶奶，就必须认命，不得败坏门风，必须要是忠贞烈女，不仅是处女，也要终生能为丈夫守住贞节。

什么样的女人，可以与他的母亲媲美？她除了丑之外，其实还真无可挑剔，她识大体，嫁来千鹤家三十多年，整个千鹤家上上下下的人都被她收买了忠诚。

他的妻子如果有母亲一半的本事，烈赦就心满意足了。但若她也有电视明星的一半美艳，他更无话可说。

然而直到结婚前一晚，烈赦对莫绣寻这个女人，还是所知有限。

莫家是豪门世家，一辈子就这么一次嫁女儿，也因此，千鹤岳拓完全交由莫老爷收发室婚礼的形式，莫老爷坚持用中国古礼，千鹤家亦完全配合。

千鹤烈赦身穿龙袍马褂，新娘则是穿戴凤冠霞帔、坐着花轿亦步亦趋的前进，直到新郎馆迎了新娘下轿。

接着过火炉、踩瓦片直至拜堂，一连串复杂的中国古老仪式，烈赦可说是历经千辛万苦、任人宰割。

这桩婚礼惊动国际，拥入日本的人潮不少，连新闻记者也闻风而至，毕竟这是千鹤家第八十一代继承法人，也是世纪末最大的婚宴。

新娘子覆着头巾。这样也好，烈赦心里嘀咕，起码可以少去镁光灯噼哩啪啦的照耀，连他自己都快吃不消了，更何况是一名大家闺秀？

他注意到她盖着红头巾走路的样子，丝毫没有半点的蹒跚和颠簸一直在配合他，任他拿着长而累赘的红巾牵引着她。

新闻记者从头到尾都没有拍摄到新娘子的长相。他不禁抚心自问，她到底长得什么模样？

拜了天地，进了洞房，已是深夜时分，人群哄然而散。今天是他千鹤烈赦面临最重要的人生大事。她——莫绣寻就坐在床尾，一动也不动。

千鹤烈赦则是累翻了。不过他知道习俗不没结束，他得揭下她的红盖头，这才是中国共产党人所说的“完美”。

他向来为所欲为、大而化小，这一点小事，他只想快点让它结束。他坐到莫绣寻身旁，毫无预警地掀开红盖头，在看清她的容貌后，

## 第二章

她的长相竟……这辈子，千鹤烈赦头一遭感到被判了死刑。

他无法接受。起身冲出大门，临阵脱逃了，一点也不在乎他已伤了新娘莫绣寻的心。

这是千鹤烈赦的新婚之夜，却也是他大发雷霆的时候。他以豁出去、铺天盖地的决心，奋力地敲打父亲的房门，似乎要把大家给震醒才甘愿，而每个人也有如惊弓之鸟般被吓醒，大厅顷刻间闹哄哄的。

“股王”发飙了！恍如他在股市兴风作浪时一般，他将使千鹤家天翻地覆。他恨他父亲！

千鹤岳拓此刻深情款款地为妻子霄芸梳著头在镜子面前，这对老夫老妻露出了你，我终生不悔的表情。

“别一直看我，我的头发都白了！我好丑。”霄芸直到现在，即使与丈夫私下相处，仍不敢明目张胆地照镜子。

“小傻瓜！谁说你丑？”千鹤岳拓深情的眼中只有霄芸，他轻托起她的下颚，真情地告白道：“你永远是最美丽的新娘！”

他们的目光纠缠，时空似乎转换了，他们仿佛以回到了新婚之夜。

但在寂静的夜空中，却有道催魂似的声音，让他们从梦幻中惊醒。只有大儿子烈赦才会如此胆大包天，敢在夜深人静时找父亲“算帐”。

“千鹤岳拓，你给我出来！”烈赦狂啸著，大嚷道：“为什么？你凭什么做？凭什么？”

他不断地踹门，目中无人得像要把父亲的房门给踢烂。幸好，三个弟弟急忙将他制住，否则后果不堪设想。

千鹤岳拓神情一凛，放开了妻子走向房门，出其不意地打开门，刹那间，父子俩都有如蓄势待发的猛兽般对峙，随时准备将对方咬得遍体鳞伤，他们身上与生俱来的黑道残暴呼之欲出。

“哥，”弟弟们眼看不妙，急忙劝道：“快跟父亲道歉，今天是你的新婚之夜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尽管全身汗如雨下、气喘如牛，但是那股被五雷轰顶的打击，深深折腾著烈赦，每个人都可以感受到他那股愤怒的痛。

烈赦对天咆哮，与父亲卯上了。“你自己娶‘丑妻’，凭什么要你的儿子也一样？为什么？为、什、么？”这一字一句，像把利刃般划过了母亲霄芸的心脏。

下一秒，千鹤岳拓以迅雷不及耳之速取下了挂在墙上的武士刀，刀锋出鞘，利刃的尖端对准了烈赦的颈项，距离烈赦仅咫尺而已。

“在黑道，刀不留情！”千鹤岳拓面无表情，简单地说：“这是你第二次轻蔑你母亲，我下令过，只要有人敢说她的不是，我会杀了他！”在岳拓的眼中，已没有对儿子的丝毫怜悯。“我说到做到，就算你是我的儿子，我也是言出必行。”

“爸……”

“主人——”众人试图为烈赦求情，纷纷跪了下来。“请息怒，饶了大公子吧！”  
唯独烈赦不肯跪下。

千鹤岳拓也不为所动，那把刀几乎要划过烈赦的颈子，但是千钧一发间，刀子停住了。

霄芸不知从哪儿冒出，她卑微地躲至岳拓身边，怯懦地轻轻拉扯丈夫的袖子，虽然还是低着头、一句话也不说，但是母亲关爱儿子的动作一览无遗。

也唯有霄芸能让岳拓气消、平息怒气。他软化了，以充满威望、跋扈的语气说：  
“算你好运！看在你母亲的面子上，放你一马！”

大家终于松了口气，紧接着，岳拓斩钉截铁地说道：“无论如何，绣寻已是千鹤家的大媳妇，这是毋庸置疑的事实，你不能不接受。莫绣寻有妇人应有的‘德行’我不会看错人的。”

在烈赦令人动容、怦然的神情间，无人看了不心悸，他对父亲嗤之以鼻道：“她那么丑，只因为她是处女，我就必须娶她？哈！哈哈！德行？想要用妇德来征服我这‘股王’？”

他的目光闪现了誓不两立的光芒。“父亲大人，恕孩儿难以从命，我不像你那么认命，愿娶丑妻。”

他再一次明目张胆地侮辱了母亲霄芸，摆明不把父亲放在眼里。抛下众人，断然离去。

烈赦那股誓死不从的神情，让岳拓不由得噤口。而霄芸呢？对儿子感到既无奈又心疼，也挥不去自己终生背负丑陋面貌的阴影。

莫绣寻躲在房内一角，专心倾听大厅传来纷纷扰扰的声音。

她不是个无心的女人，她的外貌让她不断压抑自己的感情、淹没她丰富的七情六欲，而今她再也藏不住了。

面对丈夫对她的“指控”，她的泪水像汪洋大海般地流下双颊，一发不可收拾。她的丈夫嫌弃她，在洞房花烛夜，压根儿不见踪影。

就因为她这张脸吗？幸好房内没有开灯，这就是莫家坚持以中国古礼嫁女儿的用意吧！只有红亮亮的蜡烛烧得透红，也因为恍如处在黑暗中、朦胧不清的世界里她才敢面对镜子。

镜子映照出一张怎样的脸呢？一块几乎遮住半边脸的黑色胎记。

她失魂落魄地坐在镜子前，整夜无眠，等到著丈夫烈赦归来。

鸡啼声响起，开始了莫绣寻在千鹤家的第一天。

她是大媳妇，也是大少奶奶，只是丈夫烈赦仍不见踪影。

有人来叫门了，是两个女仆。不愧是豪门世家，莫绣寻根本不用动手，就有人主动将她服侍得好好的，为她穿衣、为她打扮、上妆，只是仍遮不住她红肿的眼睛和明显的胎记。这是一个扯不去、丢不掉的记号。

不管昨夜发生什么惊天动地的事，过去的所有纷纷扰扰，甚至包括眼前这令人退避三舍的胎记，女仆已被训练得毫无反应。

这些千鹤家的女仆是很懂得对“丑陋”视而不见的，或是她们只会窃窃私语吧，又或者在背地里会嘲笑著大少奶奶的长相，饶舌地谈论怪不得新婚夜烈赦少爷无法接受的事实，才会闹得全家鸡飞狗跳的八卦。

“用餐了！少奶奶，请！”女仆们打理完毕，摆出请的手势。

在离去前，莫绣寻不忘回首凝望新婚寝房一眼，空荡荡的，甚至连那张进口羽毛大床也是冰冰冷冷的。

惆怅折腾著她的心，丈夫一夜未归，只因她长得丑。

千鹤家的家规规定所有家族成员都到时，才能开动用餐。而今天，在家族的成员中多了一位莫绣寻，却也少了大公子烈赦的踪影，属于他的那副碗筷正静静地躺在餐桌上。

此刻，三个弟弟总算看到了大嫂了，真是“百闻不如一见”。

他们佯装对她视而不见，心照不宣地开始同情起大哥惨痛的遭遇。唯独岳拓不这么认为，他看见妻子霄芸对媳妇绣寻嘘寒问暖，从霄芸的神情中，他知道她是充满歉意与愧疚，毕竟烈赦干不该、万不该在昨夜和今早，消失得无影无踪。

对于父亲和母亲的接受，三个弟弟俊不以为然，但是碍于父亲的威权，他们也只得屈服，一一自我介绍。

“大嫂好！”他们一致对莫绣寻行大礼，表达尊敬，但是骨子里却对嫂子充满敌意，怀疑著这样不堪入目的长相，怎配做千鹤家的媳妇？

尽管父亲再三的要求儿子们娶妻要娶德，对方是要清白的处女，可如今被迫娶了个丑妻，大哥还真是倒了八辈子的霉！

他们决定站在大哥烈赦这一边，同情并帮助烈赦对抗这个传统但不入流的千鹤家家规——娶处女为妻。

绣寻对小叔们露出和煦如春风的笑脸，表情显得知书达礼，看来十分善解人意。

“掠聘、邀炽、辙穹、你们好！虽然我年纪比你们小，但论辈分，以后是你们的嫂嫂，无论如何，我会好好照顾你们的！”

三个弟弟并未抬头看大嫂眼，只要想起她那张脸上的胎记，越让他们恶心得想吐。也因此，他们并未看那一半璨笑如花的脸蛋。其实若除去那胎记，莫绣寻倒是个举世无双的大美人，只是常人总先看到那胎记，下意识就逃之夭夭、避之如蛇蝎。

三兄弟虽然可感受到嫂子的热诚，却同时默契十足地在心底嫌恶不已。

“绣寻”岳拓终于说话了。“欢迎你成为千鹤家的一员。”岳拓柔柔地望著妻子霄芸，接著解释道：“我和霄芸一直很遗憾没生女儿，你虽然是媳妇，但是我们会把你当亲生女儿般疼爱，你放心吧！”

“是的。”好不容易，霄芸才肯在大场合开口说话。“我虽是婆婆，但是绝不会亏待你的。”

也许是“丑女惜丑主的怜惜之情”，一如众人所想的，霄芸绣寻相处融洽，似可预期。

“把烈赦的碗筷拿走，从今后，我不再承认他是我儿子。”岳拓毫不迟疑地下令。措手不及的命令让掠聘、邀炽、辙穹心惊肉跳，心底怨起他们的老爸是那么冷血。

他们也不服气。难道莫绣寻就因长相丑陋便能轻而易举地收买了二老的心？

一定是一般人的怜悯心态，他们兄弟可是不同情的。

“除非，”原来，岳拓接下来还有但是。“他回来！你们转告他，他现在已经结婚了，怎么可以不做个榜样？”他睨了三个儿子一眼，寓意深长地道：“我相信你们知道他在哪儿，告诉他，我再给他一个星期的时间在外放荡，如果届时他还不回来，我就连他的生活费都取消。”

岳拓犀利的目光一闪，立即让儿子们噤若寒蝉。“也莫怪我会把他从‘股王’的位置拉下来。”岳拓使出撒手锏。这摆明了是对烈赦最恶毒的报复，烈赦视金融界的股票为他的生命。

他与一般喜欢流连在温柔乡中的男人不一样，他不爱儿女私情，独独偏爱“股王”这称号，如今父亲这般要胁，真的是欲置烈赦于死地。

“他是我生的，是我的财产，他没有权力说‘不’。”岳拓坚硬如石的面容，表达出与儿子玉石俱焚的决心。“我要他生就生、要他死就死。”岳拓以指尖指向另外三个儿子。“去警告他，现在就看他的抉择了！”

三个兄弟脸色瞬间铁青。

“不，别这样，”刚嫁入千鹤家的绣寻想制止，毕竟事事为人著想的她，不希望带给丈夫太大的压力。但是公公一副理所当然的独裁模样，让绣寻又不得不选择闭嘴。

早餐就在空气凝窒的情况下结束了，岳拓和霄芸起身，拉著莫绣寻往大厅走。

霄芸疼惜地摸著媳妇的手、呵护她的模样，让身为媳妇的绣寻感动不已，想到公婆都在替她说话，她感到一股温暖。

虽然丈夫烈赦避不见面，但是她做个让人刮目相看的千鹤家少奶奶。

她脸上坚毅的神情如此明显，她很小的时候，就常常对自己说，也许她的面貌不及他人，但她拥有内在美，她会做到让人打从内心佩服得五体投地。

“想要用拿掉‘股王’位子的手段逼迫我回家？”尖锐刺耳的声音在办公室内断断续续地响起，烈赦忿恨得摔起电话。

接著，就连家具也不放过，办公室内一片狼藉；办公室外一阵静悄悄。

“总裁发疯了？”每个员工面面相觑，一旦有人问起，大伙儿立刻做出噤声的动作。

暴躁的烈赦，有一部分的确遗传了黑道的基因，他有黑道弟兄的烈性子，强争、狠斗、硬干、吃软不吃硬，即使父亲威胁他，他好绝不妥协。

过了好久，神情骇人的烈赦才又执起电话。

“哥！”辙穹在电话彼端大吼：“哥！这是你吗？你向来不动气的，那个丑女人就让你乱了方寸吗？”

遨炽抢过电话。“大哥，你拿家具乱发泄有何用？现在不是动粗的时候——”

掠骋不等遨炽讲完就抢过了电话，但是他还来不及对烈赦说话，就听到烈赦对著话筒大喊：“回去告诉父亲，我、绝、对、不、回、家、见、丑、女！”

说完，电话像轰雷声被挂断了。无奈的三个弟弟，只得乖乖回家向父亲禀告。

岳拓当然暴跳如雷，但是在三兄弟心底，依然选择站在大哥这边。

岳拓并没有让绣寻知道烈赦不肯回家的事，毕竟做公公的，也不想让刚过门的媳妇难堪。

而绣寻真的就乖乖待在千鹤家等丈夫回来。她以为只要一星期后，就能见到烈赦了。

绣寻在每天入睡前，总是会刻意打扮一番，希冀的是丈夫归来与她圆房。其实她根本还没睡过大床，因为她想要的是跟丈夫一起就寝，而不是独眠。

她日日夜夜坐在镜子前，期待丈夫的归来。只是伴著她的，仍只有镜中的自己。

那胎记也日日夜夜缠绕著她。

七天后，乐观地相信烈赦会在今天回来，发现公公岳拓完全站在她这一方，而他命令烈赦今天归来。只要他回来，她总会让他了解“娶妻娶德”的道理，她会让他不后悔娶了她，只要烈赦给她机会。

她欣喜的出现在大厅，但早餐、午餐、晚餐的时刻都过了，依旧不见烈赦的踪影。直到夜深了，她黯然神伤，开始有股想哭的冲动，但是在大家面前，她佯装不当一回事，而所有人也装疯卖傻地过了一天。

岳拓莫测高深的眼神，让大家疑惑他竟会这么轻易地放过儿子烈赦，今天是他对儿

子下最后通牒的一天，可是他却迟迟没有动作，为什么？

岳拓其实也不想把儿子逼得太紧，他希望烈赦能自己想通他已结婚、娶莫绣寻为妻的事实，所以他当初也只是想吓吓烈赦。

也许是烈赦让他想起了从前，想当年他甫看到新娘子霄芸的那一刻，哎！

知子莫若父，是将心比心吧！

一天拖过一天，时光无情流逝，半年时间，居然就在莫绣寻望穿秋水的等待丈夫回心转意中溜过。

莫绣寻嫁进千鹤家半年了，除了新婚夜，她没有再见过她的丈夫烈赦。

她强颜欢笑地生活，只是每多等一天，心中的绝望便会加深一分。

尽管如此，莫绣寻的表现却让人无可挑剔。她是最尽职的媳妇和嫂嫂，她孝顺公婆、友爱三个小叔。她很能干，展现出无比的智慧和才华，十八般武艺样样精通。

对于公婆，她照顾得无微不至，怕他们吃日式早餐会腻，有时甚至自己动手做中式的早餐：稀饭、酱菜，有时则做美式的：鲔鱼三明治、沙拉、咖啡。

绣寻的手艺很好，让人赞赏不已。她还会弹琴，这令在演艺圈打滚、对音乐狂热的老二掠骋另眼相看。出乎意料的，绣寻的古典音乐造诣很高，每当午后她弹琴时，总令掠骋莫名地感到如痴如醉，她的音乐间接受买了掠骋的心。

老三遨炽虽然是学西医的名医，其实对中医也很有兴趣，而绣寻喜欢研究中医食谱和药草，让遨炽大开眼界，想不到这嫂子如此博学多闻，医学知识渊博，令他开始粘著绣寻不放，兴致勃勃地和她讨论起中国医学来。

老四辙穹呢？这位“钱王”向来最大的乐趣就是喜欢看女人的相貌，别看他蓄著一头长发，行为中性偏女性化，但他只看美丽的女人，只是不知从何时起，他像发现新大陆般眼睛开始瞄准了莫绣寻的侧面脸蛋。

认真的女人最美丽，难道是因为他看到了莫绣寻努力、执著的表现吗？不对，也许辙穹是第一个发觉莫绣寻——其实是个很美丽的女人的女人。

不知不觉中，莫绣寻掳获了众人的心。

一天，千鹤岳拓真的爆发了，再也看不下去了，他暴跳如雷。绣寻又不是没有丈夫的女人，她这样子简直是在守活寡，却不见她吭一声，这让岳拓觉得太纵容烈赦了，以致他的心软让媳妇吃足了苦头。

这回，岳拓决定真的狠下心，他对著三兄弟道：“我这次不是在开玩笑，去告诉你们的哥哥，如果他今天还不回来的话——”

“爸，够了！”出乎意料的，小儿子辙穹打断了父亲接下来将脱口而出的恶言，更没人料到他竟阵前倒戈地说：“不必动用你的势力，让我来吧！相信我，死缠活缠我都会把大哥拖回来的。”

绣寻闻言，眼中绽放出诧异的光芒，没想到四弟辙穹竟然会反过来站在她这边，更令人匪夷所思的是二弟掠骋和三弟邀炽，居然也同时义无反顾地说道：“是的，爸爸，我们会想办法叫大哥回家的。”

他们看了嫂子绣寻一眼，心中莞尔地想道：人生唯一不变的就是变。现在他们也看不惯大哥的作为了，他们愿意站在嫂嫂绣寻这边，在替大哥想的同时，也要为嫂子绣寻打算。

但大哥毕竟还是大哥，要如何做才能不背叛大哥？他们必须两边兼顾、双管齐下。

三兄弟真的对烈赦用了死缠烂打的“哀兵”政策，使尽浑身解数诱拐烈赦回家。

他们先佯装凄楚可怜，绘声绘影地说，如果大哥再不回家，父亲暴戾的个性将一发不可收拾；以连劝带训地说嫂子莫绣寻虽丑，但心地善良，绝不会对大哥造成困扰等，然后再连哄带骗的告知烈赦：“大哥，做人圆滑点吧！”

三兄弟不约而同地说：“最笨的方法是单刀直入，最聪明的是拐弯抹角。大哥，如果你真的厌恶丑妻子，倒不如设法赶走她吧！别惹老爸生气，硬把‘股王’的位置丢了更划不来。这样吧，你只要夜夜流连在野花丛间，任何妻子再忍气吞声，迟早也会忍不住求去。”

“这倒不失为一个好主意，”烈赦终于心平气和下来。“但是我对女人真的没兴趣，

每天夜里抱著那些轻佻的女人，想到就令人作呕！”这是烈赦固执的观点，他认为淫乱的女人不洁净。

“叫你看，又没叫你碰！”辙穹说得理直气壮。他甩甩头，那头秀发还真像个女人。

“你要学我，只远观，不近玩，不就没事了？”

“哥，看我的！我保证每晚把你‘侍奉’得好好的。”掠骋咧嘴大笑，不怀好意地道：“我知道你‘不小心’娶了个丑女人已经够苦了，难道还会害你吗？其实你应该放宽心，让其他美丽的女人为你解闷吧！我绝对能让你一饱眼神福的。”

“每天晚上？”烈赦眉毛一挑。“你真能做到让我忘记愁苦？”他挑了挑眉，自言自语道：“也对，看美女总比看丑女好吧！”他城府甚深，做任何事总是小心翼翼，绝不落人把柄。“但是我每晚不在家，如果说爸妈知道了——”

“千鹤家是个古老家族，我们生在这儿，将来也要老死在这儿，这里的一砖一瓦、一草一木，我们还不熟悉吗？”遨炽自信满满地道。“我们会做得天衣无缝的，大哥，别忘记千鹤家有许多地道和地窖。”

烈赦轰然大笑了，没错，做得让父母毫不知情，但又能“虐待”自己的丑妻莫绣寻，日后再把她一脚踢开。

“好、好、好！”烈赦连说几个好，虽然还有满肚子的苦水与不情愿，但这会儿他心甘情愿回家了。

一个周末夜晚，莫绣寻出其不意的在大厅中，见到了半年不见，傲然挺立、神采奕奕的丈夫千鹤烈赦。

霎时，她的心房悸动。她红著双颊，心脏仿佛发烫般，身子颤抖，双腿几乎不听使唤。

烈赦坐在父亲岳拓的身旁，头抬得高高的，像只桀骜的老鹰，也像头认清高的动物，他宁可饿死，也不愿看猎物一眼。

“绣寻，烈赦回来了！”婆婆霄芸佯装对过去毫不在意，和蔼地对她伸出手道：

“来！坐这里，你们这对夫妻够辛苦了，也分离够久了！”她拍拍沙发，要绣寻坐在烈

赦一旁。

莫绣寻虽然害羞，但还是听话的在烈赦身旁坐下。烈赦刻意和她保持距离，他的眼睛只直视前方，对于妻子的容颜不屑一顾，故意漠视她。

然而，绣寻知道吗？她依旧只是低著头。她不断想，其实不然光坐在丈夫身边，就已令她全身发抖了。

这时，岳拓开始训话了。

“烈赦，你这次回家，过去种种，我皆既往不咎，但是我要告诉你一件事，希望你谨记在心，都这么大的人了，

别还这么任性！”

岳拓接著用一连串咄咄逼人的口吻继续道：“能娶到绣寻是你的福气，我不要红颜薄命的媳妇，你懂吗？”岳拓狠狠瞪了儿子一眼，话说得单刀直入，丝毫不顾及他的颜面。

“绣寻的心地善良，自来我们家半年多，一个人从早忙到晚，招呼我们一家大小，你这样的对待她，甚至不告而别，她连一句怨言都没有，也没见过她掉泪，但是，你应晓得她的泪水是往肚里吞的。人怎样都得过完一辈子，你难道教她为你守一辈子的活寡？将心比心，如果人家这样待你，你受得了吗？”

在无意识下，烈赦的眼珠子不由自主地往绣寻的脸蛋一瞧，谁知她也刚好抬头，两人四目相交，她臊红了脸，只见她微微扬起嘴角，表示对他的欢迎。

烈赦这时连忙别过头，装作没看见，但在他心底可别扭透了！他不断诅咒自己倒霉，说不看，却还是看到她的脸了。

眼看著烈赦迟迟没反应，辙穹偷偷用大腿碰触大哥，给予“暗示”：说点话吧！大哥！

偏偏烈赦依然故我，掠骋立即接口打圆场道：“大哥肯回来，现在也算一家团圆了。”

“是啊！是啊！”辙炽嘻嘻哈哈地附和。

“够了！”岳拓不以为然地直视烈赦，双眸炯炯。“大家都有在帮你说话啊！烈赦，你的心是石头做的吗？”

“我，”等了良久，烈赦终于被逼得无处可逃，再一次他又偷偷瞄了莫绣寻一眼。她老垂著头，低声下气、委曲求全的样子，像一堆棉花，毫无主见。

烈赦决定不顾颜面，把心一横，老神在在地讽刺道：“好！‘丑妻有福！’好一个处女！”

“不过，这还不算一家团圆，”他霍地起身，意有所指地道。接著，头也没回，气宇轩昂地站起身，出其不意地拉了莫绣寻一掬，握住她的手。

恍如晴天霹雳般，莫绣寻惊得全身动弹不得。

他碰了她，他“终于”碰了她，虽然只是微不足道的牵手，但是他厚实的粗糙大手，让她细弱无骨的手心直发烫啊！

烈赦当著众人的面，像疯子般的吼叫道：“上床吧！处女。”

上床吧！处女？

这句话让所有的人当场措手不及、瞠目结舌。

### 第三章

他叫她处女？她确实是啊！只是，如此明目张胆的称呼，让她全身都羞红了。

上床吧！处女。

他要带她上床？他是她的丈夫啊！理当如此。但他为何要嚷得人尽皆知，让所有人都知道呢？这让她好难堪。

莫绣寻一路尾随着丈夫，让烈赦大摇大摆地牵着她，带她进“洞房”。

“砰！”一声，房门霍地关上，烈赦把自己和“处女”关在房间里。

入洞房了！三个弟弟没想到大哥会如此单刀直入，而他们的父母岳拓和霄芸则喜上眉梢。他们谢天谢地，看样子烈赦终于想通了！这表示他们很快就有孙子可抱了。

烈赦的动作真是粗鲁，他把两人关在同一间房后，立即把手松开，推开了她，她跟

踉地倒退一步，背抵在门板上，心脏像小鹿乱撞般怦怦乱跳。

他钢条似的手臂强悍地伸出，压住门板，以身体将她嵌在他与门板之间，她吓得动弹不得。

刹那间，空气好像凝窒住了，绣寻感到快窒息了。她知道他正目不转睛地望着她，但她低着头，看不到他对她的恨意正明显地写在脸上。

烈赦吊着眼珠子，心狠手辣的本性显露无疑，他接下来的话让绣寻感到心肺被撕扯了般。

“既然千鹤家的‘家规’一定要我娶处女，并认定处女就是‘忠贞’的代名词，那我以后就叫你处女吧。”他嘲讽道。

他竟这样对待自己的妻子？不，这根本是笑里藏刀的口吻！他是在轻蔑她、侮辱她，根本不屑叫她的名字。

“哼！”烈赦的眼瞳散发阴光，神情骇人，然而声音却显出一丝不苟的严谨。

“我想当我喊‘上床吧！处女’时，一定很能博得父母喜悦，并得到他们的欢欣。”他自鸣得意地忖道。

“不过，”他低下头，第一次离他的“妻子”这么近，绣寻慌忙低着头想躲开，但是那黑色胎记历历在目，让他看了直感到阵阵恶心。更无情地说：“如果你以为因为你是处女，就想让我上你的床，下辈子吧！”多残酷无情的话。

“就算你是处女，也还是打开不了我的胃口。”烈赦又说，这也是实话。

“看到你，我倒宁愿选择妓女。”他变得口不择言。“淫妇都有比你这丑妻还吸引人！”

他不在乎绣寻已经鲜血淋漓的心，还要继续陷她于万劫不复中，难道丑陋也是一种罪过吗？她何其无辜得背负这胎记的标志？

“在父母面前，我只是强颜欢笑，我逼不得已，一切都是演戏、敷衍、我不想再挨父母的骂。”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。

“我父母相信你具有中国妇女的传统美德，恪守‘三从四德’，如果你真有良知，

知道顺从丈夫、对丈夫百依百顺，我希望你不要拒绝配合我。”

她乖巧、温驯，虽然还是低着头，但是却拚命地摇头。“不，不，”她的声音细弱如丝、毫无主见。

“我不会，我不会出卖你的，我会很听话、很听话，做个没有声音的妻子！”仿佛为了印证自己的忠心，她的声音消失了，喉咙似被一个大核桃卡住，她不再说话，但其实她是怕只要再出声，就会被哽咽的哭泣声替代。

她想哭，她多想嚎啕大哭一场啊！

“是吗？”烈赦终于松了一口气。“对！说得好，做个没有声音的女人，这样起码我们能和平相处。”

他的心仿佛飞上云霄，不由得又脱口说道：“千鹤家的女人就是‘忠贞’的代表，你配合得真好，不愧是贤妻。”

他在称赞她吗？这出其不意的赞扬，尽管只是他不假思索随便说出的话，却让莫绣寻心花怒放。

她的眼睛发亮，她取悦他了！就放纵自己这么一次，她的脖子变得不听使唤，冷不防地抬起头来，整张脸蛋丝毫不差地正好映入烈赦眼中，平常因刻意躲避，所以印象模糊不清也就罢了，如今这下还得了？直接面对面可真折煞了他的兴致。

烈赦急忙别过头，假装视而不见，胡乱搪塞：“我先去洗澡了！”说完他火速走向浴室，为的是尽量避开她。

丑陋的胎记，让她有一颗敏感、易受伤的心，也令她的感情相当脆弱。天！她怎能一时忘我地将脸正面朝向他？那一瞬间，他的表情如看到妖怪，他的神情深深印入她深邃的眸子里。

这个胎记，这个黑色的烙印，她不要再被看见。她赶紧把灯关了，只留下晕黄、暧昧的灯光。

夜深了，只有在黑暗中，她才敢将脸朝向镜子，而镜中正映照出她的容貌。每当她凝视自己时，她总会忘记自我，陷入另一个世界中。在那里，丑女莫绣寻的影子似乎消

失了，镜子里出现了一个娇娆艳丽，征服所有男人，让男人全拜倒在石榴裙下的美丽女子。

是她太沉溺了？所以才没听到浑身湿透的烈赦，随意披着一件睡袍，手拿着一条浴巾，边擦拭湿透的头发边走出浴室，他的目光随意一瞥，对上镜中的她。

他被吓得魂飞魄散，等他看清一切、恢复正常时，旋即暴跳如雷。

“你为什么不开灯？你要吓死我吗？没事干么对着镜子，你这样的容貌能看吗？”

他不留余地，句句像利刃般的话刺穿她的心。

“我，”恢复了意识，镜中美艳的女子幻影早已如泡沫般消失，只剩下残酷的现实——丑女莫绣寻。

她认命地低声下气道：“对不起，对不起，”地起身鞠躬，不断地说着对不起。

他愤怒地将浴巾丢在大床上，她的歉意连连似乎没有博得他的原谅，只是让他更加大发雷霆。

“倒霉透了！”他恶言相向。随意地往庆上一躺，想想又不劲，立即起身，自被窝中爬起来，对她大声嚷道：“嘿！你今晚不能上床！”口气无情乖戾，他根本是在命令，只当她是个女仆。

他狡猾地继续道：“我保证就今晚而已，明天你就可以睡床上了。”毕竟今天他才刚回家，若马上半夜偷溜出去鬼混就太离谱了。

“我没有差别，其实，”她红着脸，看来还相当美呢！可惜黑疤胎记让她终生挥不掉丑陋恶名，她害羞地道：“我从来没有睡过那张大床。”

烈赦心想为什么，皱了皱眉头，但又立即转念，赶紧与她“约法三章”。

“这样吧，以后我吃完晚饭会早早回房入睡，凌晨一点后再换你睡觉，如何？”

她满腹疑惑，但仍无声地点了头。

“在你回来以前，我也没睡过大床，常坐在镜子前面。”她说话的声音越来越小，最后止住了口。“等你回来”这四个字也随之消失在空气中。

“你都不睡觉的吗？”烈赦感觉她怪怪的，但算了！他决定不管她。

“我们就这样协议了！今晚就先委屈你了！”他大大地翻了个身，羽毛的温暖刺激着他，他很快地陷入睡乡中。

烈赦一点也不懂得怜香惜玉。她看着丈夫鼾声大作、睡得满足后，这才敢蹑手蹑脚地靠近他。

这一刻，她可以清清楚楚地看见这位不可一世叱咤风云的日本“股王”——千鹤家的长子——烈赦的容貌。

他看来崇高无比！他是无敌的，而且他是她的丈夫。只是要见到他，她还必须偷偷摸摸。

她想念自己是三生有幸，才能嫁给这位名叫千鹤烈赦的男人。她长得这么丑，是真的与他不相配啊！所以他才嫌弃她，她无话可说，只能委曲求全。

他很英俊，尤其在熟睡中，更有一股脆弱的稚气，这时的他似乎毫无防备、不具攻击力，只是个单纯的男人，也是她的男人，但她却有咫尺天涯的感觉。

连这张大床，在他回来以后，她就再也没有权利可碰触。没关系！做妻子的只要丈夫愿意回家就好。她无怨无悔。对她来说，奢求一点点丈夫的爱是遥不可及的，她连想都有不敢想。

她回到镜台前坐下，本来就喜欢照镜子的她，唯独在黑暗中，才能肆无忌惮地用镜子打量自己。不过，今夜镜子中的美女没有出现，她看不见美女，只看到自己的泪水。

天亮了，半边的床是冷冰冰的。她可真是听话，没有爬上床来粘住他？这让他惊讶又不可思议。

在烈赦以往的“经验”中，只要离家洽公，每到夜晚睡在饭店中，就有无数女人主动想上他的床。当然，他是个有节制的男人，不洁净的女人他绝对不碰，只会躲得远远的，或许他有洁癖吧！

不对！这不是洁癖，这一刻他才明白，

也许是家规，抑或是遗传。他发觉自己也是很重视女人的贞节，他只要清清白白的女人。

这点竟与父亲相同？想着想着，他不禁莞尔一笑。所以，千鹤家每一代的媳妇才都是处女吧！如果不是处女，一切免谈。

烈赦反复思考着，他默默地睁开眼睛，视线犀利地扫向四方，莫绣寻如她所言，正坐在镜子前。

她真的一整夜都没有上床？她真是与众不同的妻子。

妻子？不！他无法忍受她是他的妻子，他无法想象自己的妻子是个丑女，他咬牙切齿以拳紧握。情绪一百八十度大转弯，而莫绣寻理所当然成了“发泄”的工具。他并没有对她嘘寒问暖，虽不是没有看见她红肿的双眼和斑斑泪痕，偏偏他就是没有感觉。

他偏执、毫不讲理地吼道：“你哭什么？我虐待你了吗？一大早就看你哭丧着脸！”他坐起身，没来由地就像全身冒了火似的。“不准在我面前哭，不准在镜子前哭，你的相貌我受够了，晚上你就够吓人了，一大早还要再看你伤心欲绝的样子，你真要逼我走入绝境？要我再离家出走吗？”

“不，不，”莫绣寻活像个被虐待的小媳妇，或在暴力阴影下受折磨的妻子，她怕他生气、怕他不悦，她赶紧卑躬屈膝地开口：“我以后不会坐在镜子前哭，如果我要哭就到厕所去。”

到厕所哭？烈赦楞住了。这个女人真是逆来顺受，叫她去死大概她也会去吧！

莫绣寻比他想象中的还好应付呢！

他不为所动地道：“这倒不失为一个法子，就这么决定吧！”他无情无义地下了床，头也不回地往浴室走去。

今天应该算是烈赦回家的第二天，也是他与莫绣寻“圆房”后的第一天。

莫绣寻还是老样子，穿着保守的长洋装，衣服颜色黯淡，逃不出黑、棕、灰色。脸上有个胎记的她总是遮遮掩掩，但越是遮掩，脸色就跟身体相同，她看起来像个守寡的妇人，更像个老女人。

俗不可耐！烈赦连瞧也懒得瞧她一眼。

对莫绣寻而言，好不容易望眼欲穿地等到丈夫归来，如今换来的只是一再心伤。心

伤与一夜无眠使得她与往日不同，疲劳、倦怠出现在她的脸上，但大伙儿却误会了。

辙穹暧昧地说：“大嫂，你看起来很累喔！昨夜……”

“哎呀！燕尔相好嘛！恨不得大哥看起来神采奕奕！大哥昨夜应该没睡吧！没想到现在还是一条龙，你的‘神力’真让我们这些小弟甘拜下风。”掠聘调侃着烈赦。

“如果将来大哥‘不行’欢迎随时找我这个做医生的弟弟，我会立刻开出威而钢的药物，让你随时随地重振雄风。”邀炽也火上加油。

随即大家爆发出一阵轰然大笑，连平常威严的父亲也哈哈大笑，每个人都因为烈赦和绣寻而感染到无限的欢愉，但当事者呢？

莫绣寻不言不语，烈赦的双唇则紧抿成一线，表情僵硬如石，如果说不是爸妈还在场，刚暴的烈赦很可能会当场掀桌，痛斥他三个不知好歹的弟弟。

突然间，总是不开口的母亲这时却插了话，“烈赦，你这些天可以请个假吧？平常工作那么忙，趁现在结了婚陪陪绣寻，绣寻来我们家大半年了，大门不出、二门不迈，让我很过意不去，觉得对她有所亏欠，但是我老了，又没法陪着她！”

“不！”绣寻立刻想出口拒绝。“我白天本来就不出门的。”但她还来不及说什么，烈赦便自顾自地接下去，他的头抬得高高的，语气却是不留余地。

“你很识相，你当然不能出门，大白天的出去给人看，让人知道这是千鹤家的大少奶奶，岂不是丢咱家人的脸？让人笑掉大牙！”

当下众人哑然无声，每个人的目光都扫向莫绣寻，烈赦的话如此刻薄刁蛮。但绣寻还是低着头，像个丫环般地附和主子道：“是啊！我有自知之明，是不出去吓人，所以白天才不出门的，至于晚上，再看看吧！”

“晚上，”烈赦浓眉一挑，倨傲冷酷的神情让人为之一颤，他面不改色地道：“晚上你更不能出门，万一被人撞见，黑漆漆的夜里，要别人当你是鬼啊？”

这话实在太伤人了，辙穹看不下去，霍地立身大喊：“大哥！你实在太过分了。”烈赦打断他的话，神色凛然。“晚上就要做晚上的事，不是吗？上床吧！处女，现在，”他的话令大家的眼睛愕然瞪住，难道，他们连白天也……

而烈赦何以这样喊妻子为“处女”？众人纳闷，两人不是圆房了，绣寻怎可能还是处女？

说完，烈赦怡然自得地拉起绣寻往寝室走去。莫绣寻就像只摇尾乞怜的狗，乖乖地跟在丈夫烈赦身后。

大家都皱紧眉头，明白了他们之间大有文章。三个弟弟摸不清心思诡谲的大哥，怀疑他到底在想什么？

三个弟弟为了实现对烈赦回家的承诺，今夜开始，真的带大相机外出厮混。

他们沿着千鹤家的地下隧道，通过花园空地，轻而易举地离家，至于他们去哪儿撒野，这就是他们兄弟间不可告人的“秘密”了。

丈夫不在家，留给绣寻的又是间空荡荡的卧室。

如他所言，第二天晚上开始，他晚上都不在家，她大可睡在大床上好好享受。不过她没有，她仍坐在镜前审视自己，不知不觉中又泫然欲泣了。

尽管丈夫不在，但是他的命令却如烟雾般萦绕在耳，她不敢不从，他说过，她若要哭，就到厕所里哭：她真的常常乖巧地跑向厕所，关起门、捂住嘴巴，低声痛哭，站在装饰豪华的厕所里的一面大落地镜前，泪眼汪汪地审视自己占满一半面颊的胎记，伤心欲绝，几乎想死。

但在这个时候，镜中的美女总会出来安慰她，美女会为她所受的苦，找男人复仇。

夜复一夜，镜中的美人开始让绣寻有了发泄不满的方法。

每晚，烈赦都会在大伙儿面前对她说：“上床吧！处女。”处女成了丑女莫绣寻的代号，但是镜子里的美人呢？却相反地，化身为一个妓女。

烈赦曾经说过，他宁可不要处女丑妻，只要浪女。

每天清晨，烈赦总会心情愉快地回到豪邸，或许弟弟们有本事将他伺候得好好的，让他暂时忘记家里的丑妻，不过得承认，弟弟们为他挑选的女人，他一点都看不上眼，顶多养养眼、过过瘾，如此而已。

毕竟他需要一些能忘忧的消遣，否则一想到家里丑陋的“处女”，他不疯了才怪。

他偷偷潜回房间，根本懒得搭理妻子绣寻在或不在。但他总是发现大床上没有莫绣寻睡过的痕迹，他有时会隐约听见从厕所传来的哭泣声，有时她似乎根本不在房里，这令他疑惑，大半夜的她究竟会在哪儿？

他心想，或者她人还在房间里，心知肚明她令人讨厌，反正卧室这么大，干脆躲起来？他不知道，也不想过问，反正到了早上全家用早点时，她自会出现的。

“家”是千鹤家族中很重要的观念。

烈赦还算听父母的话，每逢星期假日，总会待在家里，或许因儿子娶妻了，岳拓似乎变得比以往更重视家庭的团聚了。

今天他们如往常般用完午餐，聚在一起喝下午茶，一家团圆，其乐融融。午后艳阳高照，不过霎时又变得乌云密布，似乎随时会有狂风怒号。

山雨欲来的天气，就如同烈赦对莫绣寻的心情般。他只要多看绣寻一眼，看到她讨大家欢欣的样子，他心中的怒气便像火山爆发，不由自主地升起无名火，直到忍无可忍、一发不可收拾。

应掠聘的要求，莫绣寻以音乐取悦大家，献弹了一首贝多芬的“给爱莉丝”。她修长的手指悠扬滑过钢琴键盘，沉溺在忘忧的音乐世界，她热爱音乐，也唯有此刻，她才能抛弃“丑女”的身份，变成一位杰出的钢琴家。

音符在跳动，她仿佛也进入另一个世界——她变成了一位美人，这位美女与她常常在镜子里看到的美女是同一人，赤裸着身子，轻披薄纱弹钢琴，在她面前有无数的男人为她痴狂。

一曲奏毕，大家鼓掌叫好。“安可！安可！”

掠聘迷死了嫂子绣寻的音乐，他有时会莫名的出现某种玩味的、不该有的想法，如果她脸上没有胎记也不是大嫂，或许……

“再一曲，再一曲！”掠聘鼓噪道。“大嫂，再一曲！”整个大厅闹哄哄的，莫绣寻低着头，脸上露出难得的笑容。

“够了！”这吆喝声让一切又静止了，烈叔脸色难看地出现，似乎是有意要打断莫绣寻的美好时光。

她的神情黯淡下来，而这并没有逃离大家的眼光。她的丈夫似乎总在剥夺她的一切，只给她痛苦、没有欢愉。

“是谁准许你动用这钢琴的？”烈叔冷漠问道。“如果我没记错，这应该是属于我的东西，没有我的允许，你竟敢擅自使用？哼！”他咬牙嗤道。

“大哥，”傲炽看不下去了，再也隐忍不住，开始为绣寻打抱不平。“你要赶走嫂子，也不是用这种法子！我看错你了，早知如此就不要让你回来，我们当初说好的‘交易’呢？那样对你还不够好吗？不够取悦你吗？你干么又把怒气转到嫂子身上？”他不顾一切地脱口而出。

“别说了！”辙穹连忙插话，使了个眼色，要大家注意父亲，毕竟爸爸是很精明的。接着，他换一愉快的语气。“容我说句公道话，大哥！这就是你的不对了！”他嘻皮笑脸地说：“你们是夫妻啊！夫妻是一体的，大嫂才动一下钢琴，你怎么就翻脸了？”

“够了！”岳拓说话了，他严苛地命令道：“把刚刚的话说清楚，什么交易？什么取悦？你们三个给我说清楚！”

烈叔面有难色，父亲逼问的口吻，让四个兄弟觉得大事不妙，在这节骨眼上，绣寻却说话了。

“爸！我想回房了。”她低着头，样子楚楚可怜，然后自言自语道：“这时间该是回房练毛笔字的时候了，所以，”她耸耸肩。“弹琴本来就是多余的，您别怪烈叔了！”

“绣寻，你，”岳拓无奈地重重叹了口气。他责备自己的儿子，却不忍责备媳妇，也许因媳妇丑的缺陷吧！他多少有着同情弱者的心态。

绣寻不再多说话，只是一味走向寝室，烈叔见风转舵，赶紧佯装和颜悦色道：“我进寝室陪你吧！”

“是啊！”三个弟弟又在煽风点火。“如果没记错，大哥现在有个口头禅：‘上床吧！处女。’”

烈赦倏地哈哈大笑，伸手握住绣寻的手。但一切只是装模作样罢了！

眼见你们走远，三个弟弟才松了口气，不过他们不会轻饶大哥的，他们不会原谅大哥当着众人面前欺侮嫂子。

关上房门，烈赦卸下了面具，摆出一副凶神恶煞般的模样。

莫绣寻不敢正眼看他，她“信守承诺”地走到书桌前，乖乖地坐着磨墨、执起毛笔来，把悲伤的心情转移到书法上，洋洋洒洒地写下八个中国字。

烈赦一古脑儿地跌坐在沙发上休憩，不肯理睬她，他们之间的气氛总是紧绷、凝窒的，一个看不懂中文的丈夫，一个不敢惹丈夫不高兴的妻子。

烈赦应该没什么好嫌弃她的，毕竟她听话，乖巧，躲他躲得远远的。但是，绣寻天真的想法错得离谱。

当她把那八个中文字写好时，下一秒，那宣纸却被烈赦抢了过去，他的大手握着那张纸。如果他看得懂的话，也许能明白她的心。绣寻心中升起了一丝企盼，那是她掏心掏肺的真心、一生一世的希望。

只是，身为丑女的她，永远只能绝望度日。

烈赦找碴开骂：“你不知道墨水很臭吗？我在房里，你想给谁闻啊？”片刻间，他毫不留情地把纸张撕个粉碎。“写什么毛笔字！”

这举动也把绣寻的心撕裂成千万片。她用力咬住下唇，闷不吭声，低着头，只能任泪水夺眶而出。

他得寸进尺地下令：“我在的时候，不准写毛笔字！”他不屑地注视她，她坐在椅子上，他只能看到那头乌溜溜的秀发，她总是那样的低声下气。

“是的，我，我不会再写毛笔字。”她支支吾吾地说着，顷刻间她再也受不了了，捂着脸夺门而出。

眼泪纵横的她，连在丈夫面前哭泣的勇气都没有。如果这真的是婚姻，对她而言只有无尽的折磨。

她冲往楼下，在楼梯间一个不留神，撞见了三个小叔，她情不自禁地冲进了老四辙

穹的怀里，等她回神将簌簌泪水擦掉时，连忙向辙穹道歉。

“对不起。”她忙不迭地又要往下冲，却一把被辙穹抓住。

“大哥是不是欺侮你了？”辙穹凶巴巴地问道：“是不是？是不是？”

辙穹其实反应太过度了，不过还不只是他呢！遨炽也替绣寻打抱不平。“你为什么要自取其辱？你一直在容忍他，就只是因为你的外表？值得吗？”

掠骋火冒三丈地咆哮：“我知道他比其他人更有耐心和爱心，但是总有一天，他一定要洗清他的耻辱，懂吗？”

当他们正你一言、我一句的劝导她时，却忽略了烈赦就站在三楼高处，双眸闪着怒火，注视着他们的一举一动，弟弟们对大哥的怨怼、不满，一字一句像狂风般的传进耳朵里。

区区一个莫绣寻，竟能让弟弟们不再尊敬他？这个处女也太……

“说够了没？”这句话如天摇地动般地震醒他们每一人，所有人在刹那间仿佛被震慑住了，一起抬头注视那张让他们惊心动魄的脸。

这时的千鹤烈赦，有着黑道千鹤家掌门人的架式。莫绣寻立即低下头来，她吓得魂飞魄散，所不同的是，这次三个弟弟一起站在她这一方，怒目瞪视哥哥。

对千鹤家这古老的家族而言，他们遵循着中国人常说的：“长幼有序，兄友弟恭”，这精神维系着整个家族的精神和命脉。只是，今天一切似乎都反了。

三个弟弟不驯地狠瞪着大哥，照他们的家规，忤逆、不服长者的人，长者绝对可以以武士之礼，用武士刀相互较劲、一比高下的。

只见烈赦不断拚命点头，冷眼旁观中带着残酷的血腥，咬紧牙根地道：“好，很好！”接着他大声吆喝，声如洪钟、震天价响，似乎要将自己所有的恨意，如山洪爆发般的发泄出来。

“如果是你们自己娶了个丑女人，我不相信你们能够不怨天尤人！”他的心中盛载着千斤重的仇恨，嘴角抽搐道：“将心比心，为我想想吧！”语毕，烈赦无情地转头离去。

绣寻全身剧烈地抖动，她崩溃了！她蹲下身子，掩面嚎啕痛哭。

“你没有错！你不需要哭！”辙穹正义凛然地将绣寻从地上扶起，他紧紧地握住她柔软无骨的手肘，力气大得让绣寻倒抽了口气。“我一定会让你清醒，你一定要找回你的尊严！你知道大哥每晚都有上哪儿去了吗？你可以忍受夜夜独守空闺。一辈子如此吗？”辙穹口不择言。

“不要说了！”掠骋伸手制止他，接着意有所指地道：“如果大哥有错，我们一样是罪魁祸首！都怪我们带大哥到外面花天酒地。”

兄弟三个越说，只越让绣寻脸色益加发白，她的嘴角发颤、泪流满面。

辙穹仔细端倪着弱不禁风的绣寻，满怀愧疚地放开她，哑口无言。

邀炽不管三七二十一，站到绣寻面前，感触良深地道：“大嫂，是我们带大哥夜夜出去寻欢作乐的，我们对不起你，希望你原谅我们，但是——”他的口气中有一股坚决。

“时代不同了，虽然千鹤是个古老世家，还坚持着什么处女规矩和一大堆守旧、不人道的教条，不过，我不认为你必须守活寡。男人能，女人也能。”他的双眼散发出鼓励的光彩。“大哥对不起你，你也不需要对他始终如一。”

他又撂下一句话：“记得你刚过门的第一天，我就告诉过你千鹤家的地形和密道，既然大哥天天不在家，我也赞成你用其人之道还治其身，夜夜去偷欢。”

偷欢？莫绣寻瞪大了眼睛，却见三个弟弟直点头赞成。

“我们衷心盼望你快乐！”他们突兀地握住绣寻的手，齐声说道：“无论如何，尽量去发泄你的委屈吧！”

发泄？望着他们走远，绣寻只觉得自己仿佛处在永难翻身的炼狱中……

#### 第四章

夜深了，莫绣寻又躲到厕所里，她站在落地镜前，孤伶伶地望着自己的丑脸。

不变的是，她仍然潸潸落泪，数不清有多少个夜晚是在哭泣中度过。尤其是今天，当她知道了丈夫烈赦去处的真相，更是致命的打击。

她的脑海里不断重复着小叔们惊世骇俗的言语：

“男人能，女人也能。”

“无论如何，尽量发泄你的委屈吧！”

“夜夜去偷欢吧！”

“总有一天，你一定要洗清你的耻辱！”

她的情绪爆发了，她要发泄！偷欢也好，总有一天，她会洗清耻辱。

忽地，她狂笑出声，这一刻，向来只是谦卑服从、任人为所欲为的莫绣寻消失了，她变了，彻彻底底变成了另外一个女人，双眸散发阴翳，启开鲜红欲滴的双唇，成了会吸光男人精气的狐狸精。

镜中的美人出现了，只见她伸手褪去脸上的胎记。那胎记竟是假的！

她从神智恍惚、捉摸不定的捂嘴偷笑，置换成高深莫测的眼神，似有若无的她，得意洋洋地笑道：“此刻起，我要去玩遍男人。”

她要勾引男人，将所有男人置于死地，但目前，她的目标是“股王”——千鹤烈赦。

深夜两点，烈赦坐在豪华宽敞的车子里，脸色十分难看。出乎意外的，他的弟弟们没人向他吭一声，他们竟然连句抱歉都不说！烈赦的火气上来了，正想爆发的时候，“东京脱衣舞娘秀场”已近在眼前了。

烈赦口气恶劣地说：“如果你们都绷着一张脸要我看你们脸色的话，那不如回家好了！”

“好啊！”开车的辙穹立刻同意道：“我宁愿把大哥带回去跟嫂子在一起！”

硬着性子、吃软不吃硬的烈赦回嘴道：“回家就回家，但我会再度离家出走的！”

“大哥……”想到可怜的绣寻，弟弟们又能说些什么呢？辙穹二话不说，直接把车子

停在脱衣舞秀场院门前，原来这就是他们夜夜“满足”大哥的方法。

“也许我们都错了，大哥。”邀炽游说道。“你应该在这里吗？这里不是你该来的地方。”

“不需要你们警告我，我已经‘结婚’了的事实！”倏地，烈赦目光一凛，极尽鄙

视地强调“结婚”两个字。

当车才刚停好，烈赦猛地打开车门，“砰”一声，车门几乎要断裂了，他没有回头，但散发出的那份纵横天下的架势，让他的弟弟们深深体会到，“股王”那无情无义、深入骨髓的爆发力。

他们不由自主地跟随着大哥乖乖下车，尾随在他后面，仿佛是“股王”带着三个贴身保镖。

但是，弟弟们又心不甘情不愿地在心里诅咒：“大哥，你不爱你的妻子，不断地伤害她，将来有一天你也会被无情的女人伤害。”

夜深了，在这声色犬马的脱衣舞秀场中，依然耀眼如白昼，或许只有在这里，才可以见到人性的真面目吧！

尽管夜幕低垂，但是夜世界的生活才正要开始，秀场人声鼎沸，摇滚音乐充斥，处处挤得水泄不通，在台下有无数男人；而在台上，当然就是最美兼最情色的女人。

或许这些女人会被世人排挤，但是也只有她们才有资格做脱衣舞娘。她们被男人看，被男人爱，令男人疯狂，她们只为男人而活吧！

但对烈赦而言，他对这乌烟瘴气的声色场所毫无兴趣，来这里无非是要打发时间，想找一个“避风港”，故意夜夜不在家而令莫绣寻难堪和空寂。

他对台上搔首弄姿，舞弄肉体的舞娘不屑一顾。然而，就在今夜，一切都风云变色了。

当他大摇大摆，心中带着无限愤慨和怨恨走进大门时，出乎意外的，只见现场一片鸦雀无声，与以往的安可叫好，一群人都沉浸在一片色欲中的情况完全不同。

现在这里只有阵阵轻扬，高亢，时而优雅，时而激昂的美妙钢琴声，特别让人觉得舒坦，轻松不少。以往爆炸性的重金属音乐，这时已被台上令人着迷的钢琴声取代了，脱衣秀场中，匪夷所思地飘扬着一首著名的古典乐曲。

台上钢琴前的大屏风挡住了演奏者的容貌，不过演奏者却露出光溜溜，一丝不挂，奶油般细嫩的大腿，以及一双五寸高的红色高跟鞋。

那双大腿好美，散发出诱人的魅力，似乎正在诱惑着男人。

“这是……”烈赦并没有抬头，他只是一味沉浸在弹奏者的音乐世界中，直觉地脱口而出道：“这是号称未来音乐家的理查史特劳斯的‘死与变容’演奏曲。”

“这种声色场所，怎会有那么深入，震撼人类灵魂的音乐？”掠聘着迷了，尤其当他目瞪口呆地见到台上那双修长的腿，他不禁喃喃自语，在他印象里，除了嫂子莫绣寻以外，应该没有任何女人可以超越她的音乐造诣。

连烈赦也被音乐陶醉了，但是当他一抬头，映入眼帘的那双白里透红的玉腿，则更让他神魂颠倒。

不仅如此，她应该已迷惑了台下每一个男人，好像下了蛊般，她拥有一股惊世骇俗的天大魔力。

这只是音乐及美腿而已，她本人呢？或许不只是烈赦和弟弟们，每个人都开始迷惑及好奇，究竟是谁这么才色兼备？

在台上的女人究竟是谁？烈赦无法遏止自己迈开的脚步，在无数拥挤的人群中着魔似的向前走，他抛下了弟弟们，始料未及的，弟弟们竟也一古脑儿地往前走。

为的无非是一睹佳人的风采吧！就像童话故事中，小老鼠迷上了长笛的乐声，紧紧跟随小童吹奏的长笛声，直到老鼠跌落河流中。

老鼠？烈赦莞尔地笑了，在这节骨眼上，“股王”竟把自己比喻成微不足道的老鼠？

台上弹钢琴的女人，难道就像长笛小童的笛子般，散发着不可抗拒的魔力，吸引他这位向来呼风唤雨的“股王”？

一定是的。只见烈赦发着呆，痴迷地走向她。

在“股王”越靠近台前时，“死与变容”的乐声也将终了，一曲结束的瞬间，台下男人如擂鼓般的掌声，震耳欲聋的叫喊，让烈赦倏地回过神来。

震撼人心！前所未有的轰动！“东京脱衣舞娘秀”自开幕以来，最振奋，最鼓舞男人心的不是色情，而是那无法遮盖情欲世界的神秘女郎音乐演奏者。

是谁？演奏者究竟是谁？男人们再也受不了那边股骚动，想一睹光着大腿及粉臀的

演奏者，他们不由自主地一窝蜂地往台前进。

秀场内人挤人，嘈杂声，混乱的场面随之而起，下一秒，钢琴外的那双美腿竟然不见了。

一阵叫嚣声随之响起，紧接着，男人们情绪沸腾，叫声震天价响，因为她竟大咧咧地站在钢琴桌面上。

尖叫声连连，前所未有的振奋横扫过整个舞厅秀场，像太阳般带给所有男人一片光明。她是天下无敌的美人！

多吓人的反应，每个男人均疯狂地叫嚷着：“喔！我爱你！我爱你，我爱你……”

千鹤烈赦也被深深地震憾着，这辈子破天荒的第一次，他的心再也不能平静了，这一生从来没有一个女人能够让他整个人沸腾起来。

天啊！她有着天使的脸孔，更有着让人惊为天人的美，举世无双的魔鬼身材，她一丝不挂，只穿着一件蕾丝小内裤而已。

这女人……

我好美，大家都在看我！她浸淫在华丽的聚光灯和众人的注视下，有股料想不到的快感，她自我陶醉着，这不是她的梦境吗？

裸裎着全身，肆无忌惮地弹奏钢琴，这个梦真好，她要让梦延续下去，直到永远。

想着，她竟然在钢琴上跳起艳舞来了。现场一片疯狂，每个男人都像丧心病狂般，连向来心高气傲的千鹤烈赦也不例外，他奋力挤到舞台最前面，显然为她所陶醉。

随着摇滚音乐的节奏，她像脱衣舞娘般舞动，可是与艳丽的舞娘之间的分别，是她拥有舞娘所没有的清纯和天真。

不可思议地，她竟散发着纯真的味道，像处女，她带给千鹤烈赦的感觉像处女。莫明其妙的，她令他想起了他的妻子——莫绣寻。

烈赦差点要仰头大笑了，他真是神经，眼前的舞娘跟他有名无实的妻子，简直有天壤之别啊！虽然莫绣寻也是处女，不过极其讽刺的是——莫绣寻是丑女，而眼前的舞娘

则是美若天仙的大美人！

奇怪，在他浑身起了不可思议的化学变化时，他怎么会想起莫绣寻呢？他真要血脉偾张了，这位像处子般的舞娘，很显然的是个名副其实的浪荡女，她似乎看上他了。

忙不迭地，她从钢琴桌跳到舞台上，低下头，俯下身子，双膝跪在舞台边缘，这模样是何等煽情啊！

她在挑逗谁呢？又在邀请谁呢？她疯了吗？千百个男人中，她竟独独选择他？

为他跳舞，为他展露玲珑的娇躯。

她伸手抓住烈赦的领带，在他的眼瞳中只剩下她的情影，她只为他摇摆，她在诱惑他。

俏丽的臀部，丰满浑圆的胸脯在晃荡，她的腰好细，乳沟间有一颗明显，诱人的黑痣，她的眼神明显地在勾引他，向他提出“邀请”。

她对他极尽诱惑之能事，真是个淫荡的女人！这一瞬间的烈赦成了血气方刚的少年郎，全身像着火似的，饥渴难耐，但他却始终抓不到她。

片刻后，音乐停了，她的目光一闪，整个神情为之一变，狂傲与霸气消失，代之无限的惊惶失措与害怕。这令他纳闷不已。

当一切喧哗归于平静时，她似乎也离奇地消失了。只见她以旋风般的速度直往后台跑，当台下的男人一片鼓噪，不明就里时，烈赦已首先恢复意识地冲上台，不顾一切地往后台跑，这辈子他从来没有那么冲动过。

秀场经理见苗头不对，也尾随他向后台去。只是，这一切如过往云烟般，空空如也。

震撼人心，性感的她，就这样消失了？千鹤烈赦的心中升起一阵莫名又深刻的怅然。

不容置疑的，“她”带来了一股不曾有过的轰动旋风。

过了好久，秀场的经理才打发了所有质疑不断的客人，但是他却不可能打发自己的老板——千鹤家族的二公子千鹤掠骋。

这一带的秀场和歌舞厅，完全是“影王”千鹤掠骋名下的产业，他惹不起“流氓帝国”的四位公子，面对千鹤家的四个兄弟，尤其是大哥“股王”烈赦穷凶极恶的脸孔时，

他心里直嚷大事不妙。

“她究竟是谁？从哪儿来的？”掠骋盛气逼人地问道。“你怎么可能连她一点来路都没有？”

“我……我真的不知道。”经理一副不知所措的样子。

“你怎么可能不知道？那你为何让她登台？”辙穹敏锐地问。

“是她自己莫明其妙出现的，穿着相当暴露，不由分说便褪去大衣，几乎是一丝不挂，我看呆了，她就火速跑上台，我根本来不及制止，然后就……”经理无奈地摆摆手，突然灵光一闪地说：“我想起来了，她说她叫‘彩叶草’。”

“彩叶草”？大家庭呆愣了一会儿。

“好玩！这是一种中药的名字。”邀炽玩味地说。“怪的是，她怎么会取这样的名字？”对外科医学和心理学有研究的他，有着高度的敏锐感和好奇心。

“相信我。”细察这四位公子不可饶人的气势，经理怕得苦苦哀求道：“她引起这么大的回响，造成空前的轰动，我怎会不想留下她呢？以后秀场只要有她，铁定大爆满，我们会因她而大发利市，秀场的生意也会一炮而红啊！只是她来无影，去无踪，令人措手不及啊！”

“她应该已让每个人都心慌意乱了吧？”一直一语不发的千鹤烈赦，这时总算说话了。

烈赦的目光柔和，脸上刚毅的线条软化，暴戾之气已不复见，这才让大伙儿放松了心情，尤其是舞场经理。

“我……”经理惶乱不已，连忙道：“我会派人找到她，如果她又出现，我会立即通知你们……”

“这是你说的喔！”掠骋发飙道：“如果找不到她，我会立即解雇你！”

“不需要你亲自出马。”阴沉低调的声音让令人窒息的空气显得更紧绷，此时的烈赦竟出其不意地下令：“我不需要你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每个人都迷惘地问。

“因为——”烈赦莞尔地笑了，自莫绣寻介入他的生活后，他的脸上总是充满了阴霾，直到现在——“我要亲自去找她。”

在大家目瞪口呆之际，千鹤烈赦已抬头挺胸，堂而皇之地离去。

天亮了吧？

莫绣寻几乎不愿意睁开眼睛，因为她正在作着一个很美的梦，梦中的她摇身一变，从丑女变成美人，脸上的胎记也消失了，她终于达成愿望了！

她成为女人味十足的舞娘，对烈赦展露了无限风情，这梦真好玩，她竟然会在他面前脱衣跳舞，像是道地的浪女。

不过，这不是她莫绣寻做得出来的事，她还是处女呢！根本不懂得怎样去满足丈夫，怎能成为风情万种，性感冶艳的女人？

她心如刀割，感慨又神伤地睁开眼睛，真的天亮了！新的一天又开始了，毋庸置疑的床上仍空空如也。这是残酷的事实，她心底明白，丈夫千鹤烈赦仍彻夜未归，这令她有如置身在冰天雪地之中。

走进浴室打算梳洗一番，她面对镜子，脸上的胎记仍如此明显，这是无法隐藏的

“记号”，她伸手按住那骇人的胎记，久久无法自己……

自从“彩叶草”出现后，千鹤烈赦的世界再也不一样了。

整整一星期，烈赦像是失了魂般，游荡在大大小小，五光十色的舞厅中，他不留恋那些歌舞妓，唯一让他魂牵梦萦的只是她——彩叶草。一个带着纯真处女的气息，拥有高超的琴艺，但却又让男人神魂颠倒的妓女。

这个错综复杂的女人，她懂得让男人失了方寸，懂得如何掠夺男人的心。

烈赦自己也不懂，他是纵横天下的“股王”，为什么会为一个放荡的舞娘而陷入意乱情迷之中。

这些日子来他魂不守舍的样子，也完完全全地映入弟弟们的眼中。烈赦或许很会装模作样，在家里时还是面不改色，但是他骗不了他的弟弟们。

掠骑也认真了吗？在那个化名“彩叶草”的女人出现后，他的心底似乎也莫名地出

现一阵强烈风暴吧！这是怎样波涛汹涌的心情？

他不满大哥的疯狂吗？他嫉妒大哥不顾一切的勇气吗？难道大哥忘了自己是有家室的人，怎么还可以为所欲为，无法无天地在外寻花问柳？这在威严至上的千鹤家，是绝不被容许的。

并非只有掠骋一个人有这种想法，或许连邀炽和辙穹都这么想，他们虽闷不吭声，其实在他们心中，自眼见“彩叶草”那位毫无禁忌的舞娘出现后，一切似乎与以往不同了，平日与大哥感情亲密无间，如今却显得生疏寡言了。

四个兄弟之间，莫名地筑起了一道道无法打破的高高围墙。自此以后，四个兄弟不曾的夜晚一起偷偷出门了，他们各自为政，换句话说，在深夜里各有去处，但这样彻夜不眠为的是什么？

或许不约而同，就是为了寻找那缥缈无踪的“彩叶草”吧！

神出鬼没的“彩叶草”啊！究竟何时会再现风骚？

意外的，这一夜，四个兄弟居然同时在“新宿梦幻明星大舞厅”出现，他们彼此遥遥相望，心中的诧异不在话下！

“真是惊讶！”烈赦趾高气扬，咄咄逼人地道：“我居然会在这里看见你们？这是你们应该来的地方吗？”

掠骋立即冷嘲热讽地回嘴：“你说错了，这句话应该是我们说的，你有家室了，这是个斩钉截铁的事实……”

“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，你们当初也给了我‘承诺’，要不然我是绝对不会回千鹤家的。”烈赦一副理所当然的样子。

“话是没错，但是……”没想到辙穹更是嚣张跋扈。“‘彩叶草’出现之后，我是不能再做大哥的靠山了。”他面露光彩，这明目张胆的话似在宣示什么。

两簇可怕的火焰顿时从千鹤烈赦眼中迸出，他气急败坏地嚷叫：“他这句话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宣战的意思吧！”目光犀利的邀炽道：“以我做医生的敏锐度而言，我相信就在

‘彩叶草’出现后事情已经明朗化了。”遨炽耐人寻味地道：“显然的，我们兄弟都变了吧！”

瞬间，尽管在人声鼎沸的舞厅中，他们四兄弟却置若罔闻，只沉浸在彼此较劲的世界。

弟弟们的“宣战”，让烈赦感到有如芒刺在背，他警告道：“我是大哥，‘彩叶草’是我的。”

“好玩！”掠聘用从未有的鄙视口吻说道：“你是大哥又如何？我们不是要学中国人‘孔融让梨’吗？”

“是啊！”辙穹甩甩秀发，潇洒地说道：“女人又不是梨子，还可以当物品推来让去的，我只知道，对于我想要的女人，是必须当仁不让的。”

“总归一句话，”遨炽莫名其妙地迸出结论：“我觉得大嫂绣寻很可怜，大哥，这次你会彻底毁了绣寻。”

“既然如此，你可以不要介入啊！”烈赦说得理直气壮。

“我会介入的原因，并不像你们是为民肉体上的欲望。”遨炽直言不讳地道：“我只是凭医生的直觉对她感觉到好奇及不解，究竟是什么样的女人，能吸引无数的男人？

她们究竟靠什么吸引了雄性激素？这是我想知道的。”

“我受够了你的研究论调！”辙穹抚去额上的一撮发丝。“这太虚幻了！我只知道‘彩叶草’让我体内雄性荷尔蒙升高，我甚至想跟她做我这辈子从来没有跟其他女人做过的事。”

“一夜情吗？”掠聘赶紧接口道。

“一夜情？”辙穹恍然大悟道：“谢谢你的提醒，是的，就是一夜情，仅此而已。”

“这样我就放心了，毕竟你并没有投入情感。”掠聘松了一口气，脸上露出少有的温柔和专情，这让遨炽和辙穹大开眼界，这神情也一丝不苟地完全烙印在烈赦眼里。

“你们不像我。”掠聘又莫名地笑。“我与你们是不同的，在看见‘彩叶草’的刹那，在她弹奏名曲的那一刻，我的心就被收买了！”

冷不防地，烈赦整个人恍如爆炸了。“住口！我不准任何人动她！她是我的。”他独裁霸道的口吻，震憾了眼前的三个弟弟。

多年以来，烈赦是个怎样的人，弟弟们心照不宣，典型的黑帮大哥就是烈赦的写照，不喜形于色，也不轻易露出狠心无情的流氓脸孔，直到现在。

他想要的东西，他也总面无表情，不肯表现出来。这会儿，他却将情绪毫无保留地暴露出来，这可犯了黑道的禁忌。

“你的？”掠骋不甘示弱地道：“已婚的男人凭什么说这句话？”他居然露出挑衅的脸，对大哥不在心存尊敬，只有轻蔑。“你真令我瞧不起，自此我不再敬重你了，现在我宣布——”他挑起眉走向烈赦，食指粗蛮地指着烈赦的胸膛。“你是我的头号敌人。”

下一秒，烈赦霍地伸出手掌，将掠骋的手指强而有力地紧紧握在手里，如果烈赦的手是利刃，掠骋的食指可能早已经被切断了，足见烈赦这回是真的豁出去了，这可吓坏了掠骋。

“想不到为了一个舞娘，居然让我们兄弟反目成仇！”烈赦勃然大怒。

“没错。”他们双目怒视。“我会先得到‘彩叶草’的。”掠骋一脸的势在必得。

“休想！”烈赦蛮横的脸色显而易见。“休——想！”

“可怕，没想到你竟露出了想杀人的目光？”掠骋拚命地摇着头。“大哥，你真的变了！不过……”他单刀直入玩味地说道：“我何尝不是呢？”

这两位陷入“彩叶草”情感漩涡的兄弟，不！或许还有另外两位弟弟邀炽和辙穹亦将参与其中。

“彩叶草”，这位魅力无边，如迷雾般的女人，万万没想到会将千鹤家的兄弟带一场腥风血雨中。

## 第五章

“彩叶草”究竟何时会再出现？烈赦和掠骋卯足了劲，直到今天才又在同一个

地方

——“新宿梦幻明星大舞厅

“见到她。

一切从实际出发都不一样了。

只有她能够让舞厅沸腾，为之疯狂，男人的目光统统围绕在独树一帜又风骚魅艳的她身上，所有的男人都为她热血澎湃。

她还是沿用“彩叶草”的名字，但今天没有钢琴演奏，只有脱衣舞蹈。她艳光四射，在五光十色的霓虹灯照耀下，她是淫荡的舞娘，也是纯真的处子，烈赦注意到她了，他炯然的眸子散发着奇异的光彩。

费了九牛二虎之力，她终于又出现在他眼前了，这些日子他茶不思，饭不想的，都只为了倾城佳人，不过毕竟一切都值得了，他会掌握她，她绝对是属于他的了。但他或许错了，他炯炯有神的目光为之一变，如犀利刀锋般闪烁。他的三个弟弟竟也同时出现在脱衣舞厅里，看样子等会儿有得瞧了！

今天，“彩叶草”似乎也与众不同，在灯红酒绿，天旋地转的阴暗空间下，一待天亮，她竟草草结束了脱衣表演，不露痕迹地直接闯到后台。

她又要逃走了？烈赦的心一悸，心脏倏地紧缩。下一秒——几乎在同一时间，他们四兄弟都一起往后台冲，为的是抓住“彩叶草”。

今夜是幸运日吗？她并没有逃，甚至大大方方地坐在长脚椅上，跷起一双美腿，她身上几近裸体，只覆着一件蕾丝晨褙。

“干么？”她举止轻浮，说话离经叛道，透着不同凡响的魅惑。“你们一个个面色铁青，气喘如牛地冲来找我，有什么事吗？”

她真是个好坏的女人！对男人不屑一顾，她的傲气令男人恨得咬牙切齿，但也爱入心坎，一种极端冲突的感觉，就如同她的味道：是处女又是浪女。

“‘彩叶草’，口气别这么冲啊！”经理一旁缓缓地巴结道：“我知道你现在是秀场的大红人，但他们也是了不得的大人物啊！没有他们，就不会有舞厅和秀场，那你又

怎会有机会大放异彩呢？”经理放下身段，低着头在“彩叶草”耳际喃喃道。

她那恍如维纳斯的身材，令所有男人欲火攻心。以往，他们都是在昏暗的灯光下目睹佳人的狂野，如今在清亮的日光灯下，“彩叶草”可是不着寸缕地被一览无遗。

她的面容——不讳言，其实跟莫绣寻长得很相像。

当然，也有不尽相同的，毕竟脸上有无胎记就有很大差异，还有打扮穿着莫绣寻永远是一副死气沉沉的样子，让人都不想多看一眼，对她的印象自然有限。两人的神态可说有着天壤之别，一个总是畏首畏尾，可怜兮兮，无助焦虑，委曲求全的传统女人，永远怕被责备，怕被批判，而眼前的“彩叶草”则是狂妄，前卫，胆大包天，不怕死，以及露骨的坦白，她直言不要男人，只要肉欲。

但是她的身上，却出乎意外地散发出大家闺秀以及对音乐素养极高的气质，这同样出自莫绣寻身上的味道，都不应该出现在一名浪荡女人身上。

她的目光颐指气使，充满不屑，却偏偏带着勾引，诱惑，坦荡的气息，赤裸大胆地直视四位公子的腹部，接着却又嗤之以鼻地嘲弄：“你们满足不了我的，跟上百个男人上过床的我不屑跟你们玩，你们都太懦弱了！”她说完便淫荡地哈哈大笑起来。

“你——”烈赦还来不及说什么，“彩叶草”的目光便由下移到上方，美丽有神的大眼珠直视烈赦城府甚深的眼瞳。

她的眼睛会说话，也令男人俯首称臣，她不疾不徐地说道：“放心，我明白你们找我要什么。”她故意放低身子，双峰忽隐忽现，乳沟间露骨出明显可见的黑痣。她搔首弄姿地道：“我会给你们的。”

她语无伦次，说着即使是豪放的人听了都觉得为变态的话：“我对性毫无禁忌，像个野兽，一个不够看，四个一起来好了。”

言行放荡不羁，毫无节制的“彩叶草”，真的付诸行动了。下一刻，她自顾自地转身，摇摇屁股道：“走吧！找一家宾馆去……不对，不对——”她淫荡地回首，半睨着他们，大声地道：“四个男人嘛，那非要一张超大的床……那我就要求总统套房喔！”她任意甩着那头散乱的秀发，迫不及待地道：“快啊！我们走吧！”

“够了！”气势汹汹的烈赦，一脸令人不寒而栗的表情，这出其不意地叫喊，几乎让每个人正襟危坐。

烈赦的眼中除了占有，还有为之气结的表情。可惜“彩叶草”依然故我，她饶富兴味地对烈赦道：“怎么？不喜欢吗？这也没什么大不了的——”

刹那间，她晶莹剔透的双眼，立即被疼痛的神色取代，她哇哇大叫，感觉骨头好像要散开了。“放开我！痛死我了！放开我……”

烈赦居然抓狂般的将“彩叶草”的手臂握得死紧，这女人还真是凶悍，只见她声嘶力竭地吼道：“你别想管我！”她不甘示弱，另外一只手不管三七二十一地挥拍过去，正巧击中千鹤烈赦的面颊。

毫不留情的一耳光，让烈赦的脸换上一张震惊的表情，这是千鹤烈赦这辈子第一次挨女人的打。

他是威震八方的“股王”，竟有女人敢在太岁爷头上动土，而且还是个不知羞耻的妓女！

三个弟弟敏锐地退避三舍，想不到大哥居然为了一个污秽不堪的女人，屡次失去自我控制的能力，这真让他们大开眼界了。

烈赦面不改色，手心的力量不由得减弱了，他的手触碰到她送给他的“记号”，整个人几乎抓狂了！

“彩叶草”倏地抽出身子，揉揉发紫的手臂，她停止了叫喊，面容为之一变，正经道：“真是凶！这样吧，今天我选择你，好不好？”她以哄小孩的口吻说：“下次再换你们喔！”她的眼珠子煽情地对其他弟弟绕啊绕的，在她根本还来不及把话说完，下一秒她又继续呼天抢地时，因为烈赦已出其不意地把她整个人扛抱起来，她的腰抵着他的粗肩，让她的呼吸沉重，痛得哀嚎。

“可恶，放我下来！放我下来……”她不怕死地用力击打着这位堂堂“股王”的背脊。

“你这龌龊的女人，眼前还敢明目张胆地‘要’我的弟弟们？”烈赦面露凶光，双

眸发出“股王”蛮横的命令。

“为什么只能跟你？我就是水性杨花的女人，我喜爱享受鱼水之欢。”“彩叶草”的脸缩在烈赦的腰际间，却还无分寸地对三个弟弟大抛媚眼，她阴沉的脸，写着对性欲的索求无度。“看样子，今天没办法和他们共度良宵了，但是还有明天喔！别忘了我……”

她的话消失在夜空中，因为千鹤烈赦已经粗暴地将她扛抱出门。但他的弟弟们是不会这么简单就放过他的，尤其是掠聘，他手插着腰，忿忿不平地站在烈赦面前拦下他。

“她凭什么一定要跟你走？”

两个男人对立着，邀炽和辙穹则站在一旁，虽闷不吭声，但也是一副蓄势待发的模样。烈赦目光一闪，传统武士争权夺利，互抢女人的凛然神情表露无遗，掠聘也是一脸不服输的模样。

这是一场你争我夺的战争，黑道的箴言是——逆我者死。

倏地，讥讽刺耳的嘲笑声随之响起。“彩叶草”真是目中无人，她说着极具毁灭性的话语，让这四位公子大梦初醒。

“我喜欢看你们兄弟为了我起内讧，好有趣，好好玩喔！”她娓娓道出一段幸灾乐祸的话，脸上带着一副天寒地冻的神情，在散乱秀发的遮掩下，看不清她的真面目。

“别抢了！别为了我争得你死我活。”她的语气不一会儿又变得哀怨动人，让男人不由得心起涟漪，不自觉倒抽一口气。

“既然你们要一对一的话，老实说，现在我看你们老大比较顺眼，我决定今夜伴着他。”她竟然选择跟千鹤烈赦？真令人匪夷所思。

掠聘无话可说，因为“彩叶草”又单刀直入地说：“当然，我向来喜新厌旧，你们就等明天吧！我不会忘记你们的，放心吧！”

说着，她不忘赐给他们一个飞吻，娇艳欲滴的唇张得大大的。“各位，明天见喽！”

她让大家的心几乎都酥软了，很快的，她识相地紧闭那诱人的朱唇，不再说话，任千鹤烈赦这狂妄的男人带她离开。

烈赦异常高深诡谲的脸，变得让人摸不着边际。

他看不清自己吗？曾经，他狂傲地笃定，他这一生不碰污秽的女人，一如妓女……如今他也破戒了？他竟会带一名应召女郎进入宾馆！

淫荡的女人不是最龌龊的吗？但是他却不能自己，为什么？难道堂堂“股王”任由“彩叶草”摆布了？他不是向来不受制于任何人？烈赦心中百思不得其解。

如“彩叶草”所愿，她真的处在最豪华、最上等的套房里，如果说这是总统套房，一点也不为过。

她真的钓到了一个最富有的男人，她被丢到一张巨大又柔软的床上，放浪形骸的“彩叶草”，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，玉臂一张，环住烈赦的脖子，整个人贴向烈赦，拉他一起倒向床上。

“你——”他摆出盛气凌人的架式。“我不受你摆布。”

“是吗？”她大声地嚷叫着。“我知道，我是你的小猫咪，而你，是要被吃掉的老鼠。”她嬉笑得不怀好意。

虽然刚遇见她时，他确实觉得自己像老鼠般被她控制了，而今他感觉她已完全看透他，真的把他当成一只老鼠，而她就是那只张牙舞爪的猫。

猫吃老鼠是食物链，而他注定是她的“囊中之物”。

她柔软的酥胸正好贴着他厚实的胸膛，她呻吟着立即本能地上下摆动，甚至不怀好意地抓住烈赦的大手掌，向前主动提出邀请，要他触碰她双峰上的蓓蕾，像猴急的狂风骤雨，片刻不能等。出乎意外的，烈赦却推开了她，为什么？他也说不出所以然。

烈赦只是莫明其妙的，注视这名妓女的容颜时，他的脑海中竟闪过他最鄙视的妻子——还是处子的莫绣寻。

千鹤家传统的包袱使他结婚了。结婚，微不足道的两个字，还是主宰了他这一刻。

这是怎么回事？他一向最不屑家里的丑妻，是因为这脱衣舞娘身上的处女味道，唤起了他对丑妻模糊的记忆吗？为何他在这紧要关头居然想起了莫绣寻？眼前的“彩叶草”

虽有处子般的清纯笑脸，却有着魔鬼般的心。

“还等什么呢？”她的小手抓住他的手，让他碰触她乳沟间的黑痣，自鸣得意地道：“我觉得我全身上下最迷人的地方，就是这颗黑痣，你觉得呢？”

他手按住她的峰间小痣。她半眯着眼，双唇张开做吸吮的动作，暗示性的爱抚他的下体，她夸张地张开大腿，跨坐在他的上方。

烈赦犹疑的神情滑过，难逃她的“慧眼”，她揶揄道：“你结婚了是吧？”烈赦没有反应，恶魔般的笑容闪烁在她脸上。

“结过婚的男人都是孬种！想上我又没种。”她的四肢缠绕着他。“别说什么爱不爱的，也别说什么对不起老婆，反正你们男人只不过想上床罢了！我会让你有一个永世难忘的夜晚。”她诡诈地说道。“你会忘记你的妻子，只记得我——‘彩叶草’。”

他根本来不及反应，她已火速地将高傲的双峰蓓蕾强迫他含入双唇间，她的手熟练地解开他的裤裆，霎时，烈赦已被“彩叶草”翻云覆雨的行为弄得天旋地转，浑然忘我了。

算了！他理直气壮地自忖，他是“股王”啊！原本就可以为所欲为，他控制全天下，当然对女人也能随心所欲，就算是丑妻莫绣寻，也不能奈他何，他不是一直等待这一刻吗？寻找了“彩叶草”那么久，被她吸引的不就是她那娇娆的迷人肉体吗？

当然，看她熟练，利落的动作，就知道她对男人了如指掌，只是她为什么总是散发那么浓郁的处女味道？这迷惑了烈赦。

在最后一瞬间，“彩叶草”本是娇喘咻咻，激动地埋在烈赦大腿间的脸，在千分之一秒却为之一变，再也没有浓情蜜意，欲仙欲死，有的仅是面目可憎。她生平最憎恨的，就是像他们这种伪君子。

自称为是翩翩君子，霸道，狂妄又不可一世，瞧不起污秽不堪的女人，但是又需要女人的慰藉，他们少不了女人，却又鄙视女人。她要报复这种表里不一的男人，他们绝对该死！她要毁了他，替所有被男人抛弃的女人报仇。

“我们——”她在他腹间邪气的笑。“来玩一个游戏。”

“什么游戏？”

“水深火热的游戏。”“彩叶草”暧昧地说。

在烈赦不明就里时，“彩叶草”冷不防地将丝袜拿起来，捆绑住他四肢，烈赦动弹不得，但他还是一头雾水。“做什么样？”恐惧在刹那间凌驾了他。

“做什么？”“彩叶草”咿咿啊啊的狂笑起来。“刺激嘛！这样才会让你永远记住背叛妻子的代价。”

她在说什么啊？烈赦看到她铁青的脸，双眸瞪得像铜铃般大，紧抿的双唇，手心握得死紧，一副有怨难伸的样子，不禁心中一凛。

“你到底要做什么？”烈赦直觉大事不妙，看她一百八十度大转变的神情，似乎变得比阴间的女鬼还可怕。“放开我！放开我……”他开始挣扎了。

“别动嘛！怕什么？有什么好怕的呢？”她诡异地笑着，面无表情地说。“你不是唯我独尊的男人吗？怎么这时反而像个瘪三似的？”她自在地笑了，下一秒，她不知从何处找出一卷胶带，将做困兽之斗的烈赦嘴巴封住了。

烈赦的大眼霎时仿佛被吓得魂飞魄散，眼球整个向外凸，想发声却又喊不出话。

“哇？”“彩叶草”装做不知其所以然道：“怎么回事？你的眼神怎么由本来的玩乐变成了濒临死亡前的害怕？”她呆呆傻傻地继续道：“也没错，你等会儿所仅有的就只是死亡。”

接下来，她用着要让烈赦万劫不复的死亡口吻道：“我唾弃你，我要报复像你们这种花心的男人，你要跟我上床，门儿都没有！我不会让你得到我的，但是我依然会让你发泄‘精力’，让你享受无上的欢愉，让你一次又一次地向我求饶，直到天亮为止。”

她要做什么？只见她的手不断在他下腹上晃动，烈赦经历了这辈子最痛苦的事，他承受不了地大呼小叫，无奈嘴巴发不出声音，最后还化成无助的呜咽声，她一次又一次地玩弄他，一种对男人最恶毒的处罚。

他几乎快昏死了，他有他的尊严，他咬牙不哭泣。最后她显然累了，但仍骇人地不肯善罢甘休，她居然取出一把美工刀。

“你该杀，该死，不应该让你的妻子独守空闺……”她的眼里散发出血腥，她歇斯

底里地狂啸：“你有没有见过满天的棉絮和沾满斑驳血迹的被单？”

烈赦受了无数的折磨和苦难，最后，他昏倒了，在他不省人事时，黎明也来临了。

莫绣寻吓醒了。

她汗流浹背，好像被暴雨淋成落汤鸡般，她整个身子从梳妆台前的椅子上坐起来，面对眼前的大镜子。

浑浑噩噩间，她看到的还是脸上的胎记如影随形地跟着她醒来。

她身上仍穿着极保守的粗布睡衣，跟往常一般，烈赦也是彻夜未归，她则坐在镜子前睡着了。

但她觉得今天有些不一样了，因为她梦见与烈赦在一家豪华的宾馆内，正在做……刹那间，她的脸臊红了。

她怎么可能做出那种变态的事？光想就令她觉得又羞又愧，天啊！她一定疯了，烈赦可是连正眼也没瞧过她一眼呢！她赶紧将脸埋在手掌里，接着她目光一闪，脸色倏地苍白如枯槁，满腹疑惑升起，她颤抖地瞧着自己的双手。

某种奇特的腥味，浓郁得让她皱眉，她的手上为何沾满血迹呢？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，谁能告诉她？

早餐的时刻到了，烈赦并没有回家。

弟弟们直觉大事不妙，大哥昨夜……以往，他们兄弟都不敢不回家

，如今即将面对的还有父母严苛的责备神情，他们该如何是好？

没想到莫绣寻却主动替烈赦圆了谎。

“烈赦提早出门了，他说公司有急事。”她还是穿着深色的洋装，给人保守端庄的感觉。

“是这样吗？”岳拓的疑问很深，但是面对总是郁郁寡欢的大媳妇绣寻，也不方便再问些什么。

早餐在沉闷的气氛下结束了，三个弟弟彼此不发一言，但心中都有有股很深的骚动与不安。

大哥为什么还不回家？秘书说他没去公司，早上的股市也没见到他现身，像大哥，他从不会在他最爱的股市中缺席，他的专用行动电话也没人接……一连串的消息，让他们觉得烈赦似乎危机重重。

烈赦怎会无故消失了？虽然昨夜三个弟弟与烈赦为了“彩叶草”闹得很不愉快，但是无论如何，烈赦永远是他们的大哥，他可不能有个万一。

直到黄昏，还是没有烈赦的消息，掠骑下令弟兄们全面封锁消息，不准让父母亲知晓。然后他、遨炽和轹穹不管三七二十一冲出家门去寻找大哥。为的是不惊动整个千鹤家族。

以他们果断、深思熟虑的能力，他们遍寻舞厅附近的豪华宾馆，不消多久便轻而易举地找到了烈赦。

烈赦已经被绑在床上一天一夜了。初见烈赦的刹那，弟弟们噤若寒蝉，吓得心惊肉跳，他们不由得异口同声地呼喊：“我的天！”

烈赦正处在万丈深渊，濒临死亡。

以旋风般的速度，他们立即找电话叫了救护车。

当烈赦醒来时，身为医生的遨炽正在看护他，而盘旋在他脑海里的，是那冷血魔女“彩叶草”。

在烈赦的眼中，只有清一色的白浊和血迹斑斑的一幕，幸好都已成了过去。只是伤害真挥得掉吗？烈赦至今仍面色发白，一副心有余悸的模样。

“大哥醒了？真是太好了！遨炽总算松了一口气，他向烈赦一五一十的解释伤势。“你被绑在床上动弹不得几乎快二十四小时，手腕被美工刀割伤，还好是小伤口，但是也流了不少血，幸好发现得早。”

轹穹看着大哥，再也憋不住满腔的疑问，忍不住问道：“大哥，昨夜究竟是怎么一回事？你知道我们发现你时的模样吗？你像只被千刀万剐，奄奄一息的猪！”

烈赦只是冷峻异常，闷不吭声。

也许见烈赦历劫后平安归来，放下心的轹穹，索性调侃起大哥来了。“你不说，我

看现场大概也能略知一二。”他嬉笑道：“我猜你被‘彩叶草’绑在床上，像任人宰割的羔羊，锐利的小刀在棉被上戳出无数个小洞，棉絮飞天，你手腕上的鲜血无情流也，染满整个被单，更严重的是她折腾你最重要的部位，一次又一次，让你快虚脱了……最后你几乎想一死了之。”

辙穹其实只是自个儿幻想电影的情节，兀自说得天花乱坠，却也惹得大家快笑掉大牙。“各位觉得我说得准不准啊？”他还好玩地向在场的哥哥们鞠躬。

掠骋也抓住机会，好好地损损大哥，灭灭烈赦的威风，他揶揄道：“大哥，你太不中用了，自古以来，只有男人绑女人，你怎会落得让女人绑你的下场？真是逊毙了！”

谁知犹有余悸的烈赦，顿时身子僵硬无比，直视弟弟们捧腹大笑的神情，他孱弱无比地说道：“辙穹，你说得一点他没错！”

半晌后，病房内安静无声，每个人沉重的呼吸声清晰可闻。

“天啊！真是惊世骇俗！”他们感叹世事难料，语重心长地道：“大哥，我们曾经看你待大嫂无情，就私下咒你将来有一天也会栽在女人手里，没想到才一天就应验了……”他们嘤嚅着再也说不下去了。如果这是背叛绣寻所引来的“惩罚”，那可真是现世报呢！快得令人咋舌。

烈赦撇下平日不可一世的样貌，一五一十地道出昨夜的梦魇。

“‘彩叶草’那妓女让我几乎不见天日。”烈赦想起来仍眼皮直跳。“她真是个大变态！”

“吓死人了。”辙穹几乎不敢相信。“在她风情万种的外表下，竟是名副其实的变态狂！”

“以医学的眼光来看，显而易见的，”遨炽摸摸自己的眼镜框，以他的博学多闻小心分析道：“她不只是个变态狂，可能还是色情狂，施虐狂，三种合并而成的病症。”

这可让每个人震惊得无法置信。只是区区一个煽情好色的女人，还弹得一手好钢琴，谁知竟然在她体内蕴藏着这么多无法理解的基因？

“你们为何这么诧异？”遨炽却一副理所当然的模样。“现代人，哪一个不是变态？”

在每个人的心中，都有着不表于外的现代人心理。所以不是每个人都想要病态，也不是每个人都想要犯罪。”他文诌诌地解释。

“话虽如此，我还是无法接受。”辙穹摆摆手道：“我无法接受跟我发生一夜情的女人是个变态狂！万一……”他斜睨大哥一眼。“命丧黄泉就完了！”他起身覆上大外套，神清气爽地道：“我决定退出这场战争，‘彩叶草’就拱手让给你们了！”

“是吗？”掠骋兴高采烈地道：“真是太好了，少了一个敌人。”他大咧咧地说道：“老实说，我是一点也不怕被‘彩叶草’欺侮，因为我一直觉得自己有被虐待的倾向。”他的眼光强悍地直视大哥。“无论如何，我是不会放弃正点的‘彩叶草’。”

烈赦的眼神仍是深不可测。

遨炽对大哥老实说道：“警告你，这两个星期你必须躺在床上别下床，为了你的后半辈子，你最好照我的话做。否则终生不能人道，就不要怪我了！”

两星期不能下床？“彩叶草”带给烈赦的惩罚未免太大了。

遨炽小心翼翼地再次为烈赦做了一次彻底检查。“应该没什么大碍了！我会请护士照顾你的，如果你有什么问题，护士会call我的，到时我会赶过来。”他如释重负地说。“我要先回家了。”

“等会儿！”掠骋叫住了三弟，他挑明道：“你没表明你的‘态度’！”

“我的态度？”沉默一会儿，遨炽摆明道：“我是医生，我深深明白跟变态狂女人不用长久，只要一夜很可能就会造成我们男人终生不举，‘彩叶草’对我们男人而言，是最不能冒险的致命女人，碰不得的，我可不愿年纪轻轻就阳痿。”他莞尔笑着：“你们要玩继续玩，我不奉陪。”

“是这样吗？”掠骋依然一副不怕死的样子。“人最伟大的地方，就是突破‘极限’，极限就是刺激的开端，而虐待则是极限的最终。”他贼笑着。“就算是引狼入室，我照单奉陪。”他神经兮兮地叫嚣着。

“那你要小心，千万别在禁忌中玩出人命来。”遨炽好意地警告，他也不忘顺便看

看烈赦，话中有意的“提醒”。

一语双关的话，烈赦岂会不懂？但是他岔开了话题。“你为什么要这么早回去？晚餐的时间都还没到呢！现在我躺在床上不能动，无聊得要死，陪我聊聊天吧！”

“不了！”出乎意外的，邀炽的拒绝让大家张口结舌，愕然相向。“虽然受伤的是大哥，我却觉得最可怜的是大嫂绣寻，真是奇怪！”邀炽干笑三声。“若是大哥不反对的话，我想回去多陪陪大嫂，这样应该不为过吧？”

看着三弟离去，烈赦无言以对。

莫绣寻——他的妻子啊！他还没跟她圆房，却先被变态的“彩叶草”将了一军，幸好最后的一刻，他仍没有对不起绣寻。

说起来也许不可置信，但他心中充满了对丑妻的愧疚，也因为悬崖勒马而感到喜悦，真是不可思议。

那个色情狂！想起“彩叶草”，烈赦的眼神不禁为之一变，邪气而不饶人。她把纵横天下的“股王”整得下不了床，然后又若无其事地拍拍屁股走人，生平第一次因为女人而丢尽了脸。

无恶不作的“彩叶草”——他要好好教训她。

在回家的途中，邀炽的脑海中居然盘旋交错着“彩叶草”和莫绣寻的容貌，令人无法理解。

车子经过十字路口前方的红绿灯，邀炽把车子停了下来，目光不经意地注视熙来攘往的人群和霓虹灯、闪光灯闪烁的店家。这一带是东京最高级的商店街，每家店所卖的衣物皆是所有品牌中的个中翘楚。

邀炽在想些什么呢？他目光正停留在上等品牌衣饰上，透过玻璃窗，一件绚丽耀眼的粉色蕾丝直统洋装挂在假模特儿身上。细肩，前胸和后背是低圆领，假模特儿微微露出酥胸和柳背，裙摆垂至大腿，既典雅又现代，这件衣服很美。

他无法遏止地联想到了“彩叶草”，她总是穿着粉色，裸露的蕾丝半透明的性感衣服来魅惑男人。

不知道从哪来的魔力，二话不说，他竟然做出了令自己都无法想象的举止，他停好车子，下车走进商店，买下了那件粉色洋装。他要送给他的嫂子莫绣寻。

## 第六章

午后的大雷雨，让平日令人心浮气躁的东京，有了一丝丝的凉意和平静。

莫绣寻像平常一样一个人躲在房间里，陪伴她的只有孤独。出其不意地，她听到了平日绝对不会有的叩门声。

“是谁？”一时间，她呆愣了好一会儿，等会意过来后，她赶紧瞧瞧镜子，先用头发遮住丑陋的半边脸后，才起身开门，心中期待的是她的丈夫烈叔。

料想不到的，来者竟是遨炽。绝望填满她的心田，绣寻立即低下头，试图遮掩她的情绪。

“遨炽，有什么事吗？”她的眼睛完全写出了她的期待与失落。遨炽心知肚明，索性直言不讳地道歉：“对不起，我不是大哥，让你失望了。”

“不！”绣寻急急地抬起头来。“别这样说，有什么事吗？”说完，又习惯性地倏然低下头。

遨炽的视线望着低头的绣寻，无奈地摆摆手想化去尴尬，声音充满笑意地说：“其实也没什么事，只是要送你一件衣服罢了。”他把手提袋塞入绣寻的手中，未经思索便说出理由：“也不知道哪来的冲动，开车经过店面时，看到这件衣服就买下了。当时我心想，如果你穿上它一定很美。”

美？这是这辈子第一次，有人称赞她美。绣寻登时目瞪口呆，一动也不动地杵在原地。

遨炽顿时觉得不好意思，好像不是一个小叔对大嫂应该说的话，他赶紧改口，以医生的专业眼光评论道：“你这么年轻，不要净穿些老人家的深色衣服嘛！衣服的颜色会影响人的心情的，你若是想让自己看来神清气爽，可以先从衣服着手，让自己焕然一新！”

他是好意，没想到却适得其反地重击了绣寻的心。

“我——”好一会儿后，绣寻才别扭地开口，双拳绞紧地挣扎道：“我真的那么难看，没人要，已到非得改变的地步吗？”

“不。”遨炽激动地否认。“谁说你丑了？那是大哥瞎了眼，全世界的人也都瞎了眼！”他愤愤不平地伸手紧紧抓住莫绣寻的双肩，神色从容地道：“你无须改变自己，但是我希望你能……能……”他吞吞吐吐地说不出口，他想要绣寻变得如何呢？告诉她他有多期待看到她令人耳目一新的一面。

她见他没有作声，不由得纳闷地抬起头。

两人目光不小心交接，令遨炽不可思议地，再看一次莫绣寻时，居然觉得她脸上的胎记一点都不恶心难看。

发觉遨炽的目光游移在她的半边脸上，绣寻想躲，不过却被遨炽制止，他说出真心话：“我觉得心美人就美，在这世界上，恐怕再也找不到像你这么好心肠的美丽女孩！”

他在鬼扯些什么？遨炽发觉自己又失态了，只是他却一点也不后悔，他所在意的是如何让莫绣寻活得像自己，拥有自己的一片天空，虽然莫绣寻过得好不好根本不关他的事。

他深吸一口气，突然心生一计，毫不避讳道：“我知道你在千鹤家没有朋友，你很孤单，虽然我是你的小叔，如果你不嫌弃的话，可愿意让我做你的朋友吗？”

朋友？在遨炽严肃的目光中，绣寻知道他是真诚的，可是她居然显得手足无措。

“你啊！就是太优柔寡断了。”这是良性的批判。“多一个朋友对你有什么不好？人本来就是群居的动物，有朋友只有无限的好处，你可以把烦恼告诉我啊！我也可以对你大吐苦水，这就是互相‘利用’的地方。”

利用？绣寻噗哧一笑，没想到他竟用这种现实的字眼来形容朋友的关系。

“好不好嘛？”见她笑了，遨炽玩味地用撒娇的口吻问。

绣寻或许是不好意思拒绝，也或许是她真的需要朋友，遨炽总是给她一股信任，稳重的感觉，在半推半就下，她点头了。

“太好了！”遨炽手舞足蹈的模样，连他自己都难以理解，但他真的很高兴。

“为庆祝我们成为朋友了，答应我一件事。”遨炽诡诈地要求道：“穿上我送你的这件衣服好吗？”

“衣服？”绣寻面红耳赤，瞄瞄袋子内的一团粉红，她迟疑了，她向来只穿深色系列的洋装，千鹤家，大庭广众前，她可是从来都没这么做过，也不敢这么做。

“你不必勉强自己，我也不希望一开始就带给你太大的冲击，这样吧！”遨炽想了个折衷的方法。“不然就在只有我们两人聊天的时候，你再穿上这件我送你的衣服好吗？”

绣寻喃喃自语地接口回答：“你是指在我们俩畅所欲言的时候……”

“没错，就是畅所欲言时，你形容得真好！”遨炽鼓励地赞美道。

这个“朋友”又称赞她了！他说得一点也没错，有朋友真好。绣寻一扫过去的阴霾，璨笑如花。

夜深了，大地一片静悄悄。

遨炽一个人在阳台上乘凉，他慵懒地半躺在凉椅上，他习惯在睡前看看心理学的书籍，今天他刚好跟绣寻讨论到关于“双重人格”的问题，只是他心不在焉，脑海里翻腾的尽是一个倩影。

这些天很无聊，因为烈赦住院，掠聘仍锲而不舍地寻找“彩叶草”的芳踪，虽然“彩叶草”根本杳无芳踪。至于最小的弟弟辙穹呢？自他决心放弃和“彩叶草”的“一夜情”后，就兴致缺缺，早早上床去了。

不对，他并不无聊啊！他心里反驳道，因为他和嫂子聊得很愉快，他们彼此契合，喜欢医药，音乐……甚至是心理学方面。绣寻多重的兴趣，使他们的话题不断，绣寻的想法很有深度，他们对许多事情有不同的见解，却又能相容，他们真的在“谈心”。

尤其在她真心真意的交他这个朋友后，她听话的穿上那件粉红色的洋装。从没穿过这么“暴露”的鲜艳洋装，这是莫绣寻生平第一次尝试，可惜的是她为朋友而穿，不是为丈夫而穿。想到此，他心里又莫名地滑过有如切肤般的疼。

但是没想到，性感的粉色洋装，竟将她婀娜多姿的身材展露无遗，这令遨炽可看傻了眼，总是穿着厚重保守，包裹在像是修女服之下的莫绣寻，其实身材几乎与……那名变态女子——“彩叶草”无异。

他好像被绣寻催眠了，直到绣寻叫他为止，遨炽才彻底地清醒过来。

现在回想，遨炽不由自主地傻笑起来。曾几何时，遨炽大胆地假设他和绣寻不只是朋友……遨炽忽地猛打自己的后脑勺，痛骂自己怎么可以想入非非。在思索的同时，他的目光突然变得闪烁惊悚，连他自己也难以置信。

他被一道熟悉的情影给震憾了，是绣寻？三更半夜，她居然没睡觉，正从地道里走出来，偷偷摸摸地出门？

是他太累了，眼睛有问题，还是他脑筋正处在混沌中，所以看错了？他赶紧揉揉自己的眼睛，意图让神智清醒些，但在确定了三，四次后，遨炽发誓自己绝对没有看错。

夜深人静，绣寻一个人不声不响的出门，究竟是为了什么？遨炽忆起了从前他和掠骋，辙穹一起对绣寻说过的话：“大哥能，你也能……你要洗清你的耻辱……”

一个女孩子家在诡谲的黑夜中，又能做出什么事？答案全指向一个可能性——偷人。

这是向来洁身自爱，冰清玉洁的绣寻会做的事吗？

遨炽惊讶万分，他处在不能置信的发现中，令人匪夷所思的是，遨炽并没有因为这样而瞧不起或鄙视绣寻，相反地，他居然感到心花怒放！

隔天，一如以往和绣寻聊天时，遨炽的眼神变得不同了，他本来总是正经八百，今天却一反常态的暧昧，他目不转睛地盯着绣寻不放。

绣寻不了解遨炽究竟怎么了，这不像他。

“你……”绣寻皱紧眉头，想开口询问却又碍于情面而作罢。

“别这样，绣寻。”遨炽竟明目张胆地喊她的名字了。“在我知道像你这样近乎绝迹又固守古礼的女人也‘出轨’后，你还有何好牵挂的？”遨炽嘻皮笑脸地说道：“老实说，我还挺高兴的。”

出轨？这字眼怎么可能出现在莫绣寻的字典中？

“你疯了？”绣寻整个表情显得惊心动魄。“你在鬼扯些什么？我……”

遛炽首次看见愤怒毫不留情地展现在她脸上。她向来是个没脾气的女人，如今却因被栽赃冤枉，而气得全身直发抖。

“我都看到了，你别不承认……”遛炽不怀好意地俯在绣寻的耳际，小声道出昨夜看到的情景。

“你半夜偷偷地出门，别告诉我你只是去买东西。其实你并没有错，东京的夜生活向来多采多姿，我反而很高兴你这么做法，毕竟是大哥先负了你的。”

“出门？”绣寻整个人僵直了，脸色为之一变。“我没有啊！从我嫁到千鹤家来，就从未出过门。”她紧张兮兮地辩解：“遛炽，你别冤枉我啊！”她的脸颊抽搐，几乎快哭出来了。

“放心！你不觉得这样很好吗？”遛炽说得冠冕堂皇。“现在，是你可以不要这婚姻的时候，如果你不便说出口，我可以帮你去告诉大哥，这样对你们都好，免得再受折磨。”

“我……我不是乱七八糟的女人，我根本没有红杏出墙。”绣寻顿时哭丧着脸。

“我从来没有做过对不起烈赦的事，你——你别乱说，这种侮辱会让我跳到黄河也洗不清！”

但是遛炽还是一脸不信的样子。情急之下，绣寻脱口而出：“我对千鹤烈赦守贞如一，终生不事二夫。如果我做了什么对不起烈赦的事，会遭天打雷劈，永世不得超生。”她铁铮铮地对天发誓。霎时，两人之间的气氛陷入僵持，恍如快断裂的弦。

这下可让遛炽笑不出来了。过了半晌，他缓缓地道：“你真是傻，何必发这种毒誓呢？”

只见绣寻明亮的眼眸流下了两行珍珠般的泪水，她闷不吭声，一迳坐起身，以飞也似的速度往外跑。

“绣寻！听我说——”遛炽大声唤住了她，同时用手拉住她，本来男人的力气就远

胜过女人，冷不防的，绣寻向后跌倒，一古脑地栽进遨炽怀中。

“不要！”绣寻的泪水簌簌滑下。“你已不再是我的朋友了，朋友不会不分青红皂白地诬陷我！”她挣扎着，原本已有些袒胸露背的洋装更显得裸露，她双峰间乳沟被窥视得清清楚楚。

“我是不想看你再受苦，大哥都摆明不要你了，你难道终生要为他守活寡？”

遨炽抓住绣寻两只捂在耳上的手，在她耳边大吼大叫，想把盲目的她唤醒。

他的眼神落定，半晌后，手却僵在半空中。有如五雷轰顶般，遨炽被轰得天昏地暗，他的眼睛发直，无意间他竟看到了莫绣寻和“采叶草”一样，乳沟间有个相同的“记号”——一颗抹不掉的黑痣，他整个人傻了。

今天是千鹤烈赦出院的日子，煎熬了两星期，今天他总算如释重负的可以下床了。他活动着全身的筋骨，觉得舒服得不得了。

遨炽也来了，与过去迥然不同的是他始终沉着一张脸。

“怎么了？”烈赦端视遨炽的灰暗神情，恼羞成怒道：“我出院是喜事，你这样子像是来参加我的丧礼。”

遨炽没有答腔，他若有所思地道：“我才不管是喜事或是丧事，这会儿我来是为了我自己。”他没来由的话令烈赦疾首蹙眉。“什么意思？”

当着掠骑和辙弯的面，遨炽一手触着眼镜框，以鲜有的正经八百态度道：“也好，兄弟间不应该有秘密，以免日后有芥蒂，今天当着大家庭的面，我开诚布公地说了。大哥，我要和你摊牌！”

“摊牌？”烈赦目光一闪，觉得眼前的遨炽正表现出男人的占有欲，他是为了女人而来，因为遨炽从未有过这种豁出去的神情，除了这一刻。

弟弟在不知不觉间也长大了，再也不像过去一般，以前弟弟们都觉得大哥是最伟大的，把他当神般的崇拜；小时候，他们都爱尾随在烈赦的后面跑，像跟屁虫似的甩也甩不掉，如今……

烈赦目光犀利。“你直接说吧！”

“好。”傲炽将手插进西装口袋，背过身子，僵挺着背脊，带着必死的坚决道。

“你还要绣寻吗？”

出其不意的话让烈赦措手不及，掠聘和辙穹也傻眼了。

“你——”烈赦顿时口吃。

傲炽自顾自地说下去：“你一直冷落她，我看不下去了。”他正气凛然地说道。

“反正你一直不屑你的‘丑妻’，你不是不要她吗？所以，请你和她离婚吧！这样我可以明目张胆地追求她了！”

烈赦的表情霎时变得空洞，他的心好像一下子被掏空了。是啊，他不是一直嫌弃绣寻？此时摆脱她不正是他想要的吗？但在这节骨眼上，没想到他却涌上一股强烈的失落感。

烈赦咬牙切齿，却不得不表现得很有气度的样子，他皮笑肉不笑地说：“你别告诉我，你和你的嫂子正在上演一出伦之恋。”

“哼！”傲炽不屑地嗤道。“你让她独守空闺这么久，就算她移情别恋也不为过啊！我们何错之有？”他的脸上没有一点悔意，还一反常态地长吁短叹。“当然，如果真是这样就好了！”

烈赦炯然的眼瞳蓦地一闪，他佯装无事，小心翼翼地问道：“什么意思？”

傲炽感触良深地回道：“她说的话我现在恍如言犹在耳。她说要对你守贞如一，不事二夫，如果她做了什么对不起你的事，她会遭天打雷劈，永世不得超生。”

绣寻的誓言句句像剂强心针，有力地击打着烈赦的胸膛。

“忠贞的女人，在这世界上是独一无二的，你如果不要，我要定了！”傲炽言下之意，充满了对绣寻的尊敬和爱慕，他用哀求的语气说：“无论如何，我不能做千古罪人，在她还是你名正言顺的妻子时，我不能做出对不起大哥的事，我不想让绣寻成为别人口中人尽可夫，不守妇道的女人。但是，只要她不再是我嫂子，相信凭我的诚心，一定会让她金石为开，然后爱上我。”

这时的烈赦多想大叫不！绝不！另一方面，他拚命克制自己，紧紧咬住下唇，避免

自己会疯狂地叫嚷出声。

幸好，在迫在眉睫的时刻，掠聘因无法置信遨炽戏剧性的疯狂举动而插嘴了，他替烈赦打圆场。“遨炽，容我提醒你，我们都是千鹤家的后代，百年来，千鹤家的戒律是什么？千鹤家引以为傲的是家、忠、贞、爱家爱妻爱子，纵然这社会冷漠无情，甚至道德沦丧，但我们还是必须一成不变地守戒，你想，我们的父母会接受你和过去的大嫂……”

他话未说完，没想到遨炽居然露出一脸挑衅的表情。“我不怕任何阻碍，这就是爱，爱能突破万难，况且千鹤家迟早会是我们掌权，老一代故步自封的戒律也会消失，我们是不能墨守成规的。”

不管遨炽再怎么大言不惭，这会儿仍令烈赦觉得刺耳，他的心好像被撕裂了，这辈子他从没有过这种刻骨铭心的感觉。遨炽自信满满，又信誓旦旦充满柔情的眼神，居然让烈赦看得很不是滋味，他妒火焚身地轻嗤：“说得冠冕堂皇，充其量，你还不是心怀鬼胎！”

遨炽只是耸耸肩膀，答非所问地道：“大哥！你把绣寻拱手让我吧！”

“我……”烈赦哑口无言，看着遨炽气焰高涨，咄咄逼人的模样，他推托道：“既然你知道莫绣寻始终如一的态度，你确定就算我不要她，她还会选择你吗？”

烈赦语气中的脆弱与无助，似乎完全被遨炽透视了，他笑得胸有成竹。“既然如此，如你所言，我想我们还是对绣寻的‘忠心度’来一个最严苛的试探吧！”遨炽提议道，脸上写着前所未有的自信。“我相信绣寻会接受我的，而你也会放弃她的，只要你愿意去捉奸……”

捉奸？遨炽诡谲的话，让烈赦觉得不寒而栗，这是表示——像莫绣寻这么个忠贞不二的女人，也有背叛丈夫的一天？

这是斩钉截铁的事实，三更半夜，绣寻真的在外游荡。

她在龙蛇杂处的地方流连忘返，舞厅，人妖秀场，艺伎，同性恋……这里是所有脱离常轨的人间乐园。

一辆红色的昂贵跑车默默尾随着她。

对四兄弟而言，莫绣寻有如这罪恶渊薮之地的“异数”，他们有千万个不解，一个端庄淑女，传统包袱束缚的女孩，为什么会半夜，偷偷摸摸地跑到红男绿女们放纵自己狂欢的地方？

沿路上，烈赦一直闷不吭声，其实内心早已暴跳如雷了！若不是平常训练出来的高超自制力，他早就跳下车，当场将淫荡的妻子碎尸万段。

他是堂堂的“股王”，没想到也会有这么落魄凄惨的一天，活生生的“证据”全摆在眼前，莫绣寻会出现在这种生色场所，矛头指向一件事：她在外头养小白脸。

他之所以能忍，除了是想一窥究竟外，也深知不能让弟弟们嘲笑他。他不能否认，自己被他嫌弃的丑妻出卖，那种水深火热的恨与痛，强烈到令他几欲想自焚，什么是椎心刺骨的痛？他现在总算领教到了。

绣寻从千鹤家的地道走出来后，他们就锁定她的背影，一直到她消失在一家脱衣舞厅里，但他们始终没有看见她的正面。

“她走进秀场了。”辙穹提醒大家。

他们立即停好车，烈赦平日的冷峻威严，这会儿为了“捉奸”，竟也不得不抛到一旁，如猫般的蹑手蹑脚，生怕莫绣寻发现他们，乘机逃之夭夭。

只是，当他们像老鼠般，躲躲闪闪地走进灯火辉煌，挤得水泄不通不通的脱衣舞娘秀场中，却奇异地遍寻不着莫绣寻的芳踪。

他们只见到火辣，劲爆，绝色美艳，脱俗又性感的“彩叶草”，她不知何时又出现了。

与以往不同的是，她并没有一开始就秀出她婀娜多姿的傲人身材，反而循着细细长长的钢管，缓缓诱人地宽衣解带。她的衣服借着舞动摇摆的娇躯一件件地褪去，先是白色上衣，短裙，丝袜，胸罩，最后，她还将身上一件小可爱抛给台下一群早已丧失理智，陷入歇斯底里的疯狂男人们。

在他们眼底，只有对“彩叶草”独一无二，无人能及的欲望。

掠骋也成了其中之一。他的着迷程度不亚于在场的每个人，为了抢夺“彩叶草”的一件小可爱，被打得鼻青脸肿。

不可一世的“影王”，居然在自己名下的秀场，被揍到落花流水的地步，真是令人无法想象。但被打得死去活来的他，仍死也不肯放开手上的小可爱。

“彩叶草，我爱你！”这是皮开肉绽，全身血迹模糊，伤痕累累的掠骋，在后台对“彩叶草”说的第一句话。

“我为了得到你赐予的‘宝物’，可是挤得头破血流。”他眼神充满了期盼与兴奋，他把小可爱放在自己手中给“彩叶草”瞧。

“你……你应该没有忘记你的承诺，要跟我……嘿嘿！”他提醒道。

“承诺？什么承诺？哼！”万万没想到，今天的“彩叶草”态度有了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变，她斜睨着道：“我对你没兴趣！今天我觉得跟陌生人，都比跟你这花花公子来得好。”

“你……”掠骋碰了一鼻子灰，脸色灰白。“你说话怎么……怎么……”他被讽刺得无地自容又伤心欲绝。

“不高兴就走人啊！你大可去找别人！”“彩叶草”向他睨了一眼，然后翘起屁股，迈开身子旋过身，目中无人地向前走去。

冷不防地，她一头栽进高大壮硕的胸膛中。待她抬起头定睛一瞧，她露出玩味的笑容，不怕死地迎接对方狰狞的面孔，并由下往上地打量，最后直盯在对方的小腹。

“想不到你还健在呢！”她像扇子般的长睫毛不断地舞动着。“那一夜，我们……”

这一刻的烈赦，带着一触即发的火焰，怒火越烧越旺，几乎可以在一瞬间烧死“彩叶草”，他面露凶光，似乎正在评估眼前这不知死活的女人，心想如何才能给她最大的折磨。

只是他一方面却也显得心神不宁，毕竟现在的他心底还有一个牵挂，他遍寻不着绣寻。

眼前的“彩叶草”肆无忌惮地欣赏他的重要部位，神色中竟还有一丝悔恨及懊恼。

“ 真是的，我当时对你太仁慈了，让你现在还能‘性’致勃勃。”

“ 你—— ” 这天杀的女人实在该千刀万剐，她毫无分寸，大概就算天塌下来，也治不了她。

烈赦双眸喷出两道灼热的火焰，还来不及说些什么，“彩叶草”已主动向他示好。

“ 我们再来一次好不好？ ” 她用舌头舔过朱唇，诱惑似的对他发出邀请。

在大庭广众之下，她明目张胆地将整个身子贴向烈赦，她的唇并在他的胸前“作怪”，无所谓地说道：“我心知肚明，没有男人拒绝得了我，你们都需要我的爱抚，我的亲吻，我的肉体……”

下一秒，她突地被抛得老远，整个人摔倒在地上她觉得骨头都散了，发出疼痛的呻吟，待摔得七荤八素的她能够抬头瞧见烈赦时，却只见他一脸兴趣缺缺。

他气势凌人地警告她：“哼！蛇蝎女人，竟敢玩我？我当时以为你多清高，一时被你的乐声及清纯的外表给唬住了，但实际上，你只是个滥情的女人！我真应该杀了你。今天算你走运，我现在没那心情跟你斗，反正无论如何，我不会再让你对我为所欲为了，你再也玩弄不了我的。”

烈赦气宇轩昂地转过身，毫不眷恋眼前这个淫乱的女人，只剩下“彩叶草”独自一人。

她的神情原本是嬉笑自如，这一刻，意外的只剩下哀怨自怜以及怨恨。千鹤烈赦“敢”不要她？他不过是装腔作势罢了！男人全都是一个样，她要继续……继续报复……

抓不到莫绣寻红杏出墙的“证据”，烈赦的心情恶劣至极，并感到一股前所未有的忧心如焚。他想，在黑漆漆的夜色中，失踪的绣寻到底跑哪儿去了？

任何人都无法想象的是烈赦的反应，当他们回到豪邸后，烈赦并没有进门，他马不停蹄地再离家，在冷嘲热讽，寂寥的夜色中，继续找寻着莫绣寻。

到了天亮，他的大哥大响了，他由邀炽的口中得知，莫绣寻正出现在早餐桌上，眼神一如往常般无辜，整个人还是那么胆小懦弱。

然而，烈赦却反常的没有回家，他跑哪儿去了？说出来，绝对没有人会相信他居然

一个人痴傻地在公园里坐了一整天，一动也不动，神情枯槁，一副落魄凄惨的样，若不是他穿着一身来自银座高级西服店制作的笔挺西装，凸显他来自威权的富裕子弟，或是某大知名的一流企业巨子，路上行色匆匆的路人都要以为他是个流浪汉了。

周围热闹异常的人来人往，孩子的嬉闹声，此刻对他而言是空洞的，他的世界正处在无声的状态下。直到夜幕降临大地，一片万籁俱寂，他整日空茫的眼神才终于恢复些神智。

这一生他什么大风大浪没见过？他从不怕任何人，不怕面对任何惊涛骇浪，只是这会儿，他心中却有了大转变。

他心灰意冷，也实在不晓得该怎样去面对绣寻，尤其在已知道她夜夜游荡在风月场所后。他应该要气急败坏，抑或是要喜出望外？毕竟他一直想要赶走她。但是始料不及的，他的绝望却比愤怒来得更强烈，此刻绣寻带给他的杀伤力太大了。

他瞧瞧手表，清晨两点。他没打电话回家，大哥大也关机了，他不敢想象这时候，绣寻正和别的男人在卿卿我我……他拚命摇头，直到他恢复了玩世不恭，放荡不羁的容颜，才拍拍屁股，佯装若无其事地回家。

白天，遨炽抓住机会，对绣寻说了近千句的“对不起”后，绣寻才原谅了这位单纯是朋友，论辈分又是小叔的男人，他们恢复了以往畅所欲言的状态。

遨炽也不再“逾矩”，但是他不断像一名最专业的医生，默默在一旁观察着病患。

绣寻的眼神在在表示，她所拥有的是纯真，毫不矫饰，她天真得不可能做出离经叛道的事。

直到夜深时分，一轮明月高挂天空，今夜是十五，月亮比平日来得又圆又大，他试着和绣寻玩扑克牌，两人手气不分上下，玩得不亦乐乎，哈哈大笑的声音此起彼落。

雕刻精细，毫不逾时的进口瑞士时钟，正“当！当！”的敲着深夜十二点的钟声。

“喔！太晚了，我要回房了！”绣寻似乎被钟声震醒了，通常这时她都会早早回房。

“别……”遨炽思索着该用何种充分的理由留住她。“我们玩得兴致正高，别这么扫兴嘛！继续玩如何？”

“我……”看着遨炽诚挚的脸，对于生命中早已冷清的绣寻来说，有着绝对需要的温暖。

她没有说话，只是以行动默许。遨炽想尽办法“挽留”绣寻是有原因的，他已发现，十二点是莫绣寻“不动声色”出游的时机。

晕黄月色射入窗棂，把绣寻丑陋的脸孔染上一层朦胧的美，如果没有那个胎记，她应该是个绝色脱俗的大美人。

绣寻的汪汪大眼，注视着窗外的一轮皓月和满天的繁星，不知为何，她用着少有的玩味口吻道：“通常在满月时，都会有许多怪诞传说，比如吸血鬼，狼人的传说……”

“是这样吗？”遨炽笑嘻嘻问道：“听说有月圆之夜，往往是人的荷尔蒙分泌最旺盛的时候，所以人在这时候，总是会做出许多令人不可思议，惊世骇俗的反常事件，这可是有一些医学根据的喔！”

“这个嘛……其实我也相信——”不知不觉，她也陷入了沉思中。但莫名其妙的，绣寻正感觉她的身子里似乎有一把火，逐渐、缓慢地蔓延开来。

钟声答、答的滑过，十二点、一点……时光快速的流逝，直到两点，钟声敲了两下，表示两点到了，这突如其来的钟声，似乎敲打了绣寻最潜在的心底，唤醒了与原本的她判若两人的另一种人格。

但，遨炽还是不肯让绣寻离开。“别走！我们通宵玩扑克，如何？”

绣寻闷不吭声，但身子却不安分地蠕动起来，遨炽觉得奇怪，他抬眼欲询问她的意见，无奈她还是低着头。

她的胎记依旧，只是摇身一变，已换成了另一个人。她的脸还是莫绣寻，但神态却迥然不同。在月光下，她美丽的侧脸异常高深莫测，神情泛着一股阴森的气息，她不明就里地说道：“我一直没有问你，为什么会想送我这一身粉红色的性感衣服？”她掩嘴偷笑。“好像不是小叔该有的行为……”

遨炽摸摸头，不好意思地道：“没错，其实我买这件衣服时，店员还以为是买给老

婆的，他们觉得送给妻子再适合不过了！”

“喔！这么说，其实你骨子里把我当成你的妻子喽？”莫绣寻一语道破。

“我……”遨游炽支支吾吾，他是难以置信，一方面也惊讶绣寻大胆的言词，和她平日寡言的模样迥然不同。

她靠过来了，逐渐地靠近他。她的手冷不防地握住他的，遨炽惊讶得整个身子挺直，她的唇也凑近他，在他唇边逗留。“其实你很想和你的嫂子有一段不伦之恋，嗯？”

“不，我……”遨炽霎时迷失了。在他脑中一片天旋地转时，他的背后传来了惊天动地的呐喊：“可恶，你们敢背着我偷人！”

天！是烈赦。

“你们竟敢背叛我！”烈赦痛彻心扉地吼叫。

在燃眉之际，遨炽连忙推开了绣寻，但是来不及了，烈赦已不由分说地执起椅子，直往遨炽的头砸去，他本能地伸手挡住，霎时手上已全是瘀青。

“大哥，听我说……”遨炽吼道。

但烈赦早已陷入歇斯底里中，他听不见，看不见，盲目地只想将眼前的亲弟弟五马分尸。

在求助无门时，遨炽只得望向绣寻。“大嫂，你说句话啊！大嫂……”只是再次注视绣寻脸上前所未有的戏谑神情时，遨炽整个人竟背脊发凉，不寒而栗。

此时的她根本不是莫绣寻，那是“彩叶草”独有的心高气傲神情，虽然她脸上的胎记依旧。她只是站在那里，嘴角露出一抹诡谲的笑意，深邃的眼眸正欣喜地望着他们互相残杀。

直到辙穹和掠骋赶来制止，烈赦被他们压在地上无法动弹，但是面对莫绣寻，烈赦还是破口大骂：“婊子！你敢出卖我？我会杀了你！”

谁知绣寻一脸茫然，自言自语地道：“杀啊！你杀啊！继续啊！我多期盼见到你们个个鲜血淋漓，哈哈……”接着她杏眼圆睁，一脸狰狞。“杀！杀！杀！”

她的笑气尖锐，宛如一把利刃。无情地戳刺着每个人的胸膛。

“大嫂”三个弟弟们心惊胆跳。

“别叫我大嫂！”她硬生生地打断他们，狰狞地笑道：“谁是你们的大嫂？我不是莫绣寻！”

她不是莫绣寻？当场每个人都吓得飞魂魄散了，那！“她”是谁？“她”究竟是谁？

## 第七章

整个世界风云变色，似已地动天摇。

莫绣寻清纯脱俗的脸孔，此时正泛着可怖的神色。

“不知道莫绣寻知不知道我？不过我却知道莫绣寻所有的事，甚至知道她脸上的胎记是假的。”她吊着白眼道：“所以当莫绣寻受到打击想消失时，我就出现啦！”她大大方方地走向他们，似曾相识的神情相当熟悉。“我会代替莫绣寻报复你们所有男人，尤其是你。”她毫不客气地指着烈赦，似乎与他水火不容。“是你让绣寻痛苦的，所以我绝对不会轻饶你！”

烈赦一脸迷惘、咋舌不已。

接着她当着众人的面，不管这么做会让烈赦多么难堪，居然开始宽衣解带，难不成她要大跳艳舞？

“哈罗！各位！我——就是你们爱得死去活来、抢得昏天暗地的‘彩叶草’，我们又见面了！”

莫绣寻就是“彩叶草”？怎么可能？

烈赦崩溃了，他毫不留情地在这疯言疯语的女人身上挥打……管她是莫绣寻，还是“彩叶草”——他不惜给予最致命的一击，他一挥拳过去，莫绣寻昏倒了，烈赦也顺势抱住了她。

充满火药味、凌乱、血迹斑斑的空间，和烈赦怀中昏厥的女人，似乎正在提醒大家这颠倒错乱的一切。

“彩叶草”就是莫绣寻？莫绣寻就是“彩叶草”？迷雾重重地凌驾在千鹤烈赦头上，

就像是世界末日般的让他心惊肉跳。

遨炽遍体鳞伤，那双用来开刀的手几乎要毁于一旦，他全身几近虚脱，豆大的汗珠直流，他骇人又口吃地吼叫道：“你们……还看不出来吗？如果我没判断错误，莫绣寻……应该是典型的‘双重人格’。”

室内寂静无声，大家处在天崩地地裂的震惊之中。似乎一时还会意不过来。

遨炽一脸阴郁地道：“医学上的定义是同一个交互出现的两人，或是两个以上的人格，彼此独立活动，因此对彼此的所有言行都毫无记忆，‘彩叶草’和莫绣寻会交替出现不是没有道理，但怪异的是，我只能说，她的情况应该算是精神医学上特殊案例。”

正正经经的医学理论，却阻止不了烈赦陷入惊天动地的恐惧中。他不言不语，直到辙穹一语惊人地道：“遨炽，你长篇大论这么多，总归一句话，嫂子应该算是个大变态！”

冷不防的，一个耳光挥向了辙穹，然后是烈赦警告的语气：“不准说绣寻是变态！”他咬牙切齿地道：“不然，我会将你整个人切成两半！”

辙穹战栗，陡地将整个身子缩成一团。

“毋庸置疑的，其实每个人都有双重性格，在你的的心中，同时盘据着和平与暴力、爱与憎恨……只是我们并不像绣寻那样明显。而双重人格就是对环境适应不良所引发的一种精神病症，当精神受到压迫时，另一个人就会出现……”

遨炽还来不及说些什么，只见烈赦像失了魂魄的漂泊的躯壳，打横抱起自己的妻子绣寻，一脸呆滞、静悄悄地离去。

“大哥……”他们欲言又止，心想烈赦这回一定受到空前的打击。

这是个纷扰的夜晚，他们各自回到房间后，只剩下烈赦肝肠寸断的心，抱着绣寻躺在软绵绵的大床上。

烈赦想念这是他们结婚近一年来，两人首次一起待在这张大床上。

他是冷落她了——好长一段日子。

凝视着昏睡中的绣寻，不！他或许该叫她“彩叶草”。现在真相大白了！为了证明

这令他无法接受又惊世骇俗的事实，他缓缓地褪去绣寻衣服，直到她以莫绣寻的“身份”，一丝不挂地裸裎在烈赦面前。

白皙的肌肤吹弹可破，毫无瑕疵的婀娜身材、挺拔高耸的双峰、柳腰、圆浑有致的粉臀、细致修长的美腿、乳沟间的黑痣——这皆是“彩叶草”独一无二的记号。

而当烈赦试图将绣寻脸上的胎记取下时，令人诧异的是，胎记竟然真的可以撕下，这令烈赦更忐忑不安了。

当莫绣寻的“记号”被扯下时，她令男人神魂颠倒的容颜，简直就是“彩叶草”如出一辙的翻版。然而在绣寻身上，处女的气味依然萦绕着她。

“彩叶草”——真实的、活脱脱是他的妻子。想到自己的妻子在秀场火辣辣地大跳钢管脱衣舞，无数的男人看到了莫绣寻惊爆、赤裸的性感娇胴……那历历在目的一幕，令他妒火中烧，他只想死去。“股王”脸上出现前所未有的悔恨，致命的打击深深折磨着烈赦，他神魂俱裂，难以置信这一切的变化。

是上天在捉弄他吗？他无语问苍天。当第一次见到“彩叶草”时，他之所以为她着迷，全是因为她弹奏着“死与变容”。

变容？烈赦相信，在她的潜意识中，一定期待有人发觉她的真面目，期待被医治、解放。而他，名义上是她的丈夫，应该照顾她，实际上却不断地在伤害她。

无形中，“彩叶草”其实是莫绣寻赐给他的最大报复和惩罚，而他是该责无旁贷地接受这些苦难。他曾让绣寻痛不欲生，“彩叶草”则曾让他生不如死，他情何以堪。

绣寻，告诉我，我该怎么办？他无声地对她说道：“我错了，一切都是我的错……”他低下头，这辈子第一次向自己的妻子绣寻忏悔。

他该为他罪大恶极的错事付出代价，倘使她终生都处在“双重人格”的人间地狱中，他也愿与她一起担当。

黝黑的夜色中，烈赦出其不意地冲入邀炽的房间，刚巧撞见两个弟弟正在为邀炽治疗着不管是外伤，或是心伤的伤口。

烈赦不顾一切地咆哮：“说！她究竟有没有救？有没有药可医？”他狂乱地捉住邀

炽的右手，根本不顾遨炽几乎快被折断的双手。

“大哥——”遨炽可怜兮兮地道：“你先放开我的手吧！我的手可以造福无数的病人，毁了真是太可惜了！”烈赦闻言，总算恢复理智，放开了遨炽。

遨炽揉揉发肿的手臂，纠紧眉头，欲言又止。

但是在烈赦锐利的目光下，遨炽迫于无奈地道：“如果我说这种精神性的病是无药可医、无药可救，你……”他的话严寒没说完，烈赦便狂暴地抓起遨炽的衣领。

这是前所未有的冲击，他们彼此凝视，在遨炽的眼中，他看到烈赦悔不当初的神情，他想，烈赦现在一定悔恨交加、忧心如焚。

既然身为医生，遨炽最能设身处地地替“病人”着想，他心有戚戚焉地道：“绣寻的‘心病’，是把所有的情感以极端形式表现，而引出不同的人格，这问题在于什么原因引起绣寻人格分裂，如果有药方能够治疗的话！”他深呼吸一口气，感触良深地道：“那就是爱。”

爱？这字眼彻底地击溃了烈赦，他踉跄地往后倒退好几步。

“虽然人称我为‘医王’，但是我深知无论医学科技如何日新月异，还是没有百分之百的结论。医学对某些论点而言甚至是一文不值的，比如医学仍无法理解为什么有些人会死而复生？或是借尸还魂之类的，这些都是医学的奇迹。”这是遨炽的真心话。

“奇迹？”烈赦的眼中散发出奇异的光采。

“大哥。”遨炽感叹万千地道。“我总想念奇迹，就是奇迹，治好绣寻的病的方法只有爱。”

烈赦顿时大彻大悟，以闪电之速直往外冲，稍后又被遨炽给叫住了，他的话再次让烈赦心中沸腾。

“恕我直言，大哥！”遨炽一语惊人地道：“我早就看出来，其实你早已爱上了绣寻，只是你愤世嫉俗的个性，让你怨恨父母亲为你安排的未来，尤其当你看见‘丑妻’时，更借机把所有的不满发泄到绣寻身上，但是你心知肚明，这一生一世，你根本再也

找不到像绣寻这么好、这么值得你深爱的女人。”

这一语道破，让烈赦所有伪装出的坚强，完全被击溃。不愧是医生，邀炽将他内心的世界窥探得一清二楚，烈赦苦笑。

一直不愿在父亲面前承认，与父亲一样都爱上了“丑女”……全源自他不服输的个性。

邀炽露出云淡风轻的笑脸。“老实说，绣寻无法不让男人去爱她——”

顷刻间，毒辣辣的手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狂乱地扯住邀炽一双已“奄奄一息”的手臂，让邀炽痛得大呼小叫。

烈赦吆喝：“这是‘再’给你一点惩罚，教你不该对你的嫂子有任何非分之想，不准再叫她绣寻，要有礼貌地叫她嫂子，明白吗？”

“是、是……”在邀炽好几声承诺后，烈赦才心有未甘地饶了三弟。

掠骋在一旁看得咧嘴大笑，瞬间，一个厚实的拳头挥向他的胃，让他痛得哀嚎。烈赦不忘找他算帐。“把‘彩叶草’的小可爱还给我，你这变态的老弟，居然敢收藏你大嫂的……”他话未说完，掠骋立即投降。

“这是一场误会，天大的误会，如果我知道这是大嫂的，绝对不敢侵犯，我这人可还有高尚的人格。”说着，他乖乖地从西装口袋中，将小可爱掏出还给大哥。

或许只有辙穹好运地逃过了烈赦的拳打脚踢，不过他很不识相地“提醒”道：

“大哥，奉劝你好好照顾大嫂，否则说得恶毒一点，大嫂不缺男人的。首先，她有你三个弟弟排队，等着接手。”

烈赦一下又要挥拳过来，不过辙穹却毫无惧色，他又调侃道：“有力气整你的弟弟们，不如先想想怎样挽回大嫂的心，让她对你建立信心。现在快去救大嫂的病吧！这才是当务之急。”

这番挑衅的话，让烈赦头皮发麻，他忿忿不平地道：“不需要你们告诫我！”

他终于吐露自己的心声。“反正不管她是绣寻或是‘彩叶草’，她永远都是我的妻子。”语毕，他豁然开朗，转身离去。

后面传来三个弟弟给烈赦打气加油的声音：“我们等着大嫂康复。”

“会的，一定会的。”烈赦信心满满，带着破釜沉舟的决心离去。

回到自己的寝室，他再次望着沉睡中的绣寻，许久许久后，烈赦不禁看得忘我了。她好像是童话中的白雪公主，美得令人赞叹。

对烈赦而言，他心有千千结，不知从何说起。他进浴室简单地淋了浴、披上浴巾、钻进了被单，与绣寻相拥而眠。隔了这么多月，烈赦触碰她既熟悉又陌生的娇躯，有种很复杂、紊乱的感受。

他俩的身体对绣寻而言，他是陌生的；对“彩叶草”而言，他曾经是熟悉的。

不管如何，从今后她就是千鹤烈赦的女人，过去的一切，就让它烟消云散吧！

明天又会是崭新的一天。

当然，在熄灯前，他不忘将属于莫绣寻的胎记完好如初地“回复”在她脸上，在黎明到来时，莫绣寻还是莫绣寻，“彩叶草”将从她体内消失。

绣寻嘤咛着转醒。首先，她发现四肢仿佛被紧紧捆绑，动弹不得。

她惊悚地瞪大了双眼，红润的脸色一下失血，似乎受到了天大的惊吓——她竟躺在烈赦的怀里？

但烈赦伟岸的身躯，让她不由得紧紧地攀附他，他们的身躯几乎是缠绕纠缠在一起的，而且她发现她居然是赤裸的！连烈赦也是？当下，她几乎要落荒而逃。

她惶乱得不知如何是好时，所有的事巧合地发生在同一瞬间，烈赦居然倨傲地睁开了眼睛，他虎视眈眈地用深邃眼眸锁住了她。

她的心跳仿佛停止了，直到他低沉地叹了口气。

是绣寻没错，她正心慌意乱，“彩叶草”绝不会如此娇羞的，烈赦心里暗忖。

他注视着好像只想随便找个地洞钻进去的模样，爱怜地笑了。

“怎么了？我是你的丈夫，你躺在我怀里是天经地义的事啊！”他调侃道。

“但是……”她痴呆地喃喃自语道：“我们没有穿衣服……”

看着她纯真的脸，好像铸成大错般，烈赦不由得大笑，搞得绣寻几乎全身上下都羞

红了，她躲进被单里，闷住自己的头，卑微的声音从被单下传出：“我……说错了吗？我很笨、我真是傻……”

“不！”绣寻从来没有听过烈赦如此深情款款的声音，除了这瞬间。“你没有错，所有的错都在我。”

她吓得咋舌，将头伸出被单外，被他脸上所散发的光彩震慑。

“你……”她慌忙地辩道：“不！在我心中，你永远都没有错，如果有错也是我错，我……你强调过你在时，我不能睡在这里，我不是有意跟你同床的……我只是……”她迷惘地望着他，不知所云。“我昨天……在跟邀炽打牌时……发生什么事了吗？为什么……”

她对昨天的事一点记忆都没有，很显然的，当时“彩叶草”主宰了她。烈赦早就想好“台词”来搪塞她。“没什么，你最后大概是玩累了，就躺在沙发上睡着了，邀炽告诉我，我就抱你回房了！”

“是这样啊！”她满是愧疚地坐起身子。“我真是糊涂，以后我不会这样了，我现在……就起床，不……不打扰你了！”她实在怕惹恼烈赦。

“不！”烈赦竟拉住了她，她一下无法置信。“不准走！”烈赦大叫，他凶恶的语气一定吓坏她了。

“我……”她几乎全身发抖。

“对不起。”烈赦连忙道歉。“我的脾气真是太暴躁了！”他揉揉自己的太阳穴，试图对她和颜悦色。“我的意思是，以后你就睡这张床，和我一起睡，明白吗？”

态度起了一百八十度大转变的烈赦，让绣寻觉得一下子从地狱升到了天堂。

“但是——”她战战兢兢地说出最刺痛她心的事。“你说过碰我这没人要的处女，你宁愿去碰妓女……”

他身子一僵，唉声叹气转过头：“原来言语也能杀人啊！”倏地，他的语气又转为霸道、强硬地说：“或许我曾经说过，但是我也有权否定我曾说过的话。”

“你……”她充满惊喜，他要她了！她无法置信，又试探性地说道：“你——这是

出尔反尔！”

“没错，只要我高兴，我喜欢自个儿打自己嘴巴又如何？他狂妄地下令：“以后我走到哪儿，你就跟到哪儿。”

“这……”她呆楞了，他异常诡谲的眼珠子，在思忖些什么？

他心高气傲地说道：“身为‘股王’的我，股票是我的最爱，但是今天我突然觉得，它似乎不再那么重要了。”

他为什么滔滔不绝地跟她说这么多？他在暗喻什么？绣寻一点也搞不懂。

接着，烈赦又潇洒地开口道：“我今天决定去台湾一趟，你随我去吧！”

他要带她出门？这表示，她比他最爱的股票还重要？这一定是梦，她一定在作美梦。绣寻呆若木鸡，欣喜间却也有着无限的无奈。

看她脸上写着抗拒和惶恐，烈赦相当大男人主义地说道：“不准说不，不要当个不服从丈夫的妻子，不然我会狠狠地打你屁股，当作给你的一点教训。”

突然，她眼眶迸出泪水。烈赦心悸了。“怎么了？你为什么哭？”他苛责着自己。

“上帝！都是我的错，我对你太凶了。”

“不！我……”她楚楚可怜地反驳道：“我知道我很丑，你也一直嫌弃我，带我出门会丢你的脸……”

这一刻她竟还设身处地为他着想这让烈赦哭笑不得，其实她怎么会丑呢？他气急败坏地说道：“以后不准说或嫌自己丑。”

说着，他竟然低头亲吻她脸上的胎记。喜悦凌驾她全身，这是结婚后第一次，他不嫌弃地主动吻她的胎记！

“不，你不必委屈自己吻我……”她愁眉深锁。

“不是的。”烈赦目光一闪，但心想算了！多说无益，索性凶巴巴地说道：“反正不准你不服从我。”

烈赦实在拿她呜呜咽咽的模样没辙，但疼惜的心情就此燃烧。

万万没想到，他会将她揽在怀中安抚，这又是莫绣寻的惊奇之一，她不知道他要带

她去台湾做什么，但是她会乖乖地、心甘情愿地尾随他。

那一天早晨，莫绣寻的世界变得无比愉悦，只因他的一句话：走到哪儿，跟到哪儿。一如是永不分离的承诺。

殊不知，烈赦要带她寻找过去——她曾极力忘掉记忆。

烈赦带着她到宜兰冬山河她的家乡。

一路上，绣寻很紧张，全身几乎是紧绷的，这让烈赦不知如何是好，他不明白，这里是她的故乡，她却充满畏惧，难道她不想面对冬山河的一草一木吗？

照一般世俗的传统，不用他提起，绣寻也应该会欢欢喜喜地带他回娘家啊！但是她却假装什么都不知似乎比他还抗拒回到自己的家。

一路上，有人对绣寻的胎记指指点点，烈赦的感觉是，似乎没人知道绣寻是当地望族莫家的千金。为何如此？他做错了吗？他当机立断，直接带绣寻住进饭店。

直到进了密闭的空间，烈赦才感觉绣寻放松些了。

烈赦订的是最上等的观光旅馆，房间景观很好，他们可以从整个落地窗内眺望整个冬山河，夕阳西下，河流成了一条雾蒙蒙的蓝色带子，他们好像置身着名的蓝色多瑙河畔一般。

绣寻背对着烈赦，她总是会对眼前的景象着迷。她看得入迷，樱桃小嘴散发着无限笑意。

这时，烈赦的双臂出其不意地环住她，让她从美梦中回过神，很害羞，不仅因为一整天的疲惫，也因为他正碰触着她。

他看穿她了吗？他的下颚正缓缓地磨蹭她的秀发，手掌开始默默地摩挲着她发直的玉颈和背部，试图让她的神经稍微松弛。

他居然碰她呢！以前的他巴不得逃之夭夭，没想到今天，竟有了天壤之别的转变。

一天下来，他对她只有一个“好”字可以形容，让她一直处在无限惊喜中。

“我觉得……”他试探地问道：“你一路上都很紧张，不喜欢跟我出来吗？”

“不”她吞吞口水，似乎很怕他不悦。“不是的，是……不瞒你说，长这么大，过

去我几乎足不出户，我的父亲很怕被人说他有一个丑女儿……所以，外面的世界总会让我窒息，即使在自己的家乡，自己的家，也是如此……”她抬头望着他，悲苦地自嘲。

烈赦挑眉，不由得义愤填膺，这是什么话？天底下居然有瞧不起自己女儿的父亲？

他看得出来，绣寻的内心一定深受伤害。他向来不可一世的口吻，首次显得低声下气。“怪不得你会恐惧，如果早点告诉我那我或许就不会强逼你了，放心吧！我们不回你家。”

她感谢他的贴心，不待她说什么，烈赦又高亢地说道：“既然你讨厌出门，那我们可以一直待在这旅馆也无妨啊！”

“为什么？”绣寻愁眉苦脸地望着他。“早知如此那你……就不需大费周章的来到台湾啊！”

“怎么会？”烈赦笑嘻嘻地道：“其实我只是想拥有我们两个人的空间，换言之，也就是只有我们两人的世界。”没想到向来跋扈专制的烈赦，竟会说出这么诗情画意的话来绣寻木然了。

烈赦不避讳地道：“我决定补偿过去所遗失的岁月，这趟带你来，其实是想补度蜜月。”

补度蜜月？绣寻的眼睛瞪得如铜铃般大，而他的手则继续摩挲她的身子，令她通体温暖。

“该怎么说呢？”烈赦一脸生涩，语气显得僵硬。“如果命运注定我们是夫妻，我想这真是很措手不及的安排。对你而言，我是遥不可及的丈夫；对我而言，你是个陌生的妻子，我们从来不认识彼此，就连一般情侣约会的时间也不曾有过。”

“约会？”这字眼，对绣寻是何其新鲜啊！

“别看我岁数不小了，”烈赦赧然道：“相信我，我可是连交女朋友的经验都没有。”他摸摸头。“你可别笑我啊！”

看他的傻劲，绣寻不由得露齿而笑。“是真的吗？”绣寻一脸不可置信。“你是威风的‘股王’，不可能没有女人……”

“我真的没有。”烈赦抬起手。“我可以发誓！”他颇耐人寻味地道：“我打从心底斩钉截铁地认为，只有我的妻子才是我的女人，只是我们相识时间何其短暂，我以为爱是需要日积月累的。”

爱，他居然提到这个字？

“所以喔！我很相信，”他露出年少般的冲劲和活力。“我想和我的老婆约会。”约会？他和她？

“不用怀疑。”烈赦毫不以为意。“谁说夫妻就不能约会的？”他一副理所当然的样子，接着摸摸她的手感叹道：“你看，我们连牵手都有是在结婚以后。”他出其不意地啄了绣寻面颊，颇怨声载道。“就连亲吻也是这样。”他摇头叹息。“现在还找得到我们这样结婚前清清白白的夫妻，已经不可能了，说出来，恐怕要闹笑话了！”

绣寻想一想，也莞尔地笑了。

烈赦体贴地说道：“你若讨厌出门就不要出门，我们可以待在这里，做夫妻间该做的事。”摩挲她的手停了下来。

下一秒，她便被凌空抱起，从来没有被男人抱过的她，惊惶得哇哇大叫。“要……做什么？”

“洗澡啊！”烈赦打横抱着她往浴室走去。“你不觉得我俩应该享受一下洗鸳鸯浴的乐趣？”

绣寻瞠目结舌，愚蠢地问道：“什么是鸳鸯浴？”

烈赦抿起嘴，笑得很坏。“放心，我会在大展雄威时告诉你的！”

一抹红晕瞬间染上她的面颊。

不一会儿，拘谨的她显得惊慌失措，她望着泡沫从浴缸溢出，直到烈赦褪去身上所有衣物，她还呆杵在一旁，紧紧咬住下唇，再望着旅馆浴室周围的镜子，她知道逃不了。

这时，她看见了烈赦英伟挺拔的全身，也目睹了自己最丑的一面——胎记。

烈赦知道她对男女之事一无所知，为了不吓到她，他安抚她道：“希望我赤裸的样

子没吓坏你。”他充满怜异又自信地望着她。“我明白你这辈子没见过别的男人，将来也不可能，只除了我……”

“我……”她心跳得很厉害。“不，在我眼底，你是最棒的、最好的，但是我……”镜中映照出她的影像。“我是这么的丑……”她哀怨自怜。

倏地，烈赦将灯关掉了，室内悄然无光，一片漆黑。“别怕，有我在！”烈赦猛一伸手，抓到了绣寻，将她紧紧抱在怀里。

“如果你每次都要如此悲伤欲绝，那我就不要你看见镜中的自己，黑暗——总会让你忘记你的胎记吧？！”没想到他如此善解人意。

但这样他俩仿佛失去光明的瞎子，又能干么？“可是我……我看不见你……”她说道。

“这样最好。”她怀疑他在睁眼说瞎话。“让我们用心灵来探索彼此。”

在措手不及间，绣寻被丢进这满满的泡沫浴池中，泡沫打在她身上，而他的手代替了毛巾，在她娇躯上猛烈又慢条斯理地挑逗、画圈圈，替她洗净身子。

这是完全不一样的感觉，他们的身体是相容的，心跳是结合的，他真的以身示范何谓“鸳鸯浴”。

嬉笑声不断充满偌大的浴室。

最后她仿佛处在神魂迷醉的状态间，慢慢地回过神来。床旁的梳妆台上有一盏晕黄的小灯，照着黑暗的室内，些微的光线让她看见了他躺在床上，并拥着她。他们也许看不清室内的其他摆设，但是能够专注地注视着彼此。烈赦并用大浴巾盖住了室内所有镜子，只除了浴室外的梳妆镜。“这样你就没有‘负担’了。”他目光闪动，笑意盈盈。

“你觉得呢？”

“我……”她依旧畏缩，别扭不已，完全处子的模样。

她湿漉漉的身体只披着一件浴巾，而他则是大咧咧的一丝不挂，她躺在他的双腿间，感觉到他的硬挺，气宇轩昂地竖立在她的粉臀间。

红晕染遍了她的双颊，她僵硬得动也不敢动，只能任他“宰割”。他看穿她的拘谨，

益加得意洋洋、随心所欲地对她为所欲为，他赞美地抚触她濡湿的秀发。

“你有一头乌黑、亮丽、细致如瀑布的美丽秀发。”他逐步抚触着。渐渐的，他的手轻轻来到她粉颊。”你也有迷人的眼睛、高挺的鼻子，还有樱桃般的小嘴……“他好像在催眠她，让她渐渐忘记自己的丑陋，他轻触她的细颈。

“你的颈子好美，很适合戴珠宝，我要买下无数稀世珍宝让你挂在颈子上衬托出你的美。”当她出现警觉时，他的手已握住了她双峰，她惊呼，尔后他以唇代替了手。

她嘤咛不已，一股酥软的感觉泛上全身，尽管室内的空调是带着凉意，她却全身汗水淋漓。

“我……”她咬紧下唇，不准自己发出淫荡的呼声，她心中呐喊，她不是妓女。但娇喘咻咻一阵又一阵，他的唇在她的腹间游移，最后他以手和舌头一起逗弄她大腿间的玫瑰之地。

她陷入了前所未有的疯狂，他怎么能做出那样的事？连她自己也未曾碰触过。

她猛然颤抖，双腿本能地并拢。

烈赦倏地停止了动作，他抬起头，注视着那张小脸，关切地问：“你——还好吗？”

他只见一双朦胧、迷眩、信任的眼睛，红霞浮现在她的颊上，红艳逼人的她，更是诱人心魂。他感到体内的狂乱跳动，觉得再也无法压抑，不过他仍努力地让自己保持理智，气喘如牛地道：“对不起，我……太急了。”他痛苦地抽开身子，抱歉地说：

“我……不该强迫你！”

意外地，她却抓住他的手臂，紧得让他皱眉。只见她的眼神透露忐忑不安。

她答非所问地道：“现在的你对待我和以往截然不同，不会再逃避我，以前，你曾发誓如果要碰我，就等下辈子……而今你却……要我了。我曾经不停地告诉自己——”她鼓足了勇气，第一次主动伸手触摸他面颊说道：“‘股王’不是没有女人，而是不属于任何女人，你从来无情无义、绝不手下留情，对女人更是绝情。”

“我……”烈赦仿佛喉咙中梗住石头，说不出任何话，难道不是吗？他向来被喻为冷血动物。

接下来她可怜兮兮的话，仿佛让烈赦掐住了喉咙。

“我知道我很丑，就算你只是要我的肉体，也是上天赐给我的福气！你是我的丈夫，是我的天和地，如果你要我，我会无怨无悔地奉上自己；如果你不要我、要我死，我也会义无反顾地听从。”这一番掏心剖肺的话，几乎让烈赦感动得肝胆俱裂。

“傻瓜！你误会我了，我怎么可能不要你？你为我守贞，至今还是处子，这才是我的福气啊！你难道不知道你带给我多大的震撼吗？我根本无法遏止自己不对你……”你倏地噤口了。不！她是莫绣寻啊！所以才那样畏首畏尾，她不是“彩叶草”他的眼神中写满无奈。

下一刻，他结结实实、爱怜地拥紧了她，让两人的躯体相贴，他的重量几乎压在她的胸脯上，她倾听他时而停止、时而快速又不规律的心跳声，他沉重的呼吸声也不断传到她耳里，有如春风的气息吹拂着她的鬓边。

这辈子，他首次有了害怕的感觉。他捏捏她的手，一鼓作气道：“对于以往的所作所为，我向你致上无尽的歉意，以前我所下达的命令如过往云烟，统统不算数。”她的眼神闪耀，不想念一切突如其来的变化，烈赦继续心平气和的宣布：“让我们重新开始，好不好？”

只见她如木乃伊，再也动弹不了。眼见她毫无反应，烈赦急了，怕她拒绝的不安，瞬间暴躁的脾气又起。“我是‘股王’，是威震八方的千鹤家继承人，如果你不答应，我可是不会放过你的，你逃不出我的手掌心的。”他以半威胁半诱拐的口吻说道。但她还是平躺在他的怀里，一动也不动。

烈赦几乎抓狂了。“那你要怎样嘛？我已经够委屈了，我生平从来没有对女人这么低声下气、这么委曲求全，只除了你——我的妻子。”这不应该是乖戾的烈赦！他用着不曾有过的可怜兮兮的口吻道：“如果他不原谅我，我就一辈子不下床了，我要把你绑在床上，用我的身体不断求你原谅。”

“我……”她终于有些反应了，但却有口难言，她像被吓到了，面色苍白。

烈赦顿时紧张得慌了。“对不起！我很暴躁、很凶狠、很坏……”他抚弄她的秀发，

不断地向她道歉。“给我时间，我会改的。”

“你……不需要改。”她嗫嚅道。“是我，是我……我不配……”她仍有她的顾忌——丑陋的胎记。

“不配什么？”烈赦抿着唇，不满地道：“无论你在乎什么，你就是千鹤家的少奶奶，你是我千家烈赦的妻子。”在他怀里，她感受到前所未有的温暖，虽然她仍自卑。

“我知道我以前错得离谱，对你造成的伤害无法抹去，不过，只要你肯给我机会，我一定向你赎罪。”

赎罪？他竟说出这么刻骨铭心的字眼。甜蜜染满她的心头，她仿佛处在腾云驾雾的天堂中。然而，他的宣言也夹杂着火辣又劲爆的行为，他霍地抓住她的手，让她握住他象征男人的地方。

“我为你绽放、挺直，难道你感觉不出来？”他教导她，让她的手上下移动。她感到他的炽热、发烫和无限的欲望。

望着她雾蒙蒙的大眼睛，他深情地诉说：“你美得让我饥渴难耐啊！绣寻。”

他似乎对她下了迷咒，她再也无法离开他的目光，他的视线。

接着，他轻柔又坚定地道：“我想好好地、好好地吻你……”

她愕然地瞪大眼珠子，抬起脸蛋、轻颤双唇，全身好像变成石头，动也动不了。只见烈赦抬起了她的脸，慢慢地靠近、靠近，朝她低下了头……

## 第八章

她秀眉轻蹙，本能地张开朱唇，迎上他俯下的嘴巴，他的舌尖沿着她的唇缘流连不

舍，轻轻啮咬她的下唇

，他抓住机会，舌头长驱直入，吸吮着、戏弄着、压迫着。

他在焚烧她的神经，仿佛在她四肢通上电流，她只觉胸口一窒，在他怀里不断蠕动，这一动，惹得他的身子更加紧绷，发出深深的呻吟。一个微不足道的吻，一个轻微的碰

触，竟惹得他欲火焚身。

他们彼此注视，烈赦无力地咧嘴大笑，调侃她：“你的眼睛是睁开的。”

“我……”她理所当然地说道：“我想看你啊！”

这让烈赦噗哧一笑。

“这样是错的吗？”她傻傻地问。

“你没错。”他低喃着。“但我们也可以闭上眼睛。”

“是吗？”她顺从地闭上双眼。

“绣寻……绣寻……”他轻轻呼唤着她，再次以吻封住她的唇。

只是这个吻不只停留在她的嘴上，他的唇沿着柔美白皙的颈部往下滑，仿佛把她推入了火坑。他释放她饱满胸脯上的蓓蕾，你用力吸吮，她倒抽了一口气，心脏在他的吻下疯狂地跳动，他几乎要吞噬她整个心与身。

一股骚动贯穿她，她不知道她想要什么，只知自己沉浸在极致的欢愉中，为了不让快感逸出唇间，她紧紧咬住下唇，羞于表达自己被汹涌的情欲所淹没的感觉。

但是，当他的头埋进她的双腿间，她再次崩溃了，从未有过的灼热感直逼心脏，她销魂地狂喊出声，但这还不是未了，她的折磨究竟何时才会结束？

他的手继续探向她的背部，握住她挺翘的臀部，接着他俯下身，扳开她的双腿，他的坚挺长驱直入。一阵强烈的痛楚贯穿她，仿佛要撕裂她。“好痛！”她痛得开始挣扎。

天！她真的是处子，原来“彩叶草”也在欺骗每个男人。

“别动，心肝宝贝！别动！”烈赦按住她，深邃的眸子一瞬也不瞬，一点也不舍得离开她。她痛得咬牙偏头，他很是心疼，明白这才是绣寻的真面目，她——绝不是淫荡的“彩叶草”。

他握紧她的手，而她几乎把他的手当作被单般捏得死紧，他感觉到她正无法忍受地将背弓起，因为他开始在她最痉挛的地带不断深入、律动着。

奇异地，她感到那股痛楚渐渐地被狂喜所取代、淹没，全身发烫不已。他握住她的手，示意要她探索他。她的手沿着他的背往下滑，停在他窄窄的腰际，他引领着她跟随

他的节拍。而像是要抓住生命中狂喜的刹那，她攀住他，觉得自己快要沉沦了，如果他再继续这么地对她……

她的娇躯扭动不已，嚶吟的声音，让狂野又霸气的他欢愉低吟。在最后那一刹那崩散开来时，留下的只有她的娇喘和他的颤抖。

绣寻惊醒了。怀中的男人让她心惊胆跳！他正陷入熟睡中，脸上还挂着婴儿般满足的笑容。

她低头注视雪白床单上的斑斑血迹，回想起昨夜在烈赦怀中的种种，血色倏地从她脸上褪去。她感到那种至高无上的欢愉是一种最深的羞愧，她不是那种女人，只有妓女才会有那种放荡、不知检点的呐喊……

她不能沉迷在那种卑下的男欢女爱中，她急忙起身随即裹上被单，在浑浑噩噩间下了床，她要逃、要逃得远远的。

烈赦的手臂一挥，朦胧间，原本预期能够抓住真正的莫绣寻，但是却扑了个空，睡眼惺忪的他立刻被惊醒了，他几乎弹跳下床。

绣寻不见了。温存的床单上还遗留着她的余温和香味，她人呢？跑哪儿去了？她一向羞于见人，烈赦知道她不可能出门，那她……烈赦突地想到了黑漆漆的浴室，然后他目光一闪，望向了偌大又封闭的衣橱，二话不说，立即拉开衣柜的门把。

眼光所见，竟是绣寻魂不附体地披着被单，躲在衣橱内。他们目光相遇，绣寻那双无辜的眼睛，以及“彩叶草”那总是让男人神魂颠倒的魅惑眼珠，此时仅存在无数的罪恶感。

“你——”他以炯然发光的眼眸审视她，小心翼翼地问：“我不是要你跟我睡吗？为什么在这里呢？”他避开了“躲”字，佯装不明就里地问：“你是不是不喜欢跟我睡在一起？”

一如绣寻闷不吭声的个性，她咬住下唇不言不语，但眼眶中竟溢满了泪水，随即簌簌滑落。

烈赦故作安然无事地说道：“你不能一直待在衣橱里啊！出来吧！”他心悸地伸手

抱她，为她着想地提议道：“这样吧！如果你讨厌我，我可以离开，让你待在这房内。”

转念一想，他将她凌空抱起，令他欣慰的是她没有拒绝他，她只是将头埋进他的胸膛，

但他感觉得到她濡湿的泪水。他将她放在床上，怜惜地呵护她，她偏着头，只是默默把脸埋进枕头，没有看见烈赦痛不欲生的神情。

在绣寻身上有着团团迷雾，诡异又深不可测。他无奈地摇摇头，他说到做到，转身作势要离去。

但是，突然伸出扯住他的小拇指，那双无助懦弱的柔细手心，也表明了她是多么需要她的爱人来拯救她。

“绣寻。”烈赦立即俯下身子，半坐在床上抱住她。他正襟危坐，粗糙的下颚磨擦着她的粉颊，无可奈何地问：“你——讨厌我昨夜那样对待你是吧？所以才躲着我……”

“不！”绣寻用力摇头，语气中没有后悔。“我本来就是你的人，你可以要我的身体，甚至掠夺我的心。”

“既然如此，”他坚定地望着她，抚去她脸上断裂的珍珠泪水，既轻声细语，却又透着令人难以抗拒的威权：“你已付出你的身体，那也把你的心一起给我吧！”

“我……”她沙哑的嗓音透过颤抖的唇舌传出来。无助地闭上眼睛道：“你碰我，我很快乐……”

烈赦心满意足地柔笑了。

“但这是错的。”她紧张不安地说道：“做妻子的在丈夫怀中不应该有感觉，我知道，只有妓女和邪恶的女人才会为‘那个’感到快乐，我有罪……”

“你在鬼扯什么？”烈赦皱起眉，他愠色地在她耳际大叫：“因为你对我有‘感觉’，所以有罪恶感？是谁？究竟是谁让你有如此天大错误的想法？告诉我，我用毕生之力也会把那人给揪出来！”

“我……”绣寻被他严厉的模样吓得泪眼婆娑。

烈赦涌上千言万语也说不完的歉意。“对不起，我老毛病又犯了！”他立即把绣寻

拉进怀中，将她的脸按在自己肩上，脸孔埋入她的发间，一股男性特有的气息在她的颈间吐纳。

“彩叶草”和莫绣寻的双重影子在烈赦的眼瞳间缭绕，这一刻，他以释怀的口吻解释：“一个妓女对男人献殷勤，那纯粹是职业表现，没有真情，这点男人都知道，他们是不在乎的。”

但是，你我之间的情形就大不相同了，你或许觉得那是妓女的表现，但在我眼底你永远都不是，在我心目中，你是我最心爱、分量最重的女人。”

心爱？他又说出令她心花怒放的言词。

烈赦以一个天底下最无懈可击的理由，让阴影渐渐远离她。“我们是夫妻啊！无论肉体、感情上，相信都会承受前所未有的冲击。别忘了！你带给我的不仅是肉体上的欢愉，我们的心灵更是至高无上的契合。”

他的唇在她鼻上轻点，手指轻拭着她的泪水。“所以——别哭了！有心灵做我们的凭借，我们所做的事一点都不可耻，这是爱的表现啊！相信我！”

爱！他再次提及这个字，他善解人意的话，让她海阔天空地笑了。他的肯定带给她光明和希望，她不由得抬起头，小心地轻吻他的双唇。“我愿意相信，在你抱着我时，我感到无比美好……”

烈赦如释重负，喜悦盈满他，他以不可遏止的感情深吻着她，只是一旦卿卿我我起来，他又忘我地加重力道回吻她。

他的重量压覆上她，以身体的热度笼罩她全身，他们再次沉浸在极致的欢愉中。

“你真美。”他低下头，用嘴摩挲她。一如昨夜，只是现在更狂野、更野蛮，他的爱将她推到前所未有的最高峰。

他根本没有让她休息。直到当她有丝清醒时，才发现自己竟然与他躺在落地窗前的地板上。

不知何时，地板上覆上了毯子，毯子上置放不少可口的食物，有香槟、奶油蛋糕、水果……他见她半眯的双眼，竟意图不轨地在她半睡半醒间，好玩地将香槟倒在她的胸

脯上，她被冷冷的水果酒吓得顿时清醒、哇哇大叫。而他则不饶她，继续用他恶毒的舌头品尝她全身……本是强烈的抗议声，霎时转为无数欢愉的低吟声。

最后，他在热腾腾的浴池中，为她沐洗全身，然后横抱起湿漉漉的她躺在落地窗前，慢条斯理地为她擦拭身体，甚至用他的十根手指当作梳子为她梳头。

此时，冬山河眩目灿烂的夜景，恍如金色的阳光，正泛滥闪耀地借由玻璃窗映入人们眼中，地面上反射着他们结合的长长影子。

她对他柔笑如花，她拨开他温暖的手掌，用双手束起自己的头发，将它分成三股。

烈赦偏过头，专心地看着绣寻漂亮修长的手指轻轻运转。

“你是怎么做到的？怎么能这样编织自己的头发？”他的声音既沙哑又带着一股欲望，不知道她是否发现了？

“这不难！”绣寻却只是皱皱鼻子，自顾自地摊开手指，让他看清她如何编结辫子。

“只要把它分成三股，然后互相交叉。”

烈赦皱眉。“听起来不难。”

“很简单啊！”

烈赦露出一股孩子般的热切。“那我也要试一试喔！”

“你……不——”绣寻根本来不及说什么，她的眼光看到那双看似灵活又厚实、强壮的双手。她可以感觉他的手放在她的发上是一回事，它们轻轻地动着又是另一回事。但她喜欢他的指尖在她发间运转的感觉。

她陶醉享受着，大眼朦胧地注视着窗外，在她心底，冬山河像是星际下的萤火虫一闪发光。在夜空下，它宁静沉美，在无数陪衬的灯光下，它染有一股无比的神秘。她沉醉在自己的幻想世界中，眼睛一眨也不眨。

烈赦目光一闪，这是绣寻常有的专注沉思眼神，似乎每到这时候，世界上只剩她一人。

他很不是滋味，她的世界，他要到何时才能介入？他向来是占有欲极强的男人，他

要她的全部，不仅是肉体，连她的一点点思绪也要点滴不漏地侵占。

他淘气地笑了，意图打断她的自我空间。“我做的对不对啊？”

她微愣，试图稳住自己的思绪，然后又垂下眼睫，郝然地注视他编好的发辫，两根手指捏住发尾。

“没错，这样是对的。”她左顾右盼。“我有发带，我去拿……”

谁知这时候，他竟然开始松开她的发辫。

“你做什么？”她惊异地问。

他给她一个很专制的理由。“我在松开你的辫子，我喜欢看你松开秀发的样子。”

“你……”她翘起唇，拿他没辙。

“有意见吗？”他强迫性地用手指轻梳她的头发，把发丝挪到她耳后，双手掬起她小小的下巴，霸道地说：“你刚刚望着冬山河入迷了，你那么喜欢冬山河吗？为什么？”他亦庄亦谐地道：“如果你不说出原因，我可是会嫉妒冬山河的喔！明天我可能放一把火烧了……”

“我——”她睁大眼，被他怨恨兼威胁的话吓得六神无主，她紧张兮兮地说：“你是你，在我心里无人可比，你怎可跟不起眼的冬山河吃醋？”

她的安抚让他放下心中一块大石，但是他还是像小孩般跋扈地道：“我讨厌你只能看我的专注眼神，竟也出现在望着冬山河的时候。”

“这……那是因为……”绣寻很难堪，有些语无伦次，但面对烈赦的霸气，她只得乖乖地吐露道：“冬山河是我的天堂，小时候，我从不出大门，连近在咫尺的冬山河，至今也没去过，我常常在房间窗口眺望，那时的我就不由自主地迷上冬山河假日热闹的情景，因为当无数父母带着孩子一起玩，那种一家和乐融融的气氛常常震撼着我……我知道那才是真正的‘家’。她的语气充满悲戚。

“我总是望着冬山河幻想，希望有一天我也能和丈夫、孩子一起在冬山河玩耍，但是我知道那是不可能的，因为我丑得只能每日关在家里，陪伴我的只有水泥墙……一如监狱。”她呜咽地道：“我很傻吧？只会作白日梦……”

“你……”烈赦的心仿佛被狠狠戳刺着，在绣寻绽放的容颜下，根本是朵悲伤的小花儿！他试抚平自己愤慨的心，柔情地安慰她道：“你不傻，人因梦想而伟大啊！筑梦踏实，不是吗？”

“真的吗？我以为你会笑我！”她羞怯地躲进他怀中，怯怯地说道：“谢谢你。”她脸上的真诚不容置疑。“你是第一个分享我秘密的人，我从来不敢告诉任何人，如此幼稚又不切实际的梦。”

“笨蛋！”烈赦嘲笑她，意有所指地道：“我才要谢谢你愿意和我分享你的梦呢！现在我知道了，那就不再是虚无缥缈的梦，我会让你美梦成真的。”

“美梦成真？”绣寻幽幽地闭上双眼。真美的措词！不过绝对不可能！

她没有怨怼，只有无限叹息。“我有自知之明，我丑得很难让你带出门，我会丢人现眼，更遑论去著名的观光胜地冬山河一游。”

“是吗？”烈赦摆了个颇不以为然的神情，嘻嘻哈哈地笑道：“别忘了我是呼风唤雨的‘股王’，没有我办不成的事。”他戏谑地捏捏她的小鼻子。“快睡吧！等扑克彼得潘将你带入你梦幻的世界中。”

“想不到在你这么盛气凌人的外表下，居然还能说出童话故事呢！”绣寻啧啧称奇。

“那是因为……”这会儿，烈赦脸上刚硬的线条软化了，他露出如梦似幻的脸庞。“我相信，童话是儿童的希望、神话是儿童世界中的一盏明灯。”他爱怜地亲吻她，把她当作小孩般哄道：“你等着我制造奇迹给你看喔！”

在烈赦呼呼大睡的那一瞬间，绣寻在烈赦的耳际轻轻细语：“我早就从童话故事中清醒了，我懂、我明白，奇迹是小孩子的玩意，我的梦早就被残酷的现实幻灭了！”

她哽咽着，但却释然地闭上双眼，直到进入梦乡前，她都没有发现烈赦其实是一夜无眠。

一大早，烈赦出乎意料地看来神清气爽、容光焕发，他西装笔挺地站在绣寻面前，露出阳光般的笑容，但是绣寻却有如陷入深渊中，她极端敏感地问道：“你要出门吗？”

他犀利的目光见到她受伤的眼神，微笑地说道：“如果我说是呢？”

面对他凌厉的眼光，她咬紧下唇，动也不敢动。烈赦注视她哭丧的脸有点不忍，但是他知道他得狠下心，他高高在上地下令：“我要去冬山河，你跟我一起去！”

她花容失色，被单下颤抖的身子，在表达她的痛苦。“你——”她垂着脸，声音是破碎的，她的话让烈赦感到切肤之痛。“你明知道我的胎记，这样……不是强人所难吗？”

强人所难？烈赦无语了。他眺望窗外的冬山河，炙热的烈日将风光明媚的冬山河畔照得白花花的，此时又别有独树一帜的风味。

她的心陷入两难，直到烈赦感触甚深的话在耳旁响起：“你还不懂吗？无论如何，我不会嫌弃你的，我也不会让你受到欺侮，我要让你美梦成真。”

绣寻愁眉深锁，翻腾的心在燃烧着，她目光炯然地抬头，只见烈赦自信满满地说道：“相信我，我绝对不会伤害你的。”

她对着自己未曾移动、擦得发亮的黑皮鞋发呆。

半晌后，烈赦出其不意地将他的西装外套覆在她脸上，试图遮盖她脸上最丑的“记号”。他以前所未有的乞求口吻哀求她道：“就这一次，这样跟我走一趟冬山河。”

他居然用卑微的口气求她？绣寻杏眼圆睁，这是一向妄自尊大的“股王”吗？

他有着惊人的改变，或许她也必须勇于面对外面的花花世界，以及对她的“异样”眼光，踌躇间，她点头了。

到了冬山河时，烈赦兴高采烈地将西装外套卸下，冬山河就在绣寻的脚下，亲自踩踏的踏实感觉和真实喜悦，绝非言语可形容。

她觉得她的双脚好像生了根般，没有办法移动半寸，放眼望去，四下空无一人。

烈赦亲昵地拥着绣寻，手舞足蹈地道：“冬山河现在连一个人影都没有，没有人会看你，放心吧！就今天，我们可以尽情的玩耍、放肆地享乐。”他凝视着她震惊的神情，此刻她的眼角正泛着泪光。

烈赦也对她倾吐出自己的无奈。“其实我在外流浪多年，跟你一样不曾真正体验家的感觉。但是我知道，丈夫、妻子、孩子合起来就是一个家。”他似有丝惋惜地道。

“现在我们只差无法带着孩子一起来玩乐，不过没关系，愿望是会逐一实现的。”他眉开眼笑。

“你……”绣寻支支吾吾道。“你……该不会把整个冬山河都包下来了吧？”

“你说呢？”烈赦气定神闲。“谁教有钱能使鬼推磨呢？”他居然理所当然地说道。“为了实现你的梦，我把冬山河包下来了，今天当局禁止任何观光客进入，这里是我们的世界，只有我和你。”

“你……”她激动得说不出任何话，只能将脸埋进他的胸膛里。许久后，她吸吸小鼻子道：“你真是个财大气粗的家伙！”

“别这样诬陷我！”他调侃她。“我的所做所为只为你。”在波光粼粼的冬山河上，他低头亲吻她。

绣寻大概玩疯了，这辈子，她首次肆无忌惮地这般玩乐。

烈赦在一旁看着她有如飞上云霄的小鸟般快乐，心中莫名地升上一股无法理解的感觉，只要绣寻好、绣寻快乐，他便了无遗憾。

最后绣寻甚至决定要“征服”冬山河。“以前每年，我都见到这条河举办国际划船大赛，如今我要用我的身体亲自触摸河——”

绣寻大概真的玩到得意忘形，或是鬼迷心窍了，话刚落，她就这样堂而皇之地跳进河里。

绣寻落水的一瞬间，烈赦整个心脏都停止了。

绣寻则在落水后才完全清醒过来，她发觉自己是一等一的大白痴，她全身湿透了，衣物的沉重将她往水底拖，她的四肢拚命划游，但还是阻止不了自己沉下去的命运。

她张口试着想吸口空气，不料灌入嘴里的却是冷冰冰的溪水，她觉得胸部胀疼，手足几乎痉挛，身子也越来越往下沉。

在挣扎中，她没有察觉自己的腰被一条有力的手臂绕住，原本下沉的身体浮游起来，随即被推向河岸。

湿透了的她，僵硬的身子整个被凌空抱起，烈赦高高地把她抱在胸前。他虽气喘如

牛，但还是故作悠哉道：“凭你的烂泳技要过河还是必须倚靠我，否则冬山河可会多出一条亡魂！”

绣寻的双手横在胸前，牙齿猛打颤，发上的水珠四散，她侧过头，不断地把吸入的溪水哈出来，看样子，她真是丑态百出！

当她可以说话时，她的第一句话是：“天啊！瞧我这副狼狈样。”她又咳又喘，用手捣着自己的小脸，无颜见他。

她羞赧无措的样子，让烈赦不禁露出释然的微笑。“哇！我二十年来高贵大小姐的形象都毁于一旦了。”她露出自嘲的表情。

烈赦捧腹大笑，扳开她的手。“别这样，小可爱，我看到的是小美人苏醒了，我爱死这样的你了！”然后，他的吻就这样贴了上来，湿淋淋的他们，如胶似漆地黏在一起。

他在她耳畔喃喃地道：“我会达成你所有的梦，你要‘横渡’冬山河，我誓死奉陪。”

“噗通”一声，随着她响彻云霄的尖叫声，他们摔进了灿烂缤纷的冬山河。蓝天、白云、碧水……还有他。

绣寻觉得她的世界再也不一样了。从他耍她形影不离地随侍在侧后，他就喜欢无时无刻地亲吻她。

在炙热的阳光下，他们真的“横渡”冬山河，现在他们已达冬山河的另一岸边。

要大肆庆祝渡河成功之时，他狂贺的方式还是亲吻她。她躲在他强大的羽翼下，把他壮硕的背脊当遮阳伞，他的眼珠子闪烁着耀眼的光芒。

“这么细皮嫩肉的肌肤，晒伤就不好了。”说着，顶着大太阳，他的影子刚好遮住她的脸颊，他紧抿的双唇则不断轻触她的脸颊，连她的胎记都不放过。

她被他窝心的话和行为弄得心中暖烘烘的，她小心翼翼地道：“你真的不讨厌我刚刚神经、疯癫、逾矩的行为吗？”

“当然不会。”他目光犀利，一语双关地道：“那不正是你真正的本性吗？”

她心里一沉，又喜上眉梢，再一次试探地问道：“你真的不讨厌我脸上的胎记吗？”

烈赦开始大呼小叫了。“拜托！我证明得还不够吗？如果你要我吻你的胎记一千遍、一万遍，才对我有信心的话，我照样奉陪！说着，他真的立即付诸行动。

直到她呼天抢地、向他求饶。直至黄昏了，他才终止了这样亲密的行为。

夕阳西下的冬山河，虽不像少女般的羞怯，却有着成熟妇人的丰腴与风采，微风徐徐吹来，他俩一起沉浸在千变万化的大自然世界中。

不久，一股浓重硫磺味扑鼻而来，烈赦扬起眉。“喔？这是什么怪味道？是冷泉散发的味道吗？”

出乎意外的，绣寻的眼中竟有一抹浓烈的哀伤。那是她熟悉的味道，顿时，她的整个心都绞痛起来。

“不。”她阴郁地说道。“那是一种中国传统的中药，叫黄连，一种很苦很苦的中药。”

“黄连？”烈赦生涩地念着。

就这样，无意间她陷入无法自拔、不堪回首的回忆里。她苦笑道：“小时候，我母亲用最古老的炖煎法煎黄连来吃，那股味道很呛鼻，有次我偷偷的尝了一口，结果全吐了出来，还大叫好苦啊！”我们家的女仆就在一旁接口：“小姐，黄连哪会苦？你没有经历过贫穷，不知道穷比黄连更苦啊！”

绣寻笑着自己的无知。“贫穷——当时我还不知道那字眼是什么意思，因为我是个千金大小姐，不愁吃穿、无忧无虑，那已是小孩子最大的满足。”绣寻顿时又伤心欲绝。

“我永远不会忘记我的母亲那张痛不欲生的脸，她居然面无表情地对我说：“绣寻！你不知黄连苦、贫穷苦，其实求人更苦。”

她凄凉地笑着。“所以我总是看着母亲吃黄连，等我长大，我才大彻大悟，原来母亲宁愿忍受吃黄连的苦，也不愿……也不愿……”她几乎呜咽得说不出话。“也不愿开口求我父亲！”她激动得无法自己。“唤回我父亲的心……”

“绣寻！”烈赦心里一沉，抱紧了她，以深情的黑眸锁住她，不舍地说道：“你别难过，看着你痛苦，我的心会疼啊！”

“真的吗？”她呆愣地注视着烈赦真诚的容颜，目瞪口呆、无法置信地道：“我妈妈说我父亲曾经也是如此爱她、疼她，但随着时光流逝，他事业有成、官场得意时，一切就变了。”

“我总是看着他左拥右抱着无数的女人……”她悲凄不解地说：“男人都是这样吗？所以，我母亲对我说的最后一句话是，她不再想念爱情。最后……最后——”

她仿佛回到了雷雨交加、母亲离开她的那夜……瞬间，她发出一声哀嚎。“自此她再也没有回来！她、她……”

“绣寻！”烈赦的眼睛闪烁着坚定的光芒，带给她一股安定感，他哀痛地叫嚷：“告诉我，我要如何让你不再忧伤、不再恐惧。”他咆哮道：“只要你点头，我立刻冲到你家，揪出你父亲，痛打他一顿！或是——”他说得天不怕、地不怕。“拿刀捅他！”

绣寻这才从恍惚中回神，但是她话锋一转，若有所思道：“你带我渡河的时候，让我突然有种脱胎换骨的感觉，我觉得我什么都不怕了！因为你……”

她释然地笑了，仰望远方湛蓝的天与浑浊的地，一瞬也不瞬地幽幽道：“是我该跨出去的时候了，我不该再怕被嘲笑！”

接着，她肝肠寸断地说道：“我带你去看我的母亲。”在她心中似乎有着千万痛楚，她自嘲着：“我带你去看看对丈夫始终如一的妻子，她的下场如何……”

## 第九章

群山缭绕，层层山峦中耸立着一座佛寺——松竹寺。他们来到了这里，往下望正好

可眺望整个冬山河。寺庙里不时传来阵阵诵经声、木鱼声，梵音萦绕整个山头。

走进寺庙的门槛，香烟袅袅、檀香味处处可闻，但此时的烈赦却有满腹的疑惑，他不解为什么绣寻要带他来这里？

寺庙里外植满清雅的花草，特别的只种植单一大型草木，虽然看来素雅，但也显得孤单。绣寻指着那种植物，面无表情地向他介绍：“这种叫做‘彩叶草’。”

彩叶草？烈赦的心脏倏地狂跳，心中充满伤痕的绣寻缓慢地说道：“‘彩叶草’是我母亲最喜欢的花，讽刺的是，它的花语是绝望的恋情。”

绝望的恋情？烈赦脸色发白了。他觉悟到绣寻的另一面貌有如彩叶草，正是她母亲的翻版，她们对爱，终生都只有绝望。

烈赦笑容勉强，佯装若无其事地问：“你的母亲呢？”

她没有说话，只是笔直朝着寺庙大厅走去，庄严的佛像矗立前方，绣寻尊敬地伏体跪拜，烈赦也尾随着她。

一位老尼正跪在佛桌前诵经礼赞，眼睛半闭、很专注念佛的模样，对她来说，似乎所有的世间红尘事、爱恨情仇早已离她远去。

绣寻从她身边走过，她并未抬头，或许她根本没有注意到绣寻的存在，心中有佛应是她的写照，她对任何人事物似乎豁达了然，甘愿长伴青灯地过一生。

在大厅绕了一圈，他俩走出松竹寺，烈赦还是没有见到绣寻的母亲。

尽管余晖炽热，绣寻的脸孔却是黯沉的，有如脸上的胎记般，诡谲、扑朔迷离。

离开了松竹寺，他们走了一段好长的路，烈赦急躁的个性再也压抑不住了，他急切地问道：“绣寻，你的母亲……”

“我的母亲？”她失神地望着他。紧抿着嘴角、目光遥远地怅然道：“刚刚你在大厅看到的女尼，就是我的母亲。”

这真是令人无法置信的事实。烈赦杵在原地，久久无法自己。

而绣寻也不曾回头，只是一味地往前走，似乎要挥别忧郁的过去，但那迈开的步伐是如此沉重。

“我母亲说婚姻是女人因果的显现，女人的一生受婚姻主宰，命好不好全看婚姻幸不幸福。”她嗤笑，甚至带着不屑的口吻。但烈赦却感受到她那有如身体被撕裂般的痛，她的话发人深省。

“没结婚前，她是个快乐无比的少女，与我的父亲相爱，但是婚后，婚姻竟成了她的坟墓。她告诫我，同样是女人，不希望我重蹈她的覆辙。”

绣寻母亲是否为了保护女儿、怕女儿受男人伤害，宁愿把绣寻变丑？烈赦的心仿佛纠结在一起。绣寻的母亲竟忍心在自己女儿脸上贴了一个丑陋的“标签”？

绣寻继续陈述她心底最无法释怀的梦魇。“在我父母形同陌路、有名无实的婚姻后，我母亲始终无法接受父亲变心、另结新欢的残酷事实，她变得寡言不语，只活在最初与父亲相爱的美丽回忆中，最后她或许领悟到什么，便告诫我，结婚后的女人会更坚强，尤其在不幸的婚姻里，会变得不相信男人、不相信爱，只相信自己。”她苦笑。

“我那时还是懵懵懂懂的年纪，怎会心有所悟呢？但是随着我一天天长大，世界或许依然不变，只是心却不再一样了。”

她心灰意冷地道：“母亲出家后唯一的心愿是什么呢？”忽地，她抬头面对苍天，眼神带有一丝怨恋，恍似在怨恨上天的无情，用如历经沧桑的老人般顿悟口吻说道：

“她说做人太苦，所以要修行，并只求来生不要再做人。”

只求来生不要再做人——烈赦闻言，心在淌血。

她不以为然地笑了，那笑脸竟让人毛骨悚然，那浮出的神情仿佛像……“彩叶草”？

她的样子就像一具失了魂、四处漂泊的躯壳，这是绣寻。而失魂落魄的她，极易被另一个极端人格所取代——“彩叶草”。

烈赦警觉地三步并做一步，伸出双臂，手臂像钢条似地环住绣寻，紧得让绣寻骨头几欲碎断、不能呼吸，他用尽力气地狂喊：“绣寻，不要这样！不要压抑你自己，发泄出来！我要你从桎梏中解放出来。”这时，他看到了即将“分裂”的莫绣寻。

“你没有错，那是上一代的恩怨，你无须痛苦、无须愧疚，更无须负责……”

他用力地摇晃她，声嘶力竭的吼叫声回荡在山谷里。

她湿漉漉的大眼睛，一瞬间似乎被大钟敲得头昏眼花，目不转睛地杵在原地，一阵头晕目眩，她只觉上头一片白花花、头重脚轻，下一秒便昏倒在烈赦的怀里了。

感觉像作了一个好长好长的梦，她走过一个隧道，隧道长得仿佛走不完的，也阒黑得令人惊惶失措，她心惊胆战地注视厚实但满目疮痍的墙壁——冰冷的墙壁反射出她

的影像，但是她已不再是自己人了，莫绣寻成了另外一个人。

有着相同的容貌，却少了胎记，“她”浓妆艳抹，指甲上涂满鲜红色的寇丹，更夸张的是毫无顾忌地全身赤裸，脸上挂着戏谑讽刺的笑容，四肢极尽淫荡之能事，“她”捆绑了一个男人，那男人正是她的丈夫烈赦。

“她”跳到烈赦上方，用腿夹紧了他的粗腰，双手捧住他雄浑的臀部，尖锐的指甲刺入烈赦的肌肤，“她”在挑逗他、邀请他肆无忌惮地进入“她”。

当烈赦受不了诱惑，激情地进出如蜂蜜般液汁的幽谷时，“她”的脸上高挂胜利的微笑，大声嘲笑地尖叫：“我赢了！我赢了！烈赦属于我，我打败你了！”

绣寻惊悚得瞪大眼睛，吓得魂飞魄散，她的胸口重得好像被千斤重的石头击打一般，几乎要窒息了。

梦——结束了吗？她浑身冒冷汗，迎接她的是一双黝黑、忧心重重的关注眼神。

“绣寻……”烈赦似乎比她还惊惧万分，他扶她坐起身，他也是满身大汗，却柔情蜜意地问：“你在作噩梦吗？”他摸摸她微热的额头。“感觉好多了吗？”

“我……”浑浑噩噩地，她无法说出那淫乱的噩梦，心内及她的记忆确实有片段空白的事实。

他主动替她解惑。“在松竹寺外的小径，你昏倒了……”

她手足无措时总习惯用五指抓紧被单，她恐惧地问道：“我为什么会不知不觉？”“无所谓啦！”烈赦根本不当一回事。“人何必要执着于回想一些记不想来的事呢？这岂不是庸人自扰？”他语带深意地道：“你想遗忘一些记忆，是因为必须，既然必须，就不须追根究底，以免伤害自己，那多划不来！”

说完，他爬上了床，状似好玩地跪在她的身体间。披着被单的绣寻，玉颈间隐隐约约露出丰腴的乳沟，她看见他诡诈的笑脸，急急将被单往上撩，结果霍地才发现，自己与梦中的浪荡女一样都是一丝不挂。而他，其实也只有腰际围上一条白色浴巾。

望着她迷惑的大眼睛，烈赦故意笑得邪里邪气，露骨地说：“昏迷其实就像是被下迷药般，你被你的男人掌控，而你却完全不知情。”他像野兽般的大吼一声，如豺狼般

的扑向她，一心想跟她玩耍，为她抚去哀伤的容貌与千疮百孔的心。

只是，此刻浮现在绣寻眼中的，是那鲜活的一幕，她梦到他背叛她，与长得跟她一模一样的妓女在狂欢做爱。

“不要……”她微弱地叫嚷，身心俱疲之下，她只能用一贯发泄的方法：哭。她热泪盈眶。

“绣寻……”这一哭，烈赦整颗心融化了，他心疼地道：“我……我只是逗逗你啊！因为舍不得看你难过，对不起，你不需要哭啊！我不是你父亲，也不是可怕的男人，如果你不想要我，只要告诉我，要我离开就行了。”说着，他立即付诸行动，起身下床。

“不！”她又拉住他，唯唯诺诺地道。“你是我的丈夫，我怎么……可能要你走？”她不知如何是好。“只是刚刚那个梦……”

梦？烈赦目光一闪，像一只温柔的猫咪再度躺回床上，掀开被单，躲进其中抱住了她。他用唇抚去她的泪痕，诙谐地说道：“就算你觉得我是大野狼，做出刚刚出其不意的举止，但其实大野狼也是有柔情似水的一面，就像现在……”覆在大被单下，他俩团团抱住，宛如一体。“说吧！你刚才作了什么心悸的噩梦？”

“就是……”她聆听他的心跳声，有如婴儿聆听母亲的心跳声般，在感到安详后，她终于毫无畏缩地吐出心底的话。烈赦敏锐地察觉，这是潜藏在绣寻心底的“彩叶草”，她已跳到绣寻梦境中。

他仍佯装漫不经心地道：“傻瓜，梦境中的你不是跟你长得一样吗？那就是你啊！只不过打扮不同罢了。”

“不！才不呢！”绣寻相当笃定。“我才不是淫荡邪恶的妓女。”整个人又缩进烈赦的怀里，夹杂冲天的怨恨与愤怒地说道：“小时候我看见父亲有过许多女人，那些女人都打扮得花枝招展，极力诱拐我父亲，为的是什麼？她不屑地嗤哼。

“就是为了钱。”她用手捣住耳朵，在黑漆漆的被单下尖叫：“可鄙的女人！用肉体去换取金钱，那些恬不知耻的妓女，该下十八层地狱！我真该拿刀杀了她们，再将她们五马分尸！”她露出杀人狂似的容貌。“我发誓，打死我，我也绝对不会与她们相

同。”

没想到，绣寻对妓女已到了欲置她们于死地的地步了？这是第一次，烈赦目睹绣寻发飙。这又是绣寻的另一面？还是这是“彩叶草”？他思忖。

“好，好。”烈赦赶紧哄着她。“乖！我说错话了！对不起。”他对她行童子军礼，轻抚她怒气冲天的面颊，好言相劝：“做丈夫的跟妻子道歉，你可要原谅我喔！”接着不断轻啄她的小唇，不动声色地道：“梦既然是假的，又何必太在意呢？是不是？”

这会儿，惊涛骇浪的脸孔总算稍显风平浪静了，她将脸埋进他的胸膛，烈赦则话藏玄机地道：“其实你要知道，你父亲这样伤害你母亲，总有一天他会为曾经伤害你母亲而受罚的。”

“是这样吗？真的有因果报应吗？”她抬起楚楚可怜的脸不置可否地问：“那是这辈子呢？还是来生？”

“我——”烈赦欲言又止，沉重地叹了口气，话锋一转：“我们是夫妻，不该有所隐瞒，我也告诉你，这辈子我从来没有告诉过任何人的事！”

他信任她？她心中的喜悦无法说，但她也安静得像只绵羊，静静静聆听他吐露“股王”的真正面目。

“小时候我很恨自己，恨自己为什么要做人？恨自己的名字、恨自己投胎转世做千鹤家的后代……一大堆的恨，我也说不出来为什么。”烈赦对自己小时候的愚痴想法感到可笑。“后来，我再也受不了了，索性有一事，就趁着三更半夜离家出走了。”

绣寻的眼睛瞪得好大，想不到不可一世的烈赦也会做出异于常人的事。“我知道，千鹤家一定会动员所有的人找回大公子，我是躲不掉的，后来为了逃避他们，就遁逃到寺庙里。”回想起往事，烈赦只觉得自己幼稚无比。

“我在一个方丈那里，当时还有恃无恐地拿刀抵着他的背，威胁他千鹤家的佣人找来时，若他胆敢泄密，我会以千鹤家掌门人身份杀了他。”说到此，烈赦不由得哈哈大笑。“结果我们家的仆人真的千里迢迢找来了，他们又威胁方丈，如果不把千鹤家大公子交出来，他们会让他好看，这下可把住持方丈逼入两难的处境里。”

“后来呢？”绣寻好奇又急切地问道。

“后来……”烈赦吃吃笑个不停。“我永远不会忘记当时那位方丈的模样，他正襟危坐，一副豁出去的模样，有种‘兵来将挡、水来土淹’的气魄，只见他盘坐在佛祖的面前，幽幽地道出一段醒世箴言；他说，陷入痛苦中却无法哭泣的人，和幸福满溢在眼前却无福消受的人，哪一方比较可怜？”

“当然，我不敢说从此我对人生就大彻大悟，但是当时的我的确愣在原地许久，后来便丢下刀子，乖乖地跟着仆人回去了。”烈赦炽热的眼神焚烧着绣寻，这段话似乎也同样刺激了她。“从那次以后，我就不曾再逃家了，开始接受我的命运，认命、尽心地去完成自己的使命，朝成为千鹤家最光宗耀祖的继承人目标努力。”

“绣寻。”他低语。“我知道你曾经深深受过伤，那已是无法弥补的伤痛，但无论如何，起码我们都活着，都是有福可享的人。”他真心真意地道：“我有你，你有我，这就够了！”他的手肘撑起来，凝视在被单下，只露出一丁点小脸蛋的妻子。

她不语，被单下反射出阴影的小脸，遮住了她闪烁着千百种光芒的眼神，那是极端、冲突与矛盾。

她的眼角余光刚好瞄到了他肩上，她蹙起秀眉，莫名其妙地看着他肩上一点点红色的印痕。“烈赦，你肩上的伤——”

他干笑一声后呛咳了起来。“你忘了你的‘杰作’吗？”他坐起身，他的双肩不仅有红印，连胸膛都布满了指尖抓过的痕迹。

“你——”她吃惊又害臊。“这么多次，你怎么都没吭一声？”

烈赦居然露出孩子般的稚气，温存地笑道：“老实说，你每次都弄得我心要酥软了，以至于对这些伤都没感觉的。”

她目不转睛地注视他胸膛上一条条深刻的血痕，那是他们相爱时的火花。但“她扯到了什么呢？”她“不正喜欢扯到血迹斑斑、血流成河的景象？”“她”说过要报复所有的男人……

不知不觉中，她的神情为之一变，牙齿狂野地咬住下唇，若有所思地道：“看不出

来你居然那么忍得了痛，说你骨子里是个受虐狂也不为过！”

她突然发出阵阵的讪笑声，那淫荡的笑声令烈赦感到毛骨悚然，霎时，绣寻最会说话的眼睛，此时已经出现阴间鬼魅的表情，似乎随时要张牙舞爪，将男人五马分尸。

“哼！烂男人！”绣寻咬牙切齿地道：“我最痛恨你们这种虚情假意的男人，佯装自己是光明正大的正人君子，私底下呢？个个寻花问柳、夜夜坐拥温柔乡，流连在妓女堆里。”

她那几乎要将烈赦啃噬得一丁点都不剩才甘心的样子，让烈赦领悟出“她”究竟是谁了！

她面目可憎，十万火急地离开床，毫无羞耻、赤裸裸地站在烈赦面前，开口指控道：“绣寻心知肚明，她不要男人、不要被男人骗，她宁可当守身如玉的处女，一旦她要玩弄男人、要报复男人，那她也就要成为无恶不作的荡女。”“她”对莫绣寻了若指掌的程度令人不寒而栗。“这正是绣寻的冲突与矛盾，你以为被虐待过的人，他们的人格发展会与你们正常人无异吗？”她嗤之以鼻。“你真是太异想天开了！要真如此，这世界就不会有这么多变态了！”

“是吗？也包括你吧！‘彩叶草’。”烈赦气定神闲，一副谁也不能奈他何的模样。

“好久不见，你又从绣寻的身体里跑出来了！”

烈赦出其不意的话，让“彩叶草”对他另眼相看，她睨着他，蛮横地说道：“你知道我是谁了？”

“没错。”烈赦不疾不徐地道：“‘彩叶草’的花语是‘绝望的恋情’，今天绣寻看到了半山腰的彩叶草，我就在想，或许她会激发出潜在的你，让你跑出来。”

“厉害！”“彩叶草”啧啧称奇。

“况且，”烈赦胸有成竹道。“绣寻已是我名副其实的妻子了，我深深地了解、看透了。”

“是这样吗？”她根本不以为然，但是仍做出一脸魅惑的表情道：“那就好办了。”

她恬不知耻地走向他。“我们上床吧！”她主动黏上他的身子，撩拨他的欲望。

意外的，烈赦倨傲地侧过头，目光凛然地说道：“搞清楚！你不是绣寻、不是我的妻子，凭什么要我满足你？”他理都不理她。

“彩叶草”闻言，捧腹大笑，她几乎快笑破肚子了，她的指尖比着烈赦晃啊晃的。

“谁说我不是莫绣寻？我的身体就是莫绣寻啊！我是莫绣寻，莫绣寻就是人啊！”

这听来似乎是百分之百正确的理由。

她扭动她娇躯，跳起场火辣辣的清凉秀。“我相信莫绣寻的性技巧很烂，不足以让你目眩神迷，只有我——‘彩叶草’才能替代她，让你销魂欲死……”说着，她以旋风般的速度，整个人跳到烈赦身上，坐在他的小腹上。

她以最敏感的部位，黏贴着烈赦的坚挺之处。她嘲笑他，不怀好意地道：“如果绣寻知道你跟我上床，一定会吃惊，伤心又难过。”

“可恶！”千钧一发间，烈赦狠狠甩了个耳光在“彩叶草”的面颊上，他毫不留情地用尽全身力气推开她，与她前次的命运相同，烈赦让她摔到了地上。她感到整个身体七零八落，烈赦骇人霸道的气势，几乎让人不寒而栗。

“上次你受的教训还不够吗？我被‘彩叶草’迷住的，其实是你弹奏鸣曲的那一瞬间，但那不是你，是绣寻本人的音乐素养，从头到尾，一直吸引我的人就是莫绣寻。”他忿恨地接着说：“你以为性就是爱吗只要上床就是爱吗？你错得离谱，我爱绣寻，不仅是她的身体，还包括她的心、她的所有。”

这男人脸上瞬间散发出爱的光彩，让“彩叶草”一瞬也不瞬地注视他，她深深被震撼了。

“这才是至高无上的爱。”烈赦强悍地瞪着“彩叶草”。对她下了驱逐令：“我爱绣寻的全部，但是不包括你，识相的话就给我滚！”他咆哮：“滚！滚出绣寻的身体。”

他发出不可一世的残酷叫嚷：“离开绣寻，永远！”

“爱？”“彩叶草”跋扈、不怕死地面对烈赦嗤道：“那是谎言，全是谎言！”

她吆喝道：“绣寻不相信爱，她不会相信你爱她，所以她才要依附我，成为妓女去玩弄、报复男人……”她的眼睛瞪得比牛还大，接着唾弃地说：“爱只是无知、可笑！哼！反正我是不会离开绣寻的。”

烈赦轻嗤一声，杀人的目光呼之欲出。“那我会让你彻底明白，你得不到我的，也诱惑不了我。”

他居高临下地宣布：“我爱莫绣寻、我爱莫绣寻、我爱……”

“住口！”没想到“彩叶草”狂烈得几乎要疯了。“住口！住口……”她像个疯子，狂乱地随意抓起桌上的水果刀，让烈赦大惊失色。“彩叶草”用刀锋指向自己的脸颊。

“哼！”她嗤之以鼻，知道烈赦爱绣寻后，“彩叶草”似乎深受致命的打击。

“我不相信你爱绣寻，我不相信！”她好玩地正面对着镜子。“你知道绣寻胎记是假的吧！如果绣寻取下胎记，她是一等一的大美人呢！”刀锋在镜面前反射着金光闪闪。

“迷恋上她的肉体不为过，但如果我真的在她的面颊上划上一刀呢？”她手上尖锐的刀锋离绣寻粉颊只有咫尺而已。“我要毁了她的容貌，永远在她脸上留下疤痕，这样她就是个名副其实的丑女人了，届时我不相信你还会爱她。”

他们彼此对峙着。“彩叶草”咿咿啊啊的好笑个不停，不断挑衅着他。

她万万没想到，烈赦居然会露出笑容，无所谓地说道：“那你划吧！”

“你——”“彩叶草”处在惊天动地的错愕中，

惶然地说不出任何话。

烈赦潇洒地回过头，面对墙壁说道：“就算今天莫绣寻真是个丑八怪，我终生还是只爱她一人。”

“你……”这是个怎样痴情的男人？那不能置信。

他笃定地下令：“动手吧！毁了莫绣寻的容貌吧！”

“彩叶草”震慑了，可怕的目光注视着烈赦的背脊，手上的刀不停地颤抖。烈赦端视着冰冷墙壁上白得几乎光亮的颜色，他何其希望绣寻能够脱离那封闭的自我，活出真实的自己。

许久、许久后，“彩叶草”仍僵立在原地。

烈赦的目光锐利如一把刀，犀利透彻地说道：“其实真正渴望爱的人是‘彩叶草’，并非绣寻。就算你的肉体得到满足，你仍是孤独的。”

出其不意地，烈赦听到了金属的铿锵声，“彩叶草”手中的刀子掉落在地上。

这是第一次，烈赦听到她伤心欲绝的声音。

“你真的爱她？你真的爱绣寻……若她真的成了丑八怪，你还是爱她……”“彩叶草”无法置信，但是这却是不容改变、最残酷的事实，她情何以堪？

“真好，绣寻有你，再也不需要我了，她会有爱，也懂得爱人。。”

你们相爱……”“彩叶草”显得无比孤寂、落寞。“绣寻再也没有‘绝望的恋情’，所有的阴霾已远离她了，她会是最快乐的女人。”她失神地喃喃自语：“绣寻会要我走的，我……留下来有何用？我只一条路可走。”她必须这么做——离开绣寻的身体。

她失神地说：“我……要离开她——”

“彩叶草”要走了？烈赦缓缓地回过头来，只见“彩叶草”哭丧着脸道：“绣寻，我再也不会来了，永远……”

她说永远？下一秒，只见绣寻向后倾倒，烈赦叫嚷，一个箭步上前抱住她。

象征绝望恋情的“彩叶草”，自此终于离开了莫绣寻的身体。

## 第十章

烈赦度过一个五味杂陈、浑浑噩噩的夜晚。从这一夜开始，他真心企盼“彩叶草”

会永远消失在绣寻的身体里。

他把绣寻紧紧抱在怀里，两人一起躺在被单下，烈赦向上天祷告，为绣寻，也为自己祈福，他坚毅的神情，也笃定了自己与绣寻迎接未来的决心。

当黎明来临时，怀中的可人儿终于有些动静了。她醒过来，首当其冲地见到了她的丈夫，他正守候着她。莫名其妙的，她感觉到无限的清爽，似乎卸下了心中所有的负担。

“你喜欢一直偷看我睡觉。”她吸吸小鼻子，迷人心魂的嘴巴正泛着微笑。

“因为，”他老实地说道：“怕你逃开啊！”他亲昵地摸摸她的脸颊。

“逃开？”绣寻一头雾水。“我……昨夜又怎么了？”

“没什么。”烈赦轻松地一语带过。“我们聊天，后来你大概太累了，睡着了。”

“是这样吗？”她还是如坠五里雾中。“那……我们昨夜谈到哪儿了？”

“谈到……”烈赦咧嘴笑着。“那都不重要了。”

“一点也没错。”她的眼神透露出无限感激。“我一直告诉自己，我碰到了奇迹，你对我与以往截然不同，如果这是梦，我愿意永远不要醒过来。”

他再次以绝对坚决的口气道：“这不是梦，我是活生生的，对你也是真心的。”

“你为什么会改变这么多？是什么力量让你接纳了我？”不知为何，她不再害怕问这个藏在她心底许久的疑问。

“如你所言，改变我们的力量是什么？”他毫无顾忌地说道：“看我的眼睛。”他要求。“有人说人可以欺骗自己，也可以欺骗别人，但是这之中最无法骗人的，那就是眼神。”

他的眼神正闪烁着眼什么？散发着什么？她望进他心灵深处，似看见什么？只有一个字：爱。

他在对她说，他正看着自己最心爱的女人！她的心被他的眼神捕捉了。

“人最大的惩罚是悔恨。”烈赦的眼神柔情得几乎要滴出水来。“我有一句话，后悔一直没有早点告诉你，希望现在说还不太迟。”

“什么话？”她专注地望着他，神情仿佛在看天神般的崇敬，她伸出双手，修长的五指插入他浓密的发中，不各为何，她很喜欢支他做这个动作。

“就是——”他低下身子，整张脸埋进她的粉肩，清晰且一丝不苟地道出三个字：“我爱你。”

一如他的眼神，她狂喜得有如天崩地裂。

“我爱你。”他又道。“我爱你、我爱你……”他一直不断地说，有如永无止息的

爱之语。

她激动得泪水潸潸不止。

“我确实是无心肝的男人，在遇见你以前，我从来不知道爱为何物，我不解风情，更把女人当作生孩子的工具，甚至连‘家’的观念也没有。”他向她坦白。“但自从你走入我的生命中，我便不再缺爱了，我知道你渴望一个家，让我们共同来建立吧！我会成为有情有义的好男人，也会变得——滥情喔！他眼中绽放爱的光芒。“但是只对你一人。”

她也发出天籁般的笑声，一如他告诉她的，她也说：“我爱你、我爱你……”

只要有心，任何事永远不会太迟，这是他们共同感悟。绣寻闭上眼睛，接受烈赦的热吻，感觉寒冬已经过去，春天就要来临。

当他们再回到千鹤家时，整个千鹤府几乎是全家总动员的迎接他们。看着他们如此亲密无间，做父母的岳拓和霄芸，喜悦自不在话下。

烈赦私下对父亲感触甚深地说道：“父亲大人，其实我只是为了跟您赌气才一直不承认，没想到我和您一样，无情无爱的我们却败给了自己的妻子，我爱绣寻。”

父亲露出难得的笑容，拥抱自己的大儿子，一切尽在不言中。烈赦的三个弟弟，知道大嫂绣寻已经“旧创痊愈”了，心中自然都放下了一块大石头，他们热切地拥抱绣寻。

但烈赦在一旁吃醋地提醒道：“嘿！别对你们的嫂子太亲热，这是逾矩的行为。”

辙穹在一旁吃笑：“奇怪，大哥何时变得如此小心眼！这真是你吗？”烈赦顿时脸红脖子粗。逮着好不容易能嘲弄大哥的机会，大家哈哈笑个不停。

烈赦并不在意绣寻脸上的胎记，他就如同一个好男人般，懂得爱妻、取悦妻子。

他对绣寻好得没话说，很多时候就连弟弟们——虽同是男人——也会吃嫂子的醋呢！

情人眼中出西施，就如同深爱的两人并不会在意对方的丑陋，若在乎的话，那根本是意图模糊焦点。事实是一旦没有了爱，无论如何，总是会嫌弃对方的容貌。

不过，这次反而是绣寻深觉对不起烈赦。

“让你在半推半就之下娶了个丑妻……虽说夫妻是一辈子的事，但我不希望你带我

出门时，永远感到丢人现眼！”她这么对烈赦抱歉地说。

“什么话？”烈赦笑着，直言不讳道：“你是怕我将来变心吗？”

绣寻的目光闪烁不定，可怜的她，就是如此缺乏安全感的女人，摆脱不掉不堪的童年阴影。

烈赦柔情蜜意地将她拥在怀里，他看穿了她的恐惧，干笑道：“容我再次提醒你，我不是你父亲，你也不是你母亲，我们是不相同的。”

他们一起眺望窗外，刚好望见了岳拓带着霄芸在庭院里散步，两人都有一把年纪了，但还真有闲情逸致呢！

“你看，这就是千鹤家不变的传统，就算是老夫老妻了，还是一样恩爱。”

绣寻傻笑。“我是怕自己疑心病太重，猜忌心又深，以后整天疑神疑鬼。”

“那你就需要我来帮你去除疑虑了。”他轻点她的小鼻尖。“放心吧！我们有一辈子的时间可以证明。”

她豁达道出心中之语：“有你的爱，我死而无憾！”

“你——”烈赦还来不及说什么，绣寻已用食指捂住烈赦的厚唇，禁止他再说任何话。

“先听我说。”绣寻无奈，但也坚决地说。“就是因为你太爱我，才让我省悟到必须作一些改变。”她咬住下唇，豁出去地道。“遨炽对我说，我脸上的胎记可以用美容科技去除，我想征求你的意见，如果你允许的话……”

他打断她的话，以浑厚浑实的声音道：“那你就去做吧！”

她双眸散发光芒，拚命地点头。“谢谢你！”

躺在手术台上的绣寻，因为麻醉而推动了意识。昏迷中，她绝对不晓得这是何等轻而易举的手术。

遨炽只是做了个小动作，将绣寻脸上的胎记撕了下来。

烈赦的步伐悄悄地走入，身后还跟着掠骑和辙穹。

绣寻永远不晓得他们的谈话。

掠骋就像发掘明星的星探般注视绣寻，赞美迭迭，又色迷迷地道：“她可真是一等一的大美人，足以媲美世上任何一位影视红星。”他感叹无比。“当她还是‘彩叶草’、面对我们四个兄弟时，为什么还是选择大哥呢？”他唏嘘不已。“害我错失良机……”

“嗯！”烈赦眼眸散发阴翳，恶狠狠地瞪着掠观。“你在说什么啊？”你扬起粗眉，蛮横地说：“你想讨打吗？”

这句话让掠骋一颗心七上八下。“不敢！不敢！只是一时被绣寻迷得意乱情迷。”

“难道这不是实话吗？”辙穹故意在一旁煽风点火。“当时如果真有万一，那就铸成大错了！这就成了现代人说的‘不伦’。”

烈赦的脸色很难看。

“或许，”遨炽赶紧插话“灭火”。“不管是‘彩叶草’或是莫绣寻，她们其实是一体的，也就是说，她们心底深处都认定千鹤烈赦是她们唯一的男人。”

“无论如何，这终将是个谜。”

烈赦有些无解的哀伤。“就如同绣寻始终不知道脸上的胎记是从何而来的。”

“很简单的道理，一个母亲不要自己的女儿与她的命运相同，就为女儿贴上了一个丑面具——胎记。”辙穹联想道。

“但是做母亲的并不知道，女儿的命运不见得与母亲相同啊！因为……”掠骋露出笑脸。“人有希望啊！无论处在多糟糕的情况，最能支持人类的就是希望。”

“还有爱！”遨炽下了结论。“爱不是能创造奇迹吗？”

“爱和希望……”烈赦目光遥远，语重心长地道：“救了绣寻，也让她重生了。”

烈赦气宇轩昂地走出手术室，临走时，他认真地说道：“要让绣寻完全新生、遗忘过去，还有一件事没做到，我现在得赶快去办。”

“什么事？”三个弟弟好奇不已。

“我在衣柜角落找到许多‘彩叶草’的暴露衣服，我现在可要赶快把它们放火烧了，让‘彩叶草’永永远远的离开绣寻，消失得无影无踪！”可见得，烈赦心中对于“彩叶草”有多大的芥蒂。

大伙儿默默无语地目送烈赦疾步离去。

烈火燃烧，“彩叶草”的痕迹将烧化成粉末。

只是“彩叶草”真的会随风而逝，永远消失吗？这只能让时间来证明了。

多年来，望着镜中的自己，绣寻这才发现自己与以往再也不一样了。

镜中出现的美人，真是倾国倾城，像仙女下凡；镜子里，正反射着烈赦结结实实地怀抱着绣寻，他们看来很登对。

绣寻小鸟依人地躲在烈赦的怀里，羞怯地问：“我的样子……你喜欢吗？”

“我不知道要说些什么。”烈赦小心地思忖措词。“但是我要你知道，无论你变成什么样子，我爱你的心不变，还有——”他再次强调：“你永远不需如你母亲所言，像一般的女人在婚后更坚强，不管如何，我会用我强大的羽翼保护你。”他的告白让绣寻脸孔发光，感动莫名。

他随手从书桌上取出一本外表镶有金框的书法本，佯装若无其事地交给她。“我的心在里面。”他真心告白。

难得地，她看到向来嚣张的他，脸上出现害臊的神色。“我可是从来没写过中国书法，但是我知道你喜欢写书法，所以我就逼自己练得一手好字了。”他莞尔道。“我写了些句子，希望你喜欢！”

绣寻翻开来，瞬间，泪水像江水决堤般一发不可收拾。

上面写着：“如果真有来生，我——不管是身为男人或女人，我都要成为你的丈夫或妻子。”再往后翻去她看到了那句词，这是曾经在她写书法时，却无端被子他撕掉的那八个字：“执子之手，与子偕老。”

她冲到他怀中、冲进她独有的天堂，喜极而泣并不忘调侃他道：“你的书法写得真好！”

“拜你之赐！”他低头，深深吻住她，给她一世般的长吻当作回答。

从“彩叶草”伤心欲绝地离开之后，奇异的，她真的再也没从绣寻身上出现过了，这又让烈赦彻底松了一口气。

“手术”过后，绣寻也开始了全新、如阳光般灿烂的生活。烈赦会买各式稀奇古怪的金银珠宝和衣服送给绣寻，这算是取悦爱妻的一种方式吧！而每当要买内衣给绣寻时，她还是喜欢她自己的品味：棉质内衣裤。唯独有一次，她竟挑了蕾丝的内衣裤，这让烈赦胆战心惊了好一阵子！因为蕾丝是“彩叶草”的风格。

而在当时，烈赦还忐忑不安了好久，深怕“彩叶草”又莫名其妙的出现了，后来证实，那只是他多心罢了！真不知“彩叶草”从绣寻身上消失后，又会在何方出现呢？或许是个无解的答案吧！

几年后，烈赦带着绣寻实现了她以为这一辈子都不可能实现的梦。烈赦带着他和他们的孩子——千鹤家未来的继承人，再度来到冬山河——绣寻圆了梦。

“股王”千鹤烈赦痴心于自己的妻子莫绣寻，而“影王”——千鹤家的二公子千鹤掠骋呢？

他从不相信这世上会有完美的女人，他笃定地认为女人都是有缺陷的，所以他创造了妖姬——完美的处女。

一位超人气处女由他手中就此诞生。

（全书完）